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致投资者

2021年对深桑达是具有重要变革意义的一年，公司顺利完成与中国系统重组、融合，开启公司在数字时代发展的新征程。

公司全面落实中国电子“加快打造国家网信产业核心力量和组织平台”的战略使命，以及构建自主安全计算原创技术“策源地”和自主安全计算产业链“链长”的战略任务，聚焦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等四项主责主业，构筑数字与信息服务、产业服务两个业务板块，为客户在数字时代实现“蝶变”发展提供产品和技术服务支撑。

公司积极践行中央企业承担原创技术研究的使命，在中国电子自主安全计算产业链中“云”“数”两个方向开展技术和产品研发，发布基于云原生的新一代云计算技术架构，联合国内一流高校开展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工程研究，继续开展支撑高科技制造业的生产环境及动力系统的研究，全年累计投入研发费用超 10 亿元，同比增长 40.25%。

2022 年，公司将继续贯彻中国电子“坚底强链”的部署，聚焦主责主业，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和“数字桑达”建设为抓手，不断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以健全完善“五位一体”风控体系为引领实施全面风险管理，确保公司实现稳健发展。

在数字与信息服务领域，公司将以安全数字底座和数据创新，助力数字政府建设及行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构建云计算和存储产品体系，着力强化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工程的产品和技术能力，并积极开展试点工程；加快推进数字政府“通系列”的标杆应用，在数字政府以及金融、能源等关键行业打造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灯塔项目”。

在产业服务领域，公司将坚持聚焦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基建、新能源等行业，持续提升咨询规划能力及大型复杂项目的数字化管理、数字化交付能力，并积极探索以云数产品为基础，为制造业客户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

日积跬步以致千里，桑田碧海行则必达。2022 年，深桑达期待与您、与时代共同成长。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裁陈士刚、总会计师李安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栗克彩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138,744,8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4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深桑达	指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集团公司	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信息/控股股东	指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中电金投	指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中电进出口	指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瑞达集团	指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海河基金	指	中电海河智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银投资	指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中电财务	指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系统	指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云公司	指	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二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三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四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建设	指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电招远	指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智通	指	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洲际	指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邱县新源	指	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
河北煜泰	指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武强	指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中电万潍	指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中电淄博	指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京安	指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行唐	指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河北房地产	指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桑达无线	指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桑达设备	指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中电桑飞	指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捷达运输	指	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中联电子	指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	指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易捷思达	指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宏德嘉业	指	横琴宏德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图嘉业	指	横琴宏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伟嘉业	指	横琴宏伟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达嘉业	指	横琴宏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景嘉业	指	横琴宏景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寰嘉业	指	珠海宏寰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央网信办	指	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简称 IDC，是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中国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PKS 体系	指	PKS 体系是由中国电子自主创新构建的安全体系，在被誉为“中国架构”的“PK”（“P”代表飞腾 CPU，“K”代表麒麟操作系统）体系基础上，加入“S-Security”立体防护的安全可信链，筑牢自主核心安全技术的基础和底座。目前 PKS 体系已在政府、医疗、能源、金融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成为我国自主创新绿色计算信息系统的核心基础。
云原生	指	一种构建和运行应用程序的方法，是一套技术体系和方法论。云原生包含了一组应用的模式，用于帮助企业快速、持续、可靠、规模化地交付业务软件，云原生由微服务架构、DevOps 和以容器为代表的敏捷基础架构组成
混合云	指	云基础设施由两个或多个云（私有云、公有云等）组成，独立存在，但是通过标准的或私有的技术绑定在一起，这些技术可促成数据和应用的可移植性，满足低成本和数据安全的双重要求
数据湖	指	一个以原始格式存储数据的存储库或系统。它可以按原样存储数据，而无需事先对数据进行结构化处理
分布式存储	指	分布式存储是一种数据存储技术，通过网络使用企业中的每台机器上的磁盘空间，并将这些分散的存储资源构成一个虚拟的存储设备，数据分散的存储在企业的各个角落

<p>洁净室</p>	<p>指</p>	<p>将一定空间范围内的空气中的微粒子、有害气体、细菌等污染物排除，并将室内的温度、湿度、洁净度、压力、气流速度与气流流向、噪音振动及照明、静电控制在某一需求范围内，而所给予特别设计的空间。洁净室在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精细化工、新能源等行业的使用十分广泛，是重要的生产环境。</p>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深桑达 A	股票代码	00003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ED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成立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7 号 414 栋西半栋二楼；2000 年 8 月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78 号 414 栋西二楼；2008 年 5 月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2008 年 7 月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www.sedind.com		
电子信箱	sed@sedin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安东（代）	朱晨星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电话	0755-86316073	0755-86316073
传真	0755-86316006	0755-86316006
电子信箱	sed@sedind.com	sed@sedin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251743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5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新增高速铁路移动通讯 GSM-R 系统终端业务以及专业仓储物流业务；2018年3月，公司现金收购桑达设备公司 51% 股权，新增智慧安防（含智能交通管控）、智慧公共设施管理等智慧产业业务；2021年，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 96.7186% 股权事项，进一步贯彻中国电子加快打造网信产业核心力量和组织平台的发展战略，聚焦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等四大主责主业方向，形成了数字与信息服务、产业服务两大业务布局。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7 号楼中海国际中心 A 座 1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培梅、顾欣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齐雪麟、江昊礼	2021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42,703,635,785.50	1,520,804,784.50	32,057,725,206.07	33.21%	1,501,126,101.96	28,223,845,56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2,231,919.01	149,027,697.59	213,731,955.64	69.48%	133,951,876.41	240,986,51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9,705,037.47	140,003,631.34	140,003,631.34	142.64%	123,847,479.51	123,847,47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010,748.62	-125,268,308.62	1,399,456,329.40	-93.28%	73,683,376.88	686,566,543.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51	0.3607	0.3012	21.22%	0.3242	0.33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51	0.3607	0.3012	21.22%	0.3242	0.3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8%	9.78%	7.69%	0.29%	9.22%	9.30%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4,130,194,913.52	2,585,767,766.13	36,048,197,085.05	22.42%	2,342,259,464.48	30,830,159,70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33,764,761.54	1,581,483,873.36	2,872,991,409.63	110.02%	1,469,682,042.74	2,700,077,430.9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125,739,692.94	9,157,562,214.65	10,641,820,495.70	14,778,513,38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87,592.48	8,673,608.41	-26,072,992.74	352,043,71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23,740.40	-1,238,456.54	-31,017,952.30	357,337,70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629,163.72	-106,785,547.11	307,542,958.10	2,570,882,501.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因公司于2021年4月通过发行股份收购中国系统96.7186%的股权，此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指标进行追溯调整，因此第一季度财务指标与已披露一季度报告存在差异。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08,176.25	-570,543.00	-3,666,65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467,473.65	4,040,710.16	6,265,005.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591,738.10	1,060,287.24	
债务重组损益	-14,454.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7,586,883.64	722,687,998.28	729,533,928.08	公司收购中国系统影响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7,595.93	3,607.92	3,647,521.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54,654.1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446,623.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491.27	1,241,211.52	1,012,047.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629,437.00	7,341,880.85	7,132,999.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403,647.99	3,522,523.78	3,126,854.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6,861,351.33	658,085,755.75	624,719,244.02	

合计	22,526,881.54	73,728,324.30	117,139,036.43	--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高新公寓拆迁过渡期临时安置费	7,499,415.58	高新公寓拆迁过渡期间参照同类房屋市场租金取得的临时安置费。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30,021.4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一）全球形势

全球从工业时代加速进入数字时代，数字化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深刻改变全球治理体系和国际竞争格局。主要发达国家聚焦关键技术、数字基础设施、数据创新等环节，持续加大战略布局和投入力度。

美国强化关键技术和供应链投入，以巩固提升全球竞争优势。美国政府先后制定“云优先”“云敏捷”战略，颁布“云计算法案”，支持云计算创新应用；出台“联邦数据战略”，提出数据是最有价值的国家资产，并为各相关机构管理和使用数据提供了实践方法和指导原则。同时，美国政府出台《2021美国创新与竞争法案》，拟在关键技术方面投入1000亿美元，支持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等领域发展。在知名企业方面，亚马逊不断强化云原生、数据湖等产品技术优势，微软加快发展无服务器计算、混合云等业务，谷歌在人工智能云服务市场持续发力，知名企业在“云、数”核心能力方面的投入不断加大。

欧盟启动新一轮数字战略，打造自主先进的云基础设施和数据空间。欧盟委员会发布了《2030数字指南针：数字十年的欧洲之路》，强调赋能个人和企业朝着更繁荣的数字化方向发展。在此基础上，欧盟出台《数据法》，破解数据使用存在的法律障碍，预计到2028年将创造2700亿欧元的GDP增长。重点举措方面，欧盟加快部署“Gaia-X”统一云平台，并启动工业、金融、健康等十大数据空间建设，以打造单一数据市场，抢占数据发展先机。

亚太地区发达国家全面加速数字化发展。日本启动万亿日元的“数字新政”，支持数字基础设施升级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并在经济增长战略会议上提出将追加半导体支持政策。韩国出台《基于数字的产业创新发展战略》，支持以数据创新为路径促进制造业发展，并开展了个人数据资产化探索。新加坡推进“智慧国家2025”战略，加快新一代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加大金融等领域数据运营，探索打造国家级数字孪生应用。

全球数字化转型和数字化竞争相叠加，为我国网信产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也提出了更高的战略要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数据创新服务、数字化融合应用等迎来广阔空间。

（二）国内形势

立足新发展阶段，党中央和国务院大力推进数字中国建设，围绕科技自立自强、数字经济发展、数字政府建设、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做出统筹部署。

1、科技自立自强上升到前所未有的国家战略高度

当今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科技创新成为重塑全球和区域竞争格局的关键变量。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要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围绕“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进行重点部署，提出“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提高创新链整体效能”，并将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的重要性提到新高度，计划在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等前沿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2、数字经济的顶层设计和系统部署不断加强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把握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和规律，推动我国数字经济健康发展。《“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正式印发，首次在国家层面明确了数字经济的顶层设计，提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以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并部署了数字技术创新突破、数字经济新业态培育、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数字经济治理能力提升等11项重点工程，为我国数字经济发展指明方向。

3、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

数字基础设施是新型基础设施的核心内容，为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关键支撑和创新动能。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重点提出“建设高速泛在、天地一体、集成互联、安全高效的信息基础设施，增强数据感知、传输、存储和运算能力”。《“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提出“加快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建设，适度超前部署下一代智能设施体系”。国家发改委等四部委联合推进“东数西算”国家重大工程，在全国规划布局8个国家算力网络枢纽节点和10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

4、中央对建设高水平数字政府提出新要求

近年来，我国数字政府建设发展成效显著，正迈向全面提升的新阶段，国家针对建设高水平数字政府做出新部署。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要求全面推进政府运行方式、业务流程和服务模式数字化智能化，并布局建设执政能力、依法治国、经济治理、市场监管、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等重大信息系统，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围绕“打造协同高效的数字政府服务体系”，要求深化推进“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国务院将“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纳入2022年度重点工作。

5、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加速推进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首次将数据纳入生产要素范畴，十九届五中全会再次确立了数据要素的市场地位。《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

置体制机制的意见》明确提出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并部署相关任务。国务院办公厅印发《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总体方案》，提出“到2023年，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基础制度建设探索上取得积极进展”的目标要求。此外，随着《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的正式实施，数据作为一种新型的、独立的保护对象获得立法上的认可，为我国数据要素市场的培育和完善奠定了坚实的法律基础。

6、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明确新任务新要求

国企作为国民经济压舱石、高质量发展主力军，肩负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重任。国务院《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促进国企聚焦主责主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支撑和带动能力”“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国务院国资委要求国企央企发挥战略性支撑作用，聚焦行业关键领域和核心技术加强科研攻关，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和现代产业链“链长”。2022年3月19日，国务院国资委召集专题会议，明确了中央企业承担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使命担当。

（三）行业情况

在国家政策高位推动和数字化发展整体加速的形势下，公司所处的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等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市场空间巨大。

1、数字基础设施加快安全自主重构与融合升级，云计算及存储市场将保持快速增长

经济社会从移动互联网时代进入数据时代，海量数据增长对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提出更高要求，各部委出台专项政策强化新基建升级部署。工信部《“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提出，要“推动云计算架构向以应用为中心的云原生架构演进，加快算力设施智能化升级，推进多元异构的智能云计算平台建设”；《“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提出，“加快超大规模分布式存储、弹性计算、虚拟隔离、异构资源调度等技术研发，加速云操作系统迭代升级，布局下一代云计算软件体系”；国家发改委《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对云平台建设、企业上云等提出明确要求。从市场需求来看，一方面，疫情常态化背景下，线上娱乐、在线教育、远程办公等业务快速发展，政府和行业数字化应用空前活跃，现有算力和存储资源面临瓶颈；另一方面，专属行业云和混合云逐步成为主流部署模式，云原生等关键技术加速发展，基于国产CPU、操作系统的安全自主云平台受到高度重视，为我国云计算及存储市场提供广阔市场空间。据中国信通院、IDC等研究机构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云计算市场规模达到2091亿元，增速达56.7%，预计2023年市场规模将超过3000亿元，2026年我国云存储市场规模有望突破180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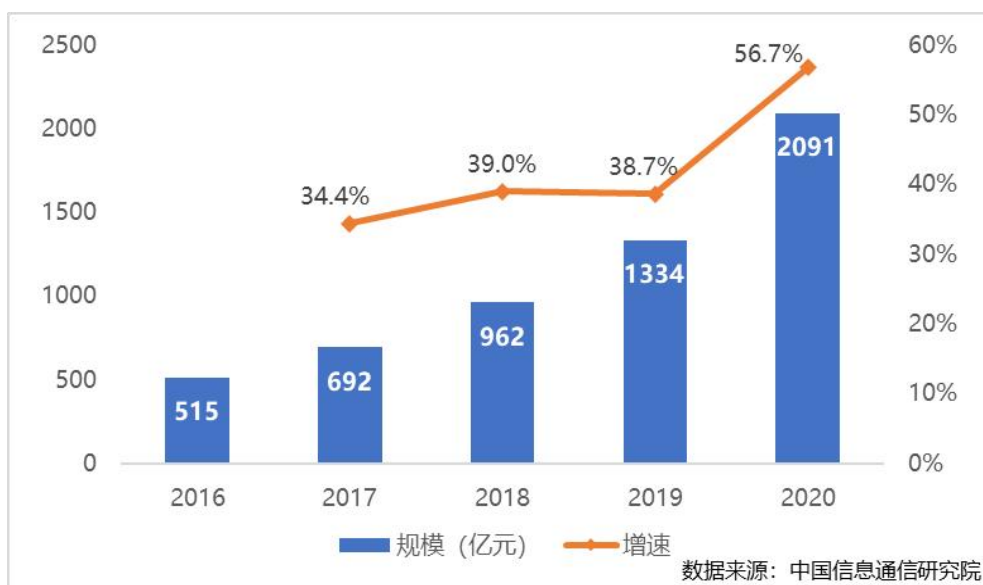


图1 中国云计算市场规模（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大数据白皮书（2021）》）

2、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加速推进，数据创新服务市场前景广阔

数据作为新时代重要的生产要素，对加速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具有关键支撑作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中央网信办等积极落实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工作，推动大数据产业发展。工信部《“十四五”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提出，“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释放数据要素价值为导向，围绕夯实产业发展基础，着力推动数据资源高质量、技术创新高水平、基础设施高效能”，并测算2025年我国大数据产业规模将突破3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25%；《“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提出，“支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建安全可信的工业数据共享空间，深化工业数据应用，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发展数据驱动的新模式新业态”；北京、上海、广东等省市率先开展数据要素化探索，数据创新服务市场将迎来重大机遇。据IDC预测，2025年全球大数据市场投资规模将超过3500亿美元，其中大数据服务约占50%的份额，我国大数据支出市场增速领跑全球。此外，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实施落地，数据业务领域整体进入规范化发展的新阶段，数据安全和数据合规服务成为具有巨大增长潜力的新市场。

3、数字政府建设迈入深化融合应用的2.0阶段，市场迎来新一轮升级建设周期

经过近十年发展，数字政府建设已进入数字基础设施升级、数据赋能场景创新的2.0阶段，更加强调通过技术融合、数据融合、业务融合，形成全国一体化协同发展格局，对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的创新支撑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国家发改委出台《“十四五”推进国家政务信息化规划》，提出坚持“大平台、大数据、大系统”一张蓝图绘到底，统筹推进重大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形成与数字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数字治理能力，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全国一体化政府服务平台移动端建设指南》，对政府服务平台移动端的集约共享、安全可控、服务优化等做出重要部署。《“十四

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进一步强调，要“提高数字化政务服务效能，加快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向乡镇（街道）、村（社区）延伸覆盖”。在此背景下，各级政府亟需构建与之相适应的数据管理体系、技术支撑体系、业务创新体系，通过数字基础设施升级、数据赋能场景创新，打造数字政府升级版。据IDC预测，到2024年，由中国政府主导的智慧城市建设投资额将达到2339.53亿元，增长率为17.43%（含软件、服务、ICT基础设施等硬件），未来市场空间大，将对数字和信息服务业务形成明显拉动作用。

4、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迫切，推动行业数字化服务市场快速发展

数字经济步入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产业数字化成为未来数字经济发展的主战场，企业进入以“上云”为前提、以“用数”为核心、以“赋智”为目标的新发展阶段，各部委出台专项政策规划，深入推进工业、金融、能源、交通等重点行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国家发改委、中央网信办针对中小企业“不敢转”“不会转”“不能转”问题，发起“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多措并举推动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工信部出台《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围绕云平台建设、数据赋能、场景创新等提出11个专项行动；《“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强调以典型应用场景为抓手，加快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年）》等文件的出台，进一步为我国交通、能源、金融等重点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指明了方向。在国家政策持续加码、产业数字化转型进程加快、企业数字化需求不断升级等多重利好因素叠加的影响下，行业数字化服务市场将进入快速增长期，进一步拉动行业云和数据服务市场增长。据工信部预测，2023年中国工业互联网市场规模将达9814.9亿元，2025年将突破1.2万亿元。

5、战略性新兴产业高速发展，为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行业开辟更广阔市场空间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迅速，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绿色环保、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据信通院预测，2020年全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为11.7%，预计2025年比重将达20%左右。集成电路方面，围绕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国家出台《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持续加大对集成电路的资金扶持力度，预计2025年我国半导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将达到1900亿元，平板行业约1470亿元。新能源方面，国家“双碳”战略深入实施，对新能源行业发展形成利好，《“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等政策文件围绕新能源领域做出明确部署。生物医药方面，受新冠疫情及社会各界健康保障意识增强等因素影响，我国生物医药行业迎来快速增长期，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市场，预计2025年我国制药行业市场规模将达5.2万亿元，生命科学行业总产值将达13万亿元。集成电路、新能源、生物医疗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对高洁净度、复杂生产工序、国产技术等要求进一步提升，将驱动高

科技产业工程服务市场持续增长。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参见上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参见上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中国电子旗下的重要二级企业，秉承集团“加快打造网信产业核心力量和组织平台”的战略使命，面向党政和关键行业客户，提供数字与信息服务和产业服务。落实集团公司构建自主安全计算原创技术“策源地”和自主计算产业链“链长”的战略任务，公司承担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等四项主责主业，其中前三项属于数字与信息业务，后一项属于产业服务业务。

（一）数字与信息业务

公司按照“1+1+N”布局推进数字与信息业务，即“以安全数字底座和数据创新，助力千行百业数字化转型”。安全数字底座是以中国电子PKS自主计算体系为依托，以云计算及存储的产品技术为核心，打造高安全数字基础设施。数据创新包括数据基础设施产品、数据安全与合规、认知智能、数据创新解决方案体系，为客户提供“数据能力全贯通、数据服务全周期”数据创新服务，全面激活并释放数据价值。数字政府和行业数字化服务以云、数为支撑，通过打造标杆产品、协同生态伙伴、提供数字化咨询，创造丰富的应用场景。

1、云计算及存储

依托中国电子PKS自主安全计算体系及丰富的网信产业资源，公司基于自研可信计算技术架构和业界领先的分布式云原生云操作系统，推出了“中国电子云”这一数字底座。“中国电子云”构建了涵盖安全防护、IaaS（计算、网络、存储）、PaaS（开发者服务、中间件、数据库、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政府应用、企业应用在内的体系化云数产品、全栈技术及全方位运营服务，同时提供具备信创能力的公有云服务和专属云产品，具有全栈安全、一云多芯、多云融合、多域专有等优势。作为中国电子自主安全计算体系的系统性输出平台，“中国电子云”为政府、金融机构、公共服务机构、大型集团企业客户提供高安全数字基础设施，支撑客户在“本质安全+过程安全”的底座上，实现信息化、数字化、信创化的快速转型。

在存储方面，针对新阶段的数据存储要求，“中国电子云”基于安全、先进、绿色的设计理念，推出了新一代分布式存储产品—CeaStor仓海，可满足传统应用、数据库、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各种业务场景的海量文件、大容量、高性能、高扩展等需求的分布式存储。安全方面，具备PKS原生安全、云原生安

全和合规安全，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存储软件同时支持ARM和X86架构芯片，具有安全为先、一池多芯等特点，能够实现“故障无感知”和“超大比例纠删码数据保护”。先进方面，采用面向未来的磐石架构设计，支持端到端NVME协议，结合自主研发的软件定义SSD，产品性能领先业内同类产品。绿色方面，将块、对象、文件等存储协议打通，能够以“一套架构”实现“一池多用”。

2、数据创新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数据创新业务的承载主体，按照产品技术能力与解决方案能力并重的思路，面向中央部委、地方党政机关、大型集团企业客户，建立提供从数据基础设施、数据安全与合规、认知智能等数据产品能力体系；建立数据治理咨询、方案设计、数据资产管理等数据创新解决方案体系。

数据基础设施方面，定义数据元件并制定相关标准，以数据要素操作系统为核心、研发数据要素加工中心一体机，为客户提供数据要素加工设施。研发数据金库、数据金柜（智能数据湖仓）一体机，为客户提供安全的数据存储产品，为客户提供安全的数据设施。同时，持续研发政企企业级数据治理套件，保障数据归集过程数据质量可靠数据标准落地。数据安全与合规方面，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落地实施，创新研发数据安全态势安置、隐私管理、数据合规、数据审计等数据安全与合规产品，满足数据安全管理和数据合规要求。认知智能方面，构建集数据组织、数据孪生、知识萃取、知识融合、推理研判、知识服务于一体的认知智能产品体系，为数据高效利用提供强大的产品技术保障。

在数据创新解决方案体系方面，具备为客户提供数据资产运营管理服务、数据治理咨询服务、数据基础场景运营、数据要素总体方案设计、数据科学分析服务、数据安全与合规咨询服务等“全周期、全领域”的服务，与现有的产品能力结合，可为客户提供全面覆盖的数据创新服务。

当前，公司以工程化路径推动数据创新业务在重要客户落地合作，进一步拆分为数据安全工程、数据要素工程和数据产业工程，分别解决当前数据安全、数据要素化和数据产业难题，已在湖北武汉、四川德阳落地推进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工程试点工作。

3、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现代数字城市业务牵头单位，提供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以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创新的核心能力为支撑，通过自研标杆产品和协同生态伙伴，面向党政和关键行业企业，提供数字化咨询、数字化解决方案、关键行业数字化转型等服务。

标杆产品方面，公司重点打造“数字政府2.0”时代的“通系列”产品，聚焦政府数字化转型的基础和关键应用，形成一网统管、一网通办、协同办公等特色解决方案，构建服务城市经济数字化转型的“产业经济引擎”，努力打造行业示范标杆。

生态合作方面，公司积极协同生态伙伴，依托繁星城市数字平台和信创数字大脑，共同推进场景应

用创新，已覆盖17个场景域、200余个细分场景、1000余个方案，打造现代数字城市全方位能力，推动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关键行业方面，公司组建了专业咨询团队，形成端到端的数字化转型咨询服务能力，为能源、制造、金融等关键行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电子共同增资数字广东，进一步加强在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等业务领域能力建设和业务推进。

4、报告期内主要市场活动等

2021年，公司在第四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上发布中国电子云“信创+”实践和全栈自主专属云CECSTACK；8月，参与发布《2021中国城市数据治理工程白皮书》，参与成立清华大学-中国电子数据治理工程联合研究院；10月，成功举办中国电子云·数聚未来峰会，发布中国电子云雨燕架构、智能网卡、云原生服务器、可信云服务器等PKS原生的云计算产品及繁星城市数字平台，公司在广东省、江苏、浙江、安徽、陕西、山东及天津、武汉、南昌、德阳、大理、遂宁等省市，以及人社、卫健、能源、金融等领域的项目有序推进。

根据IDC《中国政务云服务运营市场份额，2020》数据显示，公司已成为政务云市场主要厂商；根据IDC《中国政务数据治理解决方案市场份额，2020》数据显示，公司跻身数据治理市场前五；IDC《MarketScape：中国政务大数据管理平台市场厂商评估，2021》将公司列为数字政府产品技术核心厂商；赛迪顾问《2021中国行业数字化转型洞察报告》将公司评为数字政府IT市场领导者。

（二）产业服务业务

公司产业服务业务包括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及其他业务。

1、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公司提供以洁净室咨询、设计、施工、运维为核心的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自成立以来专注服务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基建、新能源领域的高科技产业客户。公司该业务主要由下属中电二公司及中电四公司开展。

在电子信息领域，公司是国内平板显示、集成电路工厂的主要建设者之一，服务客户涵盖材料设备、芯片制造、面板制造、封装测试、产品组装、电子终端部件等领域国内外企业，包括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三星（中国）半导体有限公司、SK海力士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西安奕斯伟硅片技术有限公司、格芯（成都）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等。

在生物医药领域，公司服务过众多国内100强医药企业和海外企业，涵盖医疗卫生、生命科学、生物

制药、科研实验室等领域，为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齐鲁制药集团、北京远大生物科技集团、科兴控股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等生物医药行业知名企业和机构提供服务。

在新基建领域，公司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各类信息化产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案例，主要客户包括苹果技术服务（贵州）有限公司、联想云领（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张北数据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科曙光信息产业成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等。

在新能源领域，公司服务涵盖锂电（锂电池、干法/湿法制膜、正负极材料、锂电组件车间）、光伏、风能等细分产业核心生产车间建设，主要客户有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山西潞安太阳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材锂膜有限公司、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多个重大项目，包括南昌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南昌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续建项目及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部产业基地一期工程建设项目等。

2、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数字供热服务。供热作为清洁能源改造、低碳能源结构变革的重要内容，不仅是基本民生保障问题，也是关乎城市能源结构、资源利用、环境建设、安全保障和实现“双碳”目标的重大战略问题。公司的数字供热业务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基础设施为底座，以低碳、舒适、高效为特征，以“按需供热”为导向，对“源、网、站、户”四个关键环节设备进行数字化改造，构建数字供热管控一体化平台，具备了端到端的自动化、智能化控制能力，实现了供热业务的节能减排和降本增效，为客户提供优质稳定的供热服务，引领民生服务的数字化转型。目前，公司在河北省邯郸市、石家庄辛集市、衡水市以及山东潍坊市、淄博市等区域形成了稳定的业务布局，供热面积超过9,000万平方米。未来，公司将在已有企业级供热管控平台的基础上，通过与产业链优势企业进行合作，加大数字供热高科技硬件设备及软件技术产品的研发投入，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对现有、存量供热项目进行智慧化改造升级，形成以城市为单位、软硬件一体化的数字供热解决方案，打造城市供热行业信息化、数字化转型“样板标杆”，输出推广节能高效的数字供热管理模型，赋能供热行业高效高质量发展。

新能源服务。公司在河北省石家庄市行唐县及衡水市安平县建设运营了两个生物质热电联产示范项目，总装机容量为65MW。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作为绿色能源项目，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截至本报告期末，两个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已分别进入2020年第七批及2021年第二批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清单，国补资金已陆续到账。

3、其他业务

精密物流服务。公司所属捷达国际主营业务包括国际货运代理、国内精密及普货陆运、项目物流、

仓储及搬入等，业务主要集中在液晶、半导体、新能源、医疗器械、航空航天等领域，可为客户定制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多年来捷达国际在相关行业领域不断拓展与深耕，逐步发展成为中国精密物流领域的一支生力军。

物业租赁。公司在深圳市华强北及科技园片区有部分物业用于对外租赁，能为公司带来较为稳定的收益。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关于非房地产主业中央企业退出房地产业务的要求，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已退出商业房地产开发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参见上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数字业务总部的承载主体，以“云数”核心产品技术创新为驱动，构建面向党政和关键行业的安全、绿色、先进数字底座，以数据赋能数字政府和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为客户在数字时代实现“蝶变”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产品技术和支撑。

1、承担支撑网信产业高水平自立自强的国家使命，具备战略布局优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是以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为主业的中央企业，是兼具计算机CPU和操作系统关键核心技术的中国企业。通过全方位超常规创新，中国电子闯出了一条服务国家战略、顺应行业规律、符合自身实际的自主计算产业发展之路，成功突破高端通用芯片、操作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构建了兼容移动生态、比肩国际主流架构的PKS自主计算体系和最具活力与朝气的生态与产业共同体。

立足新阶段，中国电子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网络强国战略思想和统筹“两个大局”重要指示精神，聚焦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对网信工作的战略要求，主动承担国家使命，围绕“加快打造国家网信产业核心力量和组织平台”的战略定位，确定了“一底一链”“坚底强链”发展布局，努力打造自主安全计算原创技术“策源地”和自主计算产业链“链长”。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重要二级企业，肩负打造中国电子数字业务总部的重任，具体承担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等四项主责主业，是中国电子“一底一链”“坚底强链”发展布局的核心，尤其是在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两大业务领域，肩负“云数”领域中国化时代化的战略使命，为国家在新时代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保障力量。

2、构建安全、先进、绿色的云计算及存储产品体系，拥有原创技术优势

公司基于中国电子PKS自主计算体系，按照“单品先进、系统优化、体验最优”的系统工程方法进行体系设计，自研推出基于云原生技术的“中国电子云”，具有安全、先进、绿色的产品特性，具体体现在：

(1) 安全基因：“中国电子云”构筑了贯穿于PKS计算底座和云服务的全栈安全机制，实现无缝衔接的信任传递，让云应用在开发、部署、维护的全流程，都能实现内生式安全可靠。

(2) 系统调优：“中国电子云”在研发、部署及实施中，发挥“PKS原生”优势，把软硬件各分系统充分打开，释放飞腾众核处理器的并行处理优势和麒麟操作系统的柔性剪裁能力，针对系统整体进行性能优化，打通运行链路瓶颈、提升资源利用效能，实现“整体强”。

(3) “绿色”代表了中国电子云的社会责任：中国电子PKS自主计算体系生于移动时代，具有“绿色”的先天优势，从精简CPU指令系统、实现系统集约化运行、改进芯片制作工艺等多方面入手，通过能效组合拳，真正实现节能环保的绿色计算。

3、建立破解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难题的工程方案和产品体系，形成国内先发优势

自2020年始，公司作为中国电子数据治理工程指挥部的承载主体，在集团带领下与清华大学七个学院联合，组织超过百名专家进行跨学科研究，成立“清华大学-中国电子数据治理工程联合研究院”，以工程化路径破解数据确权、定价、计量和安全难题，形成了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工程总体方案。在数据创新技术和产品方面，初步构建形成数据安全、数据要素、数据产业三大工程产品线，包括数据要素金库、智能数据湖仓等九大核心产品。在落地实践方面，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工程已在武汉、德阳等城市开展试点，成效明显。

2021年4月-2022年1月期间，中国电子先后组织六位院士及权威专家，围绕城市数据治理工程、德阳试点工程方案、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方案，召开三次高级别专家评审会，获得高度认可。专家组认为“方案率先在国内从理论、技术和制度方面进行三位一体的体系化探索和创新，可为城市数据治理提供最佳实践”，“《工程方案》是城市级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的优先选择”。

4、打造数字政府2.0时代的“通系列”产品体系，引领政府数字化转型

公司深入总结实践经验，一方面，融合数字广东能力，基于中国电子PKS自主计算体系，强化数字底座支撑和数据创新赋能，聚焦协同办公、政务服务、社会治理等核心领域，构建国内领先的“通系列”产品体系，服务地方政府打造数字政府2.0建设标杆。另一方面，基于强大的生态资源优势，联合企业开展场景创新，为各地政府提供“云数引领”的数字化转型服务，提升政府治理现代化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电子共同增资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全面融合数字广东服务能力，以省域数字政府建设为抓手，打造形成业内领先的数字政府2.0解决方案，目前已覆盖17个场景域，包含200余个细分场景、1000余个方案。同时，公司积极探索“企业主建、政府主用、社会共享”的建设运营模式，与武汉、德州、滨州、德阳、大理等地市组建数字城市运营平台公司，全面提升本地化运营服务能力。

5、建立国内高水平行业数字化咨询队伍，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高水平咨询服务

当前，数字化转型进入“深水区”，党政和关键行业客户数字化转型也进入“个性化、一体化”发展的新阶段。公司紧抓发展趋势，组建金融、能源、政府数字化咨询服务团队，并与行业头部咨询公司深化合作，全力打造国内高水平数字化咨询团队，构建涵盖“战略咨询+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端到端的咨询服务能力，按照“一企一策”、“一客一策”的路径，为关键行业企业、大型央企、各级政府提供高水平的数字化转型咨询和设计服务。在面向集团方面，公司承担“数字CEC”咨询设计任务，以打造央企数字化转型样板为统领，以“两提两控”为目标，实现集团数字化发展的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营。在面向客户方面，公司已累计为近30余个大型央企国企提供数字咨询服务，成为关键行业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核心支撑力量。

6、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国内领先，具有关键技术和大型复杂工程规划设计及实施优势

公司是全国领先的工业建筑及洁净室工程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致力于为高科技产业领域企业提供洁净室工程一站式服务，已先后完成了众多领域的洁净室工程，洁净室净化工程级别最高已达到国际领先标准，在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新基建等高科技行业的洁净室工程领域技术国内领先，并多次获得全国洁净工程行业“鲁班奖”（同行业内首位获得者）、优秀施工企业、全国安装行业先进企业、中国电子百强三甲等多项荣誉，是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成员单位及电子行业标准、规范的主要编写单位之一，先后参与几十项国家标准编制工作。公司先后参与数百个高科技领域内中国本土及国际巨头重大项目建设，为多家国内知名企业的洁净室提供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品质均得到了业主和主管建筑部门的一致认可，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和市场影响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以完成与中国系统重组为契机，深入贯彻中国电子“坚底强链”战略部署，构建以中国电子PKS自主计算体系为依托、以云计算及存储为核心的高安全数字基础设施，提供数据安全、数据要素、数据产业一体化的数据创新产品和服务，向上协同生态共建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的应用场景，进一步做强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形成了数字与信息服务、产业服务两大业务布局。其中，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重点打造中国电子自主安全计算产业链中“云”“数”核心能力，通过强化产品技术研发，前瞻性开展数据要素领域研究和业务布局，全国性开拓现代数字城市业务，目前已成为中国电子信息服务板块的主力军。在已具备领先优势地位的产业服务领域，公司通过提高设计和咨询能力，提升对大型、复杂高科技产业的工程总承包能力，进一步开拓新能源、精细化工等快速增长行业客户，实现了重大项目突破。报告期内公司产业服务业务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强有力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实现营业收入427.04亿元，同比增长33.21%，实现利润总额15.72亿元，同比增长22.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2亿元，同比增长69.48%。

主要业务详情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营业务”。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2,703,635,785.50	100%	32,057,725,206.07	100%	33.21%
分行业					
数字与信息服务	4,357,623,177.85	10.20%	1,863,845,390.66	5.81%	133.80%
产业服务	38,346,012,607.65	89.80%	30,193,879,815.41	94.19%	27.00%
分产品					
数字与信息服务	4,357,623,177.85	10.20%	1,863,845,390.66	5.81%	133.80%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5,467,872,196.38	83.06%	27,235,589,200.86	84.97%	30.23%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886,150,656.75	4.42%	1,841,695,174.27	5.74%	2.41%
其他产业服务	991,989,754.52	2.32%	1,116,595,440.28	3.48%	-11.16%
分地区					
境内	42,629,220,710.60	99.83%	31,535,335,672.24	98.37%	35.18%
境外	74,415,074.90	0.17%	522,389,533.83	1.63%	-85.7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2,703,635,785.50	100.00%	32,057,725,206.07	100.00%	33.2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125,739,692.94	9,157,562,214.65	10,641,820,495.70	14,778,513,382.21	6,626,416,910.16	6,554,024,960.81	8,185,974,462.56	10,691,308,87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87,592.48	8,673,608.41	26,072,992.74	-352,043,710.86	-623,606.81	15,473,365.45	79,660,725.92	119,221,471.0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数字与信息服务	4,357,623,177.85	3,368,287,221.89	22.70%	133.80%	155.68%	-6.61%
产业服务	38,346,012,607.65	34,243,338,649.90	10.70%	27.00%	29.03%	-1.40%
分产品						
数字与信息服务	4,357,623,177.85	3,368,287,221.89	22.70%	133.80%	155.68%	-6.61%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5,467,872,196.38	31,865,861,667.49	10.16%	30.23%	32.10%	-1.27%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886,150,656.75	1,596,733,514.61	15.34%	2.41%	6.67%	-3.38%
分地区						
境内	42,629,220,710.60	37,543,556,949.43	11.93%	35.18%	37.26%	-1.3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2,703,635,785.50	37,611,625,871.79	11.92%	33.21%	35.02%	-1.1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型	所属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设计咨询	产业服务	254,623,579.01	198,904,035.83	21.88%
总承包	产业服务	17,805,182,459.17	16,069,530,131.68	9.75%
专业承包	产业服务	15,647,682,537.49	14,138,617,025.80	9.64%
数字化工业	产业服务	450,419,973.67	370,979,444.48	17.64%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产业服务	1,886,150,656.75	1,596,733,514.61	15.34%
其他产业服务	产业服务	2,301,953,401.56	1,868,574,497.50	18.83%

注：公司产业服务行业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相关数据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进行披露。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分客户所处行业						
数字与信息服务	4,357,623,177.85	3,368,287,221.89	22.70%	133.80%	155.68%	-6.61%
其中：政府	3,338,217,744.46	2,610,124,857.12	21.81%	166.30%	169.78%	-1.01%
企事业单位	1,019,405,433.39	758,162,364.77	25.63%	67.03%	116.68%	-17.04%
分产品						
数字与信息服务	4,357,623,177.85	3,368,287,221.89	22.70%	133.80%	155.68%	-6.61%
分地区						
境内	4,357,623,177.85	3,368,287,221.89	22.70%	133.80%	155.68%	-6.61%

注：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行业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数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进行披露。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3.21%，其中，（1）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0.23%，主要是公司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稳步增长，加之因疫情原因上年同期的合同落单和项目交付进度均受到较大影响，使得上年同期收入规模基数相对较低所致；（2）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33.80%，主要是公司大力拓展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初步形成了相应的主营产品及服务能力，收入规模实现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同比增长35.02%，主要是随着公司主营收入的增加，相应的设备及原材料、分包成本等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一销售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且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正在履行的合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项目进展是否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的原因
项目一	1,667,476,847.00	专业承包 (PC 模式)	100.00%	75,123,659.46	1,529,795,272.13	1,657,476,896.63	是	-
项目二	690,279,114.97	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	0.00%	0.00	0.00	103,541,867.25	是	-
项目三	675,265,717.39	专业承包 (PC 模式)	71.00%	430,732,962.31	430,732,962.31	421,289,011.71	是	-

项目四	655,410,609.99	专业承包 (PC 模式)	47.77%	287,220,851.09	287,220,851.09	146,892,961.50	是	-
项目五	650,390,000.00	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	53.50%	319,252,874.04	319,252,874.04	289,949,005.00	是	-
项目六	585,410,374.44	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	98.39%	392,652,329.76	528,438,508.36	467,793,963.55	是	-
项目七	512,068,173.27	专业承包 (PC 模式)	97.37%	50,496,416.61	463,672,684.19	431,036,235.50	是	-
项目八	500,000,000.00	专业承包 (PC 模式)	65.22%	407,743,012.73	407,743,012.73	297,357,810.35	是	-
项目九	498,800,000.00	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	83.01%	301,336,514.49	301,336,514.49	318,760,000.00	是	-
项目十	487,000,000.00	专业承包 (PC 模式)	100.00%	405,410,686.82	405,410,686.82	410,293,937.40	是	-
项目十一	4,136,375,155.00	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	0.00%	0.00	0.00	0	是	-
项目十二	3,264,500,964.65	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	33.00%	984,375,448.53	984,375,448.53	419,440,000.00	是	-
项目十三	392,139,723.49	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	65.74%	236,497,555.44	236,497,555.44	222,734,473.25	是	-

注：项目二、项目十一均已于 2022 年一季度按计划开展，项目进展正常。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金额	累计确认产值	未完工部分金额
未完工项目	78,506,452,325.56	38,769,043,114.76	39,737,409,210.80

是否存在重大未完工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76,107,247,125.17	8,331,879,737.71	55,911,437.85	73,791,127,300.14	10,592,088,124.89

是否存在重大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数字与信息服务	设备及分包成本	3,096,303,023.44	8.23%	1,242,395,709.24	4.46%	149.22%
	人工成本	135,150,374.47	0.36%	31,523,726.46	0.11%	328.73%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136,833,823.98	0.36%	43,477,595.16	0.16%	214.72%
产业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16,212,198,662.17	43.10%	11,646,138,695.03	41.81%	39.21%
	分包成本	13,906,858,671.69	36.97%	10,712,112,414.16	38.45%	29.82%
	人工成本	2,093,244,133.38	5.57%	1,614,411,481.95	5.80%	29.66%
	货运代理成本	710,230,725.59	1.89%	330,839,505.25	1.19%	114.68%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1,320,806,457.07	3.51%	2,235,898,904.43	8.03%	-40.93%
合计		37,611,625,871.79	100.00%	27,856,798,031.69	100.00%	35.02%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业务类型	成本构成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14,829,483,317.62	43.31%	10,761,992,689.65	40.55%	37.79%
	分包成本	13,693,309,790.53	39.99%	10,578,547,691.26	39.86%	29.44%
	人工成本	1,935,743,507.09	5.65%	1,441,522,510.09	5.43%	34.28%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1,407,325,052.25	4.11%	1,340,946,454.72	5.05%	4.95%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1,092,184,530.20	3.19%	880,057,095.64	3.32%	24.10%
	分包成本	67,561,315.13	0.20%	133,564,722.90	0.50%	-49.42%
	人工成本	145,769,165.07	0.43%	143,282,257.22	0.54%	1.74%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291,218,504.21	0.85%	339,923,582.22	1.28%	-14.33%
其他产业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5,071,489.02	0.01%	4,088,909.73	0.02%	24.03%
	人工成本	11,731,461.22	0.03%	29,606,714.64	0.11%	-60.38%

货运代理成本	710,230,725.59	2.07%	330,839,505.25	1.25%	114.68%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53,709,791.97	0.16%	555,028,867.50	2.09%	-90.32%

注：公司产业服务行业营业成本数据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进行披露。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设备及分包成本	3,096,303,023.44	91.92%	1,242,395,709.24	94.31%	149.22%
人工成本	135,150,374.47	4.01%	31,523,726.46	2.39%	328.73%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136,833,823.98	4.06%	43,477,595.16	3.30%	214.72%

注：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行业营业成本数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进行披露。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设成立及收购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及注销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具体参见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完成收购中国系统 96.7186% 的股权后，公司主营业务由以电子信息、电子物流、电子商贸及房屋租赁四大主业，逐步形成了数字与信息服务、产业服务两大业务布局，并聚焦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以及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等四大主责主业方向。因此项股权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中国系统 2021 年度的合并财务数据纳入合并报表，并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208,065,821.8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5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984,375,448.53	2.31%

2	客户二	812,174,796.47	1.90%
3	客户三	526,612,970.90	1.23%
4	客户四	454,169,643.66	1.06%
5	客户五	430,732,962.31	1.01%
合计	--	3,208,065,821.87	7.5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51,100,121.5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2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7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841,900,311.83	2.24%
2	供应商二	451,937,582.43	1.20%
3	供应商三	411,143,532.12	1.09%
4	供应商四	362,854,527.31	0.96%
5	供应商五	283,264,167.89	0.75%
合计	--	2,351,100,121.58	6.2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56,265,450.15	599,966,829.90	42.72%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大幅增长，公司加大了销售团队的市场布局，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和市场拓展费用相应大幅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255,179,075.13	1,012,565,761.80	23.96%	
财务费用	289,848,491.62	259,799,123.35	11.57%	
研发费用	1,011,260,027.21	721,055,535.28	40.25%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主营业务中自有产品和技术的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研发项目	为政府、企业等客户定制化开发安全、先进、绿色的专属云平台，提供自主研发的高安全、高可靠、敏捷开放的全栈服务能力。	已发布并向客户交付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产品 3.0 版本，产品以中国电子 PKS 体系为基础，实现专属云、公有云一致的云原生技术架构和管理体验，为客户提供业界领先的 SECaaS、IaaS、PaaS、SaaS 全栈信创云服务能力。	迭代发布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供给公司专属云项目的部署交付，满足政府、企业等客户的数字化建设需求。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是中国电子云在专属云领域的核心产品，整合中国电子云的自主技术能力和网信产业资源优势，奠定公司在云计算行业全栈信创专属云生态的领先地位。
云原生操作系统 CCOS 研发项目	根植于 PKS 技术栈，研发云原生分布式操作系统，以极致的弹性伸缩能力、统一的混合调度、磐石般的稳定性，支持涵盖公有云、专有云、边缘云、超融合全域部署形态。	完成 CCOS 云原生操作系统第一个版本的研发和发布，基于 CCOS 云原生操作系统发布中国电子云和 CECStack 3.0 专属云产品，支持多域管理、混合型基础设施、容器及虚拟化统一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统一技术架构。完全基于云原生技术构建全场景的云产品技术底座 统一基础设施。支持客户业务跨场景调度，支持多样化算力混合编排 统一管理体验。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打造一朵自主视角的分布式云 超大规模部署。从小规模部署到公有云支撑，单集群 10 万级服务器，管理平台资源占用小于 5% 	CCOS 云原生操作系统作为多个产品的统一基础技术底座，利用底座提供的包括高可靠性、高弹性伸缩能力、高性能、可观测性、可维护性等基础能力，同时基于 CCOS 提供的认证、鉴权、应用管理、多集群管理能力，统一公司产品协同整合能力，降低基础能力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迭代和推向市场的速度，整体性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分布式存储平台研发项目	研发自主知识产权和业界领先的分布式存储产品	分布式全闪存存储产品开发中，已完成产品原型验证，性能指标领先国内其他产品	分布式全闪存存储产品技术规格达到业界领先，混闪产品技术规格进入业界第一阵营。	为公司云战略提供稳定可靠、性能领先的数据存储底座，开辟存储产品商业赛道。
数据中台研发项目	布局大型政企的数据治理及数据运营市场，构建面向政府、部委、央企等客户数智融合的全栈数据治理工程能力套件，赋能现代数字城市业务拓展，为政企数字化转型提供能力支撑。	目前已构建包括数据中台、轻量级数据工坊、共享交换、数据沙箱、知识图谱、AI 中台等覆盖数据资产化、资产智能化、数据流动化全栈数据工	通过数据中台研发项目推进为现代数字城市业务拓展提供基础能力支撑，拉动中国系统云计算、大数据基础平台市场，促进公司成为国内领先的现代数字城市运营服务商。同时以稳定高效的产品配合优质的自有服务团队	随着数据中台能力体系的不断完善强化以及项目应用的不断扩展，为公司带来丰厚经济效应的同时，也会带来更强的品牌效应，逐步成为现代数字城市头部企业，引领并代表政务数据治理国家队实力。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程能力体系，广泛应用在数字城市、能源、医疗、央企等多个领域，帮助客户实现数据治理工程化。	赋能千行百业数字化转型。	
数据要素工程系统研发项目	数据治理工程破解数据安全与数据流通的矛盾，在技术层面进行数据要素操作系统及配套平台的技术研发。	已配套研发数据清洗处理、数据资源管理、数据元件开发、数据元件交易四大业务系统基础功能。	构建形成一套支撑数据元件大规模开发、生产、交易的业务全流程工程化产品。	成为数据要素信息化领域最先进的服务商和领跑者。
繁星数字平台研发项目	繁星城市数字运营平台是现代数字城市领域内的首创运营城市数字资源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是场景业务的承载平台，是基于数字城市全量业务的场景化解构、流程化梳理，能够实现为城市提供沉淀复用数字资源的能力，实现城市数字资源的“一本账”管理，让城市实现从数据资源治理到数字资源治理的提升。基于创新集约化开发模式，把传统的定制应用系统开发模式转变为业务场景拼装式开发模式，通过流程和技术的复用和拼装，完成新场景开发，减少对传统定制化软件复杂体系的依赖。	稳定持续推进研发中	繁星城市数字平台与国内外同类成果相比所具有独特性和领先性，目的要实现整个城市数字化资产的“一本账”管理和运营，城市各个部门对城市现有数字资源的“一揽子”快速申请和整体调度，城市各部门的“一体化”组织等功能，减少城市定制化开发应用的重复工作，降低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成本，定义的城市政务管理和服务的标准化流程，连接并赋能其他公司建设的已有系统，实现城市业务的统一联动，从而增加公司在城市数字化领域的竞争力和总集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创新的解决方案和产品，形成数字城市领域内的差异化优势，获取更多的业务订单。 缩短数字城市项目交付周期，有效降低公司研发与项目交付成本。
交通大脑	交通大脑是交通应用支撑中枢，依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和智能技术，通过类人脑对城市交通进行全面感知、深度分析、综合研判、智能生成方案、精准决策和循环优化，更好地助力	已研发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灵活的交通数据汇聚、处理能力，实现多源数据快速接入、统一标准处理 贯穿交通数据采集-处理-存储-共享-应用的全生命周期的数据资产治理能力 强大的指标建模能力，快速构建与行业更为贴合的分析模型 	可以迭代至交运、交警、城管等行业应用，降低人工成本投入，提升项目交付效率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城市交通的治理和服务。以城市交通指标体系为基础，通过数据赋能、AI 赋能、应用赋能三大赋能体系，用数据思维重塑城市交通管理，助力交通行业应用的快速交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设计即开发，通过内置组件的自由组合、灵活布局、可视化编排，轻松完成应用搭建 高效的业务构建能力，基于积淀的通用服务或能力实现快速构建、敏捷迭代 实现从预警识别-大数据分析-处置预案推送-调度处置全流程的智能化应用、自动化处理能力 	
电催化法深度去除难降解有机物的一体化设备开发与应用	本项目研制废水难降解有机物深度去除的一体化设备，推动废水高标准排放与回用向高效低能耗的方向发展，实现废水难降解有机物深度去除与生态环境保护的目的。	小试阶段	开发集成电化学氧化深度除 COD 设备，可显著降低项目运行成本，同时作为产品面向市场，为公司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	产品可应用于市政污水厂、工业园区污水厂以及电子、制药、造纸等各大产业相关工厂污水站的废水尾水 COD 提标处理。
单抗项目基于 SuperPro 建模的研究与应用	本项目旨在完成使用建模软件建立生物制药（以单抗生产工艺为例）工艺模型。	已结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一套生物制药工艺模型（以单抗/疫苗为例） 建立一套完整的生物制药设备列表 	模型将应用于生物制药项目的工艺设计的研究与总结，形成公司制药行业工艺专业数据库的一部分，提高咨询、设计、施工、运维一体化系统方案解决能力。
动物疫苗生物安全防护车间设计研究与应用	研究动物疫苗生物安全防护车间设计原理，总结归纳生产系统实施细节及改进点，提升公司在该领域内的设计、建设水平。	已结题	拟形成动物疫苗生物安全防护车间设计相关指导手册 2 册。	本课题对动物疫苗生物安全防护车间的设计与应用进行探讨研究，总结出相关内容，为后续项目提供参考资料，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设计、实施能力，助力公司营销。
半导体厂房 FMCS 系统架构设计与应用总结	为半导体厂房 FMCS 系统架构设计提供实施模板，实现标准化，为同类型项目提供实施参考，可提升项目实施效率，避免重复工作，降低人力成本。	已结题	形成半导体厂房 FMCS 系统架构设计应用指导手册 1 份，应用指导手册做参考可提升实施质量，减少返工率，相关专项技术方案支持项目投标及实施阶段。	通过项目调研总结分析对半导体厂房 FMCS 系统架构设计与应用进行研究，形成可复制性强、利于推广的 FMCS 系统架构设计要点及性价比最优的系统配置方案总结文件，以此来逐步提升公司 FMCS 项目的专项设计能力，提升行业竞争力，助力公司 EPC 业务发展。
半导体行业电子超	本课题通过合理规划工	已结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整合已解决关键技术， 	本成果打破国内主流半导体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纯水制备工艺与成套装备的研发	艺路线，形成半导体行业电子超纯水制备工艺包及成套设备，可满足半导体行业电子超纯水水质要求，打破现阶段日韩、欧美企业在半导体行业电子超纯水制备上的垄断，实现国产化替代。		进行成套装备标准化、模块化研究，提高产品的标准化程度，降低生产成本； • 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12 寸半导体超纯水制备技术体系	厂的超纯水制备系统，被日韩、欧美企业的垄断，打破电子超纯水的技术壁垒、推进国产化进程，对于保障半导体行业健康发展、打破技术垄断、破解卡脖子制约、抵御制裁风险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锂电洁净厂房高精度送回风湿度控制研发项目	由于洁净厂房生产工艺要求高，气流对生产影响很大，控制和改善气流组织形式可以提升产品良品率，降低企业生产成本。对锂电洁净厂房高精度送回风湿度控制技术 & 系统进行针对性研发，保证洁净室的温度、湿度，并对其进行高精度管控，实现成本及安全控制。	第一阶段，调研锂电洁净厂房的实际运行环境情况，分析所需适宜的送回风湿度控制状态，并针对其温度和湿度控制及实施措施进行进一步研究，并讨论分析出最合适的施工方式及施工技术；	完成相关机械装置的研发并在现场实际应用； 提取技术方案的核心内容申请相关专利等知识产权。	提升公司主营行业方向中的净化行业锂电池等对露点控制有高精度要求的细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半导体切片拉晶炉厂房内环境控制技术	拉晶炉晶体生长过程中需保持结晶面温场相对稳定，其生长过程易受温度、转速、温场设计、气氛环境及冷却系统影响，因此我们在建设厂房时，要对其环境控制技术进行研发，从而有效解决厂房内温场及晶体结晶过程中引发的大滞后及系统非线性控制问题。	第一阶段，收集相关资料分析半导体切片拉晶炉厂房内环境控制技术的不足，并针对半导体切片拉晶炉厂房进行详细研究，探讨高效合理的环境控制技术方案；	实际运行，验证技术方案的可行性；提取技术方案的核心内容申请相关专利等知识产权。	提升公司主营行业方向中的净化行业半导体切边拉晶等对内环境控制有高精度要求的细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83	1,631	33.8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00%	9.00%	2.0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1,244	897	38.68%
硕士	807	554	45.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916	652	40.49%
30~40 岁	851	570	49.3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11,260,027.21	721,055,535.28	40.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37%	2.25%	0.1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研发投入资本化情形。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64,167,328.83	28,461,389,196.11	3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70,156,580.21	27,061,932,866.71	4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10,748.62	1,399,456,329.40	-9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6,178,399.23	3,690,196,374.43	-57.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0,852,283.67	5,062,890,477.77	-6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673,884.44	-1,372,694,103.34	减少现金净流出 94,802 万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3,607,441.29	3,062,308,919.25	5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9,403,152.75	3,153,689,383.25	-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4,204,288.54	-91,380,464.00	增加现金净流入 169,558 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0,745,257.92	-66,958,834.69	增加 133,770 万元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30,545万元，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以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所致。

2.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现金净流出94,802万元，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处置子公司股权和固定资产收取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购买固定资产等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现金净流入169,558万元，主要由于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10亿元，以及因业务发展需要新增有息负债较上年同期增加，到期偿还的有息负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574,278,239.67	17.16%	6,627,081,401.18	18.38%	-1.22%	
应收账款	10,031,582,831.06	22.73%	9,125,914,096.26	25.32%	-2.59%	
合同资产	12,355,045,516.67	28.00%	7,524,397,901.82	20.87%	7.13%	较年初增长 64.20%，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业务规模增加，期末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的金额增加所致。
存货	989,728,082.98	2.24%	858,542,594.90	2.38%	-0.14%	
投资性房地产	132,455,434.23	0.30%	156,083,551.69	0.43%	-0.13%	
长期股权投资	1,397,234,498.15	3.17%	1,039,974,330.58	2.88%	0.29%	较年初增长 34.35%，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完成对数字广东等公司的战略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4,229,327,157.26	9.58%	3,900,833,240.37	10.82%	-1.24%	
在建工程	831,449,463.08	1.88%	991,738,162.22	2.75%	-0.87%	
使用权资产	167,348,813.49	0.38%	125,581,739.23	0.35%	0.03%	较年初增加 33.26%，主要由于公司自本年初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业务规模的增长使得租赁需求增加，公司根据已签订的租赁合同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485,788,090.75	3.37%	1,431,859,567.54	3.97%	-0.6%	
合同负债	5,431,175,133.02	12.31%	4,798,788,150.87	13.31%	-1.00%	
长期借款	3,577,948,097.70	8.11%	4,443,891,785.91	12.33%	-4.22%	
租赁负债	134,610,199.98	0.31%	77,190,860.57	0.21%	0.10%	租赁负债较年初增加 74.39%，主要

						由于公司自本年初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因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导致租赁需求增加，公司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59,842,084.55	-542,858.45			103,007,000.00	51,500,000.00		310,806,226.1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2,173,262.15		-40,440,143.69					120,529,492.05
金融资产小计	372,015,346.70	-542,858.45	40,440,143.69		103,007,000.00	51,500,000.00		431,335,718.15
应收款项融资	371,442,421.78				1,947,093,201.53	2,097,867,499.17		220,668,124.14
上述合计	743,457,768.48	-542,858.45	40,440,143.69		2,050,100,201.53	2,149,367,499.17		652,003,842.29
金融负债	14,649,167.86					6,000,000.00		8,649,167.86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862,058,803.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20,052,113.00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625,347,245.11	融资租赁抵押、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56,851,884.32	抵押借款
合计	1,664,310,046.1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37,576,000.00	947,240,205.00	-43.25%

注：上述投资额为公司报告期内对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对外股权投资实缴金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认缴出资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含）的重大股权投资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国系统	产业服务和数字与信息服务	收购	7,428,953,500.00	96.7186%	发行股份	-	-	数字城市、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已完成	不适用	-	否	2021年4月2日；2021年4月17日	公告编号：2021-023；
中国电子云公司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	新设	200,000,000	100.00%	自筹	-	无明确期限	云计算、存储、数据创新	已完成	不适用	0.00	否	2021年7月9日	公告编号：2021-050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	收购	363,550,000	29.9218%	自筹	-	未约定期限	软件和服务	已完成	不适用	0.00	否	2021年12月9日	公告编号：2021-111

中电聚信股权投资（珠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新设	103,000,000	19.9612%	自筹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麒麟软件有限公司、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瑞达集团、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2036-08-08	商业服务	已完成	不适用	0.00	否	2021年07月17日	公告编号：2021-054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新设	0.00	100.00%	自筹	-	未约定期限	软件和服务	已完成	不适用	0.00	否	-	-
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	新设	0.00	100.00%	自筹	-	未约定期限	软件和服务	已完成	不适用	0.00	否	-	公告编号：2021-046
中电信息系统（浙江）有限公司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	新设	0.00	100.00%	自筹	-	未约定期限	软件和服务	已完成	不适用	0.00	否	-	-
中电智维（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新设	0.00	100.00%	自筹	-	未约定期限	高科技工厂智慧运维服务	已完成	不适用	0.00	否	2021年11月9日	公告编号：2021-094
合计	--	--	809,550,35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电洲际马头热电厂至	自建	是	供热	56,064,103.24	184,372,566.29	自有资金	97.43%	-	0.00	-	-	-

浴新大街供热复线工程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供热管线建设	自建	是	供热	29,716,688.84	29,716,688.84	自有资金	10.25%	-	0.00	-	2021年10月26日	公告编号：2021-082	
合计	--	--	--	85,780,792.08	214,089,255.13	--	--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717	天津港	44,591,035.21	公允价值计量	69,382,656.00	0.00	28,391,390.39	0.00	0.00	0.00	72,982,425.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430009	华环电子	2,237,353.00	公允价值计量	9,876,111.30	0.00	13,792,717.10	0.00	0.00	0.00	16,030,070.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30899	粤开证券	2,175,4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845,900.00	0.00	312,900.00	0.00	0.00	0.00	2,488,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49,003,788.21	--	82,104,667.30	0.00	42,497,007.49	0.00	0.00	0.00	91,500,795.7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注：以上证券由重组前中国系统投资持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非公开发行股票	99,983.24	55,735.62	67,902.65	0	0	0.00%	32,393.86	继续用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的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支出及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0
合计	--	99,983.24	55,735.62	67,902.65	0	0	0.00%	32,393.8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513,36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9,999,895.52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 9,591,992.75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0,407,902.77 元。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 100,040.79 万元，低于拟募集的资金金额 200,00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109），对募集资金的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总投资额	调整前 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	70,031.33	70,000.00	70,000.00
2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50,000.00	50,000.00	29,983.24
3	高科技工程服务项目	115,321.93	80,000.00	-
	合计	235,353.26	200,000.00	99,983.24

注：

(1) 上述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999,832,383.21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00,407,902.77 元之间的差额，为公司承担的发行费用的增值税费及截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募集资金到账日尚未支付的发行登记费用；

(2) 调整后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暂未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孳息，本次全部募集资金孳息将根据实际划转日的金额分配至“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

因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上述董事会还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110),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其孳息共计 100,240.40 万元向中国系统提供有息借款，用于后续募投项目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679,026,491.76 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364,904,074.86 元、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298,000,000 元)，中国系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23,938,624.5 元(包含利息收入 561,548.52 元)。

注：本表格中募集资金总额为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其孳息。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	否	70,000	70,000	25,935.62	38,102.65	54.43%		0	不适用	否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否	29,983.24	29,983.24	29,800.00	29,800.00	99.39%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9,983.24	99,983.24	55,735.62	67,902.6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99,983.24	99,983.24	55,735.62	67,902.6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36,490.41 万元，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增发登记费为人民币 6.75 万元。 根据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增发登记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6,497.1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继续用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的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支出及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润(万元)		的比例				户	移	采取的措施		
中电信信息	暂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若干房产	2021年2月24日	9,865.15	0.00	无重大影响	0.57%	依据经备案后评估价值确定	是	公司控股股东	否	是	是	2021年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电信信息	中电三公司71%股权	2021年01月26日	31,601.39	296.64	无重大影响	0.00%	依据经备案后评估价值确定	是	公司控股股东	是	是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中电任丘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80%股	2021年01月22日	5,007.57	-38.85	无重大影响	0.00%	依据经备案后评估价值确定	是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主体	是	是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权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中电信息	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 股权	2021 年 01 月 27 日	3,065.84	-9.77	无重大影响	0.00%	依据经备案后评估确定	是	公司控股股东	是	是	2021 年 01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国系统	控股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 服务、产业 服务	700,000,000.00	41,442,519,782.70	6,698,329,159.68	41,221,907,521.60	1,542,923,361.52	1,103,679,556.06
其中：中电二公司	中国系统之子公司	高科技产业 工程服务	100,000,000.00	14,128,261,798.31	2,182,382,509.34	16,830,059,379.73	807,792,812.04	687,204,624.31
中电四公司	中国系统之子公司	高科技产业 工程服务	101,250,000.00	10,722,211,395.29	2,489,566,795.51	17,047,291,971.96	915,423,217.71	659,439,192.84
中电洲际	中国系统之子公司	数字供热服务	1,000,000,000.00	3,411,207,945.86	1,102,495,377.24	875,016,776.08	117,991,699.43	87,125,470.09
桑达设备	控股子公司	信息服务相关项目的建设	53,000,000.00	971,563,079.52	334,072,076.60	381,168,069.25	77,208,710.81	66,185,597.8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国系统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该公司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增加 412.22 亿元，净利润增加 11.07 亿元。
中电三公司	全部出售所持股权	报告期内，该公司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河北房地产	全部出售所持股权	报告期内，因该公司处置确认投资收益 5,909.78 万元，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中电任丘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全部出售所持股权	报告期内，因该公司处置确认投资收益 1,513.06 万元，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中电邯郸环保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全部出售所持股权	报告期内，因该公司处置确认投资损失 3.48 万元，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邢台中电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	全部出售所持股权	报告期内，因该公司处置确认投资收益 109.78 万元，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部出售所持股权	报告期内，因该公司处置确认投资收益 0.01 万元，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部出售所持股权	报告期内，因该公司处置确认投资收益 349.13 万元，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该公司的设立在报告期内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浙江中电鄞工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该公司的设立在报告期内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该公司的设立在报告期内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中电信息系统（浙江）有限公司	新设	该公司的设立在报告期内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中国电子云公司	新设	该公司的设立在报告期内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	新设	该公司的设立在报告期内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江苏中电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分立	该公司的设立在报告期内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中电智维（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该公司的设立在报告期内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中国系统：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服务和产业服务业务，本报告期合并报表下实现营业收入 4,122,190.7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0,367.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34.89%、52.30%。主要是在保持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及利润规模稳步增长的同时，数字与信息业务也初步形成以自研解决方案为核心的产品及服务能力，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
2. 中电二公司：该公司是中国系统的重要控股子公司之一，主要从事工业建筑及洁净室设计咨询、工程服务，致力于服务国家高科技产业，提供全方位工程服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683,005.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6%，实现净利润 68,720.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53%。该公司报告期内积极推动业务战略升级，特别在工程总承包（EPC 模式）领域业务承接上取得了重大成效；报告期内新签合同较上年同期增长明显，项目施工进展顺利，整体业务规模稳步增长；
3. 中电四公司：该公司是中国系统的重要控股子公司之一，主要从事工业建筑及洁净室设计咨询、工程服务、设施管理及装备制造业务，致力于服务国家高科技产业，提供全方位工程服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704,729.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93%；实现净利润 65,943.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02%。该公司报告期内积极推动业务战略升级，特别在工程总承包（EPC 模式）领域业务承接上取得了重大成效；报告期内新签合同较上年同期增长明显，项目施工进展顺利，整体业务规模稳步增长；
4. 中电洲际：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供热服务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7,501.68 万元，实现净利润 8,712.55 万元，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8.80%，报告期内，该公司在确保安全稳定运营的前提下，通过有效的成本管控实现降本增效，利润规模存在一定增长。
5. 桑达设备：该公司是从事信息服务项目建设的专业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8,116.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16%；实现净利润 6,618.5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32%，主要是本报告期结转的项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一定程度下降所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积极对标和融入中国电子集团“坚底强链”发展布局，将“以成功的商业实践，践行集团发展战略”作为发展使命，以成为集团“国家网信产业核心力量和组织平台”的核心企业为己任，自觉站位到中国电子打造国家自主安全计算原创技术“策源地”和自主计算产业链“链长”的总体定位中来，聚焦做优做强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四项主责主业的工作任务，致力成为国内一流的云计算服务商、国内领先的数据创新产品与服务提供商和世界领先的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商。

（二）2022年公司主要经营计划

2022年公司将立足中国电子打造自主计算产业链的战略任务，聚焦主责主业，加强自有产品研发投入以提高公司产品和技术竞争力，加强全国政务市场和重点行业的开拓力度以提高公司业务规模，加强高科技产业工程领域的设计能力以提高行业内市场占有率。同时，通过落实国企改革具体任务、推进

数字化管理等举措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并持续提高综合风险防控能力。具体包括：

1、数字与信息服务板块

公司将继续践行“安全、先进、绿色”的发展理念，与中国电子PKS自主计算底座和自主计算产业链紧密衔接，继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力度，并基于已有销售布局加强全国性市场推广，在云计算、数据要素、数字政府及行业数字化领域，面向省、市、区县级政府客户，以及重点行业的央企、国企或集团客户，打造一批具有典型示范效应的“灯塔项目”。

在云计算及存储领域，公司将持续构建云技术和产品研发战略体系，打造云原生、软硬一体化的技术能力，通过发挥中国电子PKS体系核心技术优势，自研云操作系统，完善安全产品、计算等组件与产品，提供安全稳定可靠的云基础设施以及全栈IaaS、PaaS云产品和云服务，并对公司自研的CeaStor分布式存储产品进行持续迭代、优化，以满足数字经济时代对算力和存储的处理需求。

在数据创新领域，公司将积极推进与国内权威研究机构和生态企业的深度合作，持续研发构建数据智能、数据安全、数据要素等产品体系，全力承载中国电子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工程，为政府和关键行业客户提供数据创新使能支撑，努力成为国内领先的数据创新产品与服务提供商，为国家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贡献力量。

在数字政府领域，公司将以“大中台+大生态”为策略，聚焦于为数字政府建设提供技术支撑，围绕“一网统管、一网通办、一网协同、城市安全”等政府治理核心业务和数字城市应用场景，打造“通系列”标杆应用产品，构建面向数字政府2.0时代、服务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数字政府解决方案体系。公司解决方案产品体系在不同地区落地省级及区县级数字政府解决方案，打造标杆项目。

在行业数字化领域，公司将以国企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和中国电子“数字CEC专项行动”为契机，以数字化转型咨询能力带动自有解决方案和自研产品。同时，公司将聚焦金融、能源、交通等重点行业的央企、集团客户，围绕数字金融、数字能源、智能制造等数字化转型场景，打造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标杆项目。

2、产业服务板块

在产业服务板块，公司将坚持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商的发展目标，重点聚焦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基建、新能源等重点行业，提供“咨询-设计-采购-施工管理-运维”的全过程技术服务。公司将以提升设计能力为核心，加大高水平工艺设计领军人才引进力度和工艺设计骨干人员和团队培养，构建设计与建造一体化的人才体系并组建专业团队，同时通过设立关键工艺研究所和实验室，加强技术研发投入，形成一批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同时，基于公司现有优势客户资源，公司将选取重点优势客户，以公司“云”“数”业务能力为依托，为客户提供数字化转型、智能制造、智慧运维管理等数字化工业服务。

对于现有数字供热及新能源服务项目，公司将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信息技术设施为基础，以低碳、高效为目标，做优做细现有项目，提高存量资产的利用率，利用新技术实现智慧化改造升级，实现数字化转型与创新高效发展，并推广输出管理模式，提升数字供热服务能力。

3、推进国企改革并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将推动、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为抓手，通过落实董事会职权，建立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的管理制度，实现经理层任期制与契约化等举措，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同时，公司将持续开展对标世界一流企业管理提升行动，通过LTC、业财一体等数字化管理手段，补齐管理短板，优化组织能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建立管理提升的长效机制，打造高绩效组织。

4、坚持合规经营及全面风险管理

公司将牢固树立“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并重”风险防控理念，继续健全完善“五位一体”风控体系制度机制，及时宣贯全面风险管理理念，建立公司合规文化，提升一线业务人员的风险意识和能力。公司拟通过提升合同管理、法律审核、知识产权管理等工作质量，以及制定公司及下属企业生产经营“红线”规定等措施，着力防范化解合规风险、廉洁自律风险、安全风险等重大风险，保障企业合法合规经营。公司将把全面风险管理放在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高度来对待，全方位构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的风险防控体系，重要管控法律风险、财务风险、业务风险和人才风险，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使命与愿景提供坚实支撑与保障。

以上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对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三）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政策风险

在数字与信息服务领域，公司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及行业数字化业务属于“十四五”规划中重点支持发展的数字经济建设领域；在产业服务领域，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聚焦的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基建、新能源等行业均属于“十四五”规划中重点强调的现代产业体系及战略新兴产业。如果国家政策和政府投资方向或力度有所调整，未来经济增速放缓或出现衰退，客户减慢或减少投资，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宏观政策风险，公司将一方面加强发展环境分析与发展趋势研判，紧密围绕国家发展战略开展业务布局，另一方面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比如在新冠疫情爆发之后，公司高科技工程服务业务承接了众多国内外生物制剂厂房洁净室工程建设。

（2）疫情持续反复影响整体业绩的风险

公司业务分布地域范围较广，如果疫情持续反复，受地方政府防控政策要求，可能会导致项目签约

和交付延迟，影响公司整体业绩。

针对疫情反复影响整体业绩的风险，公司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建立覆盖全国主要地市级的销售网络，同时增强本地产品团队及技术团队力量配备，将客户需求就地解决，将疫情影响控制到最低。

（3）“云”“数”研发投入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中国电子打造网信产业核心力量和组织平台的战略使命，围绕“坚底强链”的战略任务，聚焦中国电子自主安全计算产业链中“云”“数”两大主业，以PKS底座为依托自研推出了“中国电子云”数字底座，为政府、公共服务、重点行业企业提供更安全的数字基础设施。同时，为满足数字经济时代对海量数据高质量的处理需求，公司研发推出了“中国电子云”的新一代分布式存储产品—CeaStor 仓海。

报告期内，公司洞察数据要素作为新生产要素的重要性，以及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的发展趋势，联合清华大学率先开展跨学科研究，形成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工程方案设计，基于PKS底座构建数据安全、数据要素、数据产业三大工程产品线，并在各地推进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工程试点。

虽然公司所从事的“云”“数”业务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符合行业发展趋势，是数字经济时代的新型基础设施和重要构件，但考虑到行业竞争压力高、网信行业技术更新迭代快、高端人才相对稀缺的特点，公司还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可能会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对此，公司一方面将加快形成自有产品和解决方案矩阵，提高销售收入中的自有产品比例，进而提高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的总体利润率水平，另一方面将通过全国性销售布局和重点行业推广，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提高收入水平。

（4）财务风险

①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的风险。公司客户多为政府机关、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等，资信良好、实力雄厚，应收账款回收可能性较大，但若客户延迟付款，可能会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并增加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成立应收账款清收专班，每年拟订应收账款压降目标，按月按项目跟进应收账款回收进展。明确每个项目应收账款回收责任人，并对每一个责任人制订明确的奖惩措施，将应收账款清收与业绩考核挂钩。对应收账款异常项目，建立商务、财务、法务联合管控小组，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

②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中国系统的并购，其下属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因行业特点，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受此影响，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并购前提升。如果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或客户拖欠款项时间较长，则可能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项目的正常运转，对公司偿债能力造

成不利影响。

公司设置资产负债率警戒线和管控线，强化考核约束及责任追究机制；贯彻落实降本增效攻坚工程，提高公司盈利质量，增加公司经营积累；加强资金流动性管理，合理控制有息负债规模；拓展多渠道资本补充机制，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公司通过以上各项举措，持续优化资产负债水平。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1月18日	公司十六楼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	详见 000032 深桑达 A 调研活动信息 20210118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3月26日	平安金融中心 24 楼, 港中旅大厦 12 层, 公司十七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资本、中信产业基金等	详见 000032 深桑达 A 调研活动信息 20210326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9月02日	公司十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	详见 000032 深桑达 A 调研活动信息 2021090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11月02日	公司十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新融创资本	详见 000032 深桑达 A 调研活动信息 2021110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1月01日-2021年12月31日	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1、谈论的主要内容: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提供的资料: 公司定期报告及相关公告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尽职尽责，形成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与公司建立的各项制度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报告期内未收到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公司根据国资委、财政部有关财务快报、合并报表、预算管理及工信部制定的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制度等相关规定，存在向控股股东中电信息、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报送年度预算报告、月度财务报表、经营计划月度跟踪指标表等未公开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报送未公开信息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内部流转和审批程序进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1、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的管理，并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工作。公司严格遵照内幕信息内部流转和审批程序推进各项工作。

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以各种形式强化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内幕交易防控意识。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方面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部门和管理体系，市场和产品不同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业务运营不受控股股东等股东单位、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控制和影响。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人员方面独立。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兼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力，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形。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资产方面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商标等无形资产由公司拥有；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机构方面独立。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依法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行使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场所和组织机构。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财务方面独立。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78%	2021 年 02 月 10 日	2021 年 02 月 18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4.42%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18%	2021 年 07 月 26 日	2021 年 07 月 27 日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63%	2021 年 09 月 29 日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99%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桂林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20 年 04 月 20 日	-	0	0	0	0	0	-
陈士刚	副董事	现任	男	56	2021 年 12	-	48,595,470	0	0	0	48,595,470	-

	长				月 22 日								
	总裁				2021 年 5 月 24 日	-							
曲惠民	原副董事长	离任	男	58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
韦海东	原副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
江小军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4 年 08 月 06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
宋晓风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6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
周浪波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20 年 09 月 21 日	-	0	0	0	0	0	0	-
赵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孔繁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谢庆华	董事	现任	男	55	2020 年 04 月 20 日	-	0	0	0	0	0	0	-
吴海	原董事	离任	男	55	2014 年 08 月 06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165	0	0	0	0	165	-
徐效臣	原总经理	离任	男	60	2016 年 07 月 08 日	2021 年 5 月 20 日	0	0	0	0	0	0	-
	原董事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姜军成	董事	现任	男	46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张向宏	董事	现任	男	57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郑曦	董事	现任	男	47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崔辉	监事会	现任	男	60	2021 年 12	-	0	0	0	0	0	0	-

	主席				月 22 日								
贺少琨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2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
邹志荣	监事会副主席	现任	男	45	2017 年 12 月 27 日	-	0	0	0	0	0	0	-
陈扬	监事	现任	男	38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钞金屏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52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秦卫明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8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王平	原监事	离任	女	47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
姚远	原职工监事	离任	男	41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
杨胜	原职工监事	离任	男	41	2020 年 04 月 21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196,200	0	0	0	0	196,200	-
王晓亮	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	现任	男	43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李知谕	高级副总裁	现任	女	43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马劲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朱国平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7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李安东	总会计师，代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8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0	0	0	0	0	0	-
何兵	原总工程师	离任	男	52	2016 年 07 月 08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1,150,395	0	0	0	0	1,150,395	-
李卫生	原财务总监	离任	男	59	2020 年 05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0	-

						日						
吴建华	原总法律顾问	离任	男	57	2016年07月08日	2021年12月21日	0	0	0	0	0	-
钟彦	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38	2014年08月06日	2022年03月28日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49,942,230	0	0	0	49,942,230	--

注：表格中新选举/聘任董监高“期初持股数”是指其本次任期之初持股数量。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曲惠民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韦海东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江小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宋晓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吴海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徐效臣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徐效臣	总经理	解聘	2021年05月20日	工作变动
贺少琨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王平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姚远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杨胜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何兵	总工程师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李卫生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吴建华	总法律顾问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2月21日	任期满离任
陈士刚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陈士刚	总裁	聘任	2021年05月24日	聘任
赵磊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孔繁敏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姜军成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张向宏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郑曦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崔辉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陈扬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钞金屏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秦卫明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1年12月22日	被选举
王晓亮	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	聘任	2021年12月22日	聘任
李知瑜	高级副总裁	聘任	2021年12月22日	聘任
马劲	高级副总裁	聘任	2021年12月22日	聘任
朱国平	高级副总裁	聘任	2021年12月22日	聘任
李安东	总会计师	聘任	2021年12月22日	聘任
钟彦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年03月28日	工作变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刘桂林 男，汉族，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公司干部、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天津公司经理、集团公司经理助理兼天津公司经理、集团公司经理助理兼秦皇岛公司经理、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总经理，山西省经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总经理，中国瑞达系统装备公司委员会书记，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党组办公室）主任、办公厅主任、党建工作部（党组办公室）主任、基建办公室主任，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陈士刚 男，1966年3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裁。

周浪波 男，1971年10月出生，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会计学硕士、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注册会计师。主要研究方向为公司财务、盈余管理。累计主持和参与省部级重点课题、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共5项；主持和参与大型企业集团战略与管理咨询课题60余项。现任中南大学商学院副教授、高层管理教育（EDP）中心执行主任，株洲市恒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湖南邵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磊 男，1977年3月出生，英国杜伦大学法学院国际商法硕士，最近五年一直在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孔繁敏 男，1963年6月出生。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博士（PhD in HRIR）。历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讲师；法国巴黎第一大学(索邦)访问学者；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助教、研究员、访问教授；韩国庆熙大学访问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企业文化研究所所长，本硕博项目执行主任。现任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延安大学乡村发展研究院副院长；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高级研究员；深圳市人力资源管理协会副会长、常务理事、学术委员会主席；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谢庆华 男，1967年4月出生，博士学位，工程师。历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总）公司干部，吉通通信有限公司部门经理，航天四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兼深圳市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及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公司总经理，中国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兼深圳市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外合作部负责人，中国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电子北海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电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海南南海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中电光谷联合有限公司CEO，海南生态软件园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电子温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中电科技产业集成创新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科技产城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省中电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创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盐城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三亚）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宁江南总部基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泸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星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信创（盐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姜军成 男，1975年6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主任，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张向宏 男，1964年12月出生，博士学位。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中国计算机报社副总编，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软件评测中心常务副主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副院长，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本公司董事。

郑曦 男，1974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国际系统控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质量部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生产与资产运营处处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规划科技部（科技委办公室）战略规划处处长。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数字办主任助理兼

数字技术处处长，本公司董事。

崔辉 男，1962年4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软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计算机软件与技术服务总公司副总裁，中国软件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邹志荣 男，1976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师，经济师。历任深圳粤华企业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会计，深圳市大为有机硅研发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深圳赤湾胜宝旺工程有限公司计财部助理经理，深圳市前海兴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碧水源生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书城龙岗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城投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书城龙岗城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龙岗区华侨城城投低碳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中科龙岗（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华侨城城投低碳园区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环德未来城置业（深圳）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企业管理部经理，深圳市汇龙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美加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陈扬 男，1983年7月出生，美国密西西比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注册管理会计师，审计师。历任美国洛杉矶市史维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高级审计员，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治理审计处及管理审计处业务主管，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治理审计处副处长，本公司监事。

钞金屏 女，1969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党群部主任。现任本公司纪检部主任、职工监事。

秦卫明 男，1963年10月14日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物业师。历任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行政处处长和物业部经理。现任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物业部总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

王晓亮 男，1978年8月出生，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铁通集团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共青团天津市委副书记、党组成员，天津市红桥区常委、常务副区长、区政府党组副书记，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

李知谕 女，1978年9月出生，工学硕士学位。历任万科集团本部人力资源部组织发展中心负责人，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人、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兼计划运营负责人，砂之船集团副总裁，乐享汁味（北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趣店集团（金融科技）副总裁，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马劲 男，1977年2月出生，学士学位。历任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产品总监，北京阿里巴巴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专有云事业部总经理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朱国平 男，1974年10月出生，学士学位。历任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云与智能产品线副总裁、集团副总裁。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李安东 男，1974年3月出生，博士学位。历任财政部预算司收入处副处长、收入处正处级一级调研员、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桂林	中电信息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20年01月08日	-	是
姜军成	中国电子	资产经营部副主任	2018年11月16日	-	是
姜军成	中电金投	总经理	2020年04月13日	2021年12月21日	否
张向宏	中国电子	专职董事	2021年11月01日	-	是
郑曦	中国电子	数字办主任助理	2021年04月15日	-	是
		数字技术处处长	2021年06月17日		
崔辉	中电信息	监事会主席	2019年01月22日	-	是
邹志荣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经理	2015年09月01日	-	是
陈扬	中国电子	审计部治理审计处副处长	2019年03月11日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桂林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08日	-	否
	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2月11日	-	否
周浪波	中南大学商学院	副教授、高层管理教育（EDP）中心执行主任	1998年09月01日	-	是
	株洲市恒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01日	-	是
	湖南邵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8月01日	-	是
赵磊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7年03月13日	-	是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26日	-	是
孔繁敏	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	副教授	2014年08月14日	-	是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21日	-	是
	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4月15日	-	是
谢庆华	海南生态软件园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11月01日	-	否
	中国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7月30日	-	是
	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管理委员会主任	2016年12月29日	2021年09月08日	是
	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2021年09月08日	-	是
	中电光谷联合有限公司	CEO	2016年11月16日	-	否
	中国电子温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18日	-	否
	中电盐城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3月01日	-	否
	深圳市中电科技产业集成创新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9月01日	-	否
	中电科技产城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3月01日	-	否
	云南省中电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01日	-	否
	中电创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1月01日	-	否
	中电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1月01日	-	否
	中电（三亚）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19日	-	否
	海宁江南总部基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2日	-	否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4月28日	-	否
	中电（泸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2月30日	-	否
	广东星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2月19日	-	否
中电信创（盐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3月31日	-	否	
姜军成	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4月18日	-	否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30日	-	否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6月17日	-	否
崔辉	北京华利计算机有限公司	经理	2018年01月31日	-	否
邹志荣	深圳市汇龙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2月27日	-	否
	深圳市美加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02日	-	否
陈士刚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15日	-	否
	宏德嘉业	执行合伙人	2016年05月18日	-	否

	宏图嘉业	执行合伙人	2016年05月13日	-	否
李知谕	宏德嘉业	有限合伙人	2016年05月18日	-	否
马劲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12日	-	否
钞金屏	宏德嘉业	有限合伙人	2016年05月18日	-	否
秦卫明	宏德嘉业	有限合伙人	2016年05月18日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年初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下达各项指标，年末进行指标考核，监事会对其工作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企业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针对每年考核目标及完成情况，确定其薪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桂林	董事长	男	50	现任	0	是
陈士刚	副董事长、总裁	男	56	现任	472.33	否
曲惠民	原副董事长	男	58	离任	0	是
韦海东	原副董事长	男	53	离任	0	否
江小军	原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8	否
宋晓风	原独立董事	男	56	离任	8	否
周浪波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8	否
赵磊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0	否
孔繁敏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0	否
谢庆华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吴海	原董事	男	55	离任	0	是

徐效臣	原总经理、原董事	男	60	离任	134.82	否
姜军成	董事	男	46	现任	0	是
张向宏	董事	男	57	现任	0	是
郑曦	董事	男	47	现任	0	是
崔辉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现任	0	是
贺少琨	原监事会主席	男	42	离任	0	是
邹志荣	监事会副主席	男	45	现任	0	否
王平	原监事	女	47	离任	0	是
姚远	原职工监事	男	41	离任	98.61	否
杨胜	原职工监事	男	41	离任	73.23	否
陈扬	监事	男	38	现任	0	是
钞金屏	职工监事	女	52	现任	58.77	否
秦卫明	职工监事	男	58	现任	66.14	否
王晓亮	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	男	43	现任	332.57	否
李知谕	高级副总裁	女	43	现任	356.42	否
马劲	高级副总裁	男	45	现任	241.99	否
朱国平	高级副总裁	男	47	现任	102.31	否
李安东	总会计师	男	48	现任	70.95	否
李卫生	原财务总监	男	59	离任	101.75	否
何兵	原总工程师	男	52	离任	109.29	否
吴建华	原总法律顾问	男	57	离任	102.85	否
钟彦	原董事会秘书	女	38	离任	120.75	否
合计	--	--	--	--	2,466.78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年01月24日	2021年01月26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1年01月28日	2021年01月29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1年04月21日	2021年04月23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1年05月20日	-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1年05月24日	2021年05月25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1年06月15日	2021年06月16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1年07月08日	2021年07月09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1年07月16日	2021年07月17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1年08月30日	2021年08月31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1年09月13日	2021年09月14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1年10月12日	2021年10月13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1年10月21日	2021年10月22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21年10月25日	2021年10月26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21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9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2月01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21年12月07日	2021年12月09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12月22日	2021年12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桂林	17	2	15	0	0	否	5
曲惠民	16	0	14	2	0	否	0
韦海东	16	1	15	0	0	否	2
江小军	16	0	16	0	0	否	3
宋晓风	16	0	16	0	0	否	5

周浪波	17	1	16	0	0	否	5
谢庆华	17	1	16	0	0	否	4
吴海	16	2	14	0	0	否	5
徐效臣	16	2	14	0	0	否	5
陈士刚	1	1	0	0	0	否	0
赵磊	1	1	0	0	0	否	0
孔繁敏	1	0	1	0	0	否	0
姜军成	1	0	1	0	0	否	0
张向宏	1	0	1	0	0	否	0
郑曦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继续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积极的出席了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周浪波、江小	12	2021年01月06日	2020年报审计安排及预审问题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	无	无

军、宋晓风； 第九届董事会 审计与风险管理 委员会委员： 周浪波、 赵磊、郑曦			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 程》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 工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工作要 求。		
	2021 年 01 月 24 日	1、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 计机构的提案 2、关于变更公司审计部负 责人的提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 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 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 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 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 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 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 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 年 04 月 13 日	1、公司经营班子向独立董 事汇报工作 2、公司审计部向审计委员 会汇报工作 3、公司风控部向审计委员 会汇报工作 4、公司审计委员会与会计 师事务所沟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 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 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 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 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 程》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 工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工作要 求。	无	无
	2021 年 04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提取资产减值 准备的提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提 案 3、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 4、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 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5、2020 年第四季度公司 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6、关于对《立信会计师事 务所从事公司 2020 年度财 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总结报 告》进行审议的提案 7、关于对中电财务公司风 险评估报告（2020.12.31） 进行审议的提案 8、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 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 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 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 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 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 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 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p>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查意见</p> <p>9、关于桑达设备公司承诺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p> <p>10、关于桑达设备公司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说明</p> <p>11、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包括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p> <p>12、关于公司 2021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提案</p> <p>13、关于公司 202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p> <p>14、关于对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p> <p>15、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提案</p> <p>16、关于对中电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1.03.31）进行审议的提案</p> <p>17、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p>			
		2021 年 07 月 07 日	<p>1、听取公司财务就半年度财务情况、业绩预告、中报进展的汇报</p> <p>2、听取审计师就交割期审计与中报情况的汇报</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工作要求。</p>	无	无
		2021 年 07 月 16 日	<p>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与中国电子、清华大学签署合作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无	无

		2021年 08月30 日	<p>1、关于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会计政策变更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4、关于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1年06月30日）进行审议的议案</p> <p>5、2021年第二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无	无
		2021年 10月12 日	<p>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盐城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无	无
		2021年 10月25 日	<p>1、关于公司 2021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会计政策变更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p> <p>3、关于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1.9.30）进行审议的议案</p> <p>4、2021年第三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无	无
		2021年 11月18 日	<p>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泸州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p>	无	无

					通过所有议案。		
			2021年 12月07日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数字广东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 12月22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3、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蓝信移动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刘桂林、曲惠民、韦海东、江小军、宋晓风、周浪波、吴海		2021年 10月21日	1、审议公司经营计划报告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宋晓风、刘桂林、江小军	5	2021年 04月21日	1、核实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披露情况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孔繁敏、谢庆华、赵磊		2021年 05月20日	1、关于2020年公司经营目标责任人业绩考核及奖励的提案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 05月24 日	1、关于聘任陈士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提案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 11月30 日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 12月22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信息披露委员会	第八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刘桂林、吴海、周浪波、徐效臣、李卫生、钟彦	2	2021年 04月21 日	1、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3、公司2020年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报告	信息披露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 08月30 日	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信息披露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出席了五次股东大会、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在监事会的职权范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报表情况

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4、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5、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 96.7186% 股权事项，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收购资产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收购资产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收购资产的交易价格合理，无损害股东权益，无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6、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相关提案表决时，关联董事依据有关规定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活动的控制目标基本实现。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8、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公司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公司按照制度规定，定期登记《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情况表》，其中包括未公开信息的知情人员名单及相关情况，该项制度执行有效。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7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0,421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20,6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0,6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4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392
销售人员	3,095
技术人员	11,802
财务人员	303
行政人员	2,104
合计	20,6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学历	29
硕士学历	2,195
本科学历	14,607
本科以下	3,865
合计	20,696

2、薪酬政策

为了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公司致力于建立一个规范化、系统化的薪酬管理体系。坚持薪酬激励与公司经营状况、重点工作以及个人绩效完成情况相结合，通过薪酬与绩效管理改革，深化全员绩效管理理念，确保薪酬体系的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公司利润与职工薪酬总额呈现同向增长。公司重视对创新人才的培养工作，探索新的人才培养模式，提升关键岗位能力，加速创新人才成长，发挥创新人才在企业中的价值。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职工薪酬总额（计入成本部分）及占公司成本总额的比重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四、主营业务分析（5）营业成本构成。

3、培训计划

围绕“以客为尊、服务领先”经营理念和“求实、诚信、和谐、勤奋”企业文化核心价值观，继续加强中高管企业经营与核心文化价值观教育，优化员工职业发展路径，建设支撑公司战略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加速关键岗位人才和青年骨干人才培养；沿着LTC业务流程，开展铁三角培训认证，不断规范和优化铁三角作战阵型和作战方式，助力公司组织能力提升；训战结合，加快赋能信息服务领域成熟产品的复制推广和创新产品的孵化成长，加快赋能产业服务领域成员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持续提升后端职能、专业支撑平台的服务意识、工作效率、风险管控能力。

基于中国电子云学习平台，建立健全训、战、评、用一体化的新数字化赋能体系，不断提升员工培训效率和学习体验，高标准满足人均不少于50课时的学习需求，让学习和运动成为员工的一种生活方式。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38,744,8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2021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已经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38,744,84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13,874,484.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13,874,484.00
可分配利润（元）	429,938,439.9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按母公司口径，2021 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70,556,265.08 元，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7,055,626.51 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66,437,801.35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429,938,439.92 元。公司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38,744,8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计 113,874,484.00 元，	

余 316,063,955.92 元结转以后年度。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持续优化内控环境，切实提升公司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能力。2021年，公司启动了下属四家重点控股子公司的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在全面调研诊断公司内控现状的基础上，以风险为导向，聚焦上市监管和业务发展的重点领域，查找经营管理风险点，评估风险影响，编制风险清单，明确关键控制节点和控制要求，编制内部控制管理手册，促进业务管理规范化和标准化。构建内控管理成熟度评价模型，对公司的内控管理能力进行全面的评价，理清短板弱项，找准“坐标轴”，明确内控体系建设的方向、重点和路线图，通过内控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公司内控制度、组织、机制、工具等能力保障，夯实内控管理基础体系。2021年公司完成梳理问题清单300多项，制度清单180多项，整体优化公司内控环境。

为保证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质量和效率，降低建设成本，2021年公司按照“统一规划、试点先行、一企一策、全面覆盖”的建设思路，按照公司本部体系建设成果的统一模板和标准，在充分吸收和借鉴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经验和做法的基础上，以风险为导向，在综合分析公司过往风险事件、内控缺陷、法律诉讼、审计问题等的基础上，结合各控股公司的业务特点和管理实际，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因企制宜建设，既要确保内控体系建设标准统一，又要符合各公司的管理实际，服务各公司风险防控和业务开展。

2021年公司本部统筹制定所属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统一内部控制的语言、基本框架、工具方法、表现形式和成果模板；通过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岗位在流程体系中的定位、职能、权责、工作内容和相互衔接，建立起相应的工作规范，实现工作的标准化、流程化；推动内部控制文化建设，带动公司树立标准化、制度化、协作与牵制等内部控制管理理念，同时培养内部控制体系管理人才，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做好内控管理人才储备。

内控体系建设需要持续不断地完善和优化，公司将通过内控体系建设、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持续优化公司内控环境，为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保驾护航。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中国系统	不适用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年04月22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97%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9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定量标准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桑达股份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于2021年第一季度对2018至2020三年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经过自查，公司认为本公司治理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体系，运作情况较为规范。需整改事项已于2021年内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会到期未换届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原应于2020年12月26日届满，鉴于公司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保证重组工作的顺利推进，并保持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董事会和监事会延期换届（详见《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2021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监事相关议案，完成换届工作（详见《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

2、独立董事超期任职（连续任超过六年）情况

如上文所述，为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原独立董事亦超期任职。公司已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未建立相应的制度、流程、沟通和报告机制确定并及时更新关联方名单

对此，公司制定了《关联人管理工作细则》，明确关联人识别流程和机制，并及时更新关联人名单，确保关联人名单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已于2021年9月完成此项整改工作。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电武强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55.8206mg/m ³	200mg/m ³	31.975 吨	33.2 吨/年	无
中电武强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12.6142mg/m ³	200mg/m ³	7.6424 吨	33.2 吨/年	无
中电武强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0.522mg/m ³	30mg/m ³	0.5869 吨	无	无
河北煜泰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生产厂区	22.35mg/m ³	100mg/m ³	30.53 吨	189.1043 吨/年	无
河北煜泰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生产厂区	7.57mg/m ³	35mg/m ³	7.23 吨	89.4089 吨/年	无
河北煜泰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生产厂区	2.17mg/m ³	10mg/m ³	2.56 吨	37.820 吨/年	无
中电京安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2.3mg/m ³	20mg/m ³	1.376 吨	21.066 吨/年	无
中电京安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17.31mg/m ³	50mg/m ³	10.666 吨	46.009 吨/年	无
中电京安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58.71mg/m ³	100 mg/m ³	36.612 吨	92.018 吨/年	无
中电行唐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7	卸运排放口、灰库排放口、消石灰仓排放口、破碎机车间排放口、锅炉烟气排放口	1.45mg/m ³	颗粒物≤120mg/m ³ 、锅炉烟气排放口颗粒物≤20mg/m ³	1.7261562 吨	30.69235 吨/年	无
中电行唐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24.15mg/m ³	50mg/m ³	29.365186 吨	72.299 吨/年	无
中电行唐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	82.06	100 mg/m ³	101.673705	144.2538 吨	无

				放口	mg/m ³		吨	/年	
中电万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17.3 mg/Nm ³	50 mg/Nm ³	4.4 吨	15.156968 吨/年	无
中电万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55.6 mg/Nm ³	100 mg/Nm ³	13.6 吨	30.313936 吨/年	无
中电万滩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1.47mg/Nm ³	10 mg/Nm ³	0.379 吨	3.031394 吨/年	无
邱县新源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脱硫塔	50mg/m ³ 以下	50mg/m ³	8.943 吨	12.766 吨/年	无
邱县新源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脱硫塔	10mg/m ³ 以下	10mg/m ³	1.117 吨	3.9 吨/年	无
邱县新源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脱硫塔	35mg/m ³ 以下	35mg/m ³	1.533 吨	12.766 吨/年	无
中电洲际铁西第一热源厂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邯郸市复兴区百家大街与箭岭路口西南角	0mg/m ³	5mg/m ³	0 吨	0 吨/年	无
中电洲际铁西第一热源厂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邯郸市复兴区百家大街与箭岭路口西南角	0mg/m ³	10mg/m ³	0 吨	112.515 吨/年	无
中电洲际铁西第一热源厂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邯郸市复兴区百家大街与箭岭路口西南角	0mg/m ³	30mg/m ³	0 吨	263.22 吨/年	无
中电洲际铁西第二热源厂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北仓路与百花大街东南角	0mg/m ³	20mg/m ³	0 吨	0 吨/年	无
中电洲际铁西第二热源厂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北仓路与百花大街东南角	0mg/m ³	50mg/m ³	0 吨	13.5 吨/年	无
中电洲际铁西第二热源厂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北仓路与百花大街东南角	0mg/m ³	150mg/m ³	0 吨	40.5 吨/年	无
中电洲际东部热源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邯郸市邯山区经一街	0mg/m ³	20mg/m ³	0 吨	0 吨/年	无
中电洲际东部热源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邯郸市邯山区经一街	0mg/m ³	50mg/m ³	0 吨	21.3 吨/年	无
中电洲际东部热源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邯郸市邯山区经一街	0mg/m ³	150mg/m ³	0 吨	63.9 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涉及污染物排放的主要是供热相关业务。在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方面，公司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要求，保证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公司积极开展污染物源头削减及污染防治设施升级改造等工作，通过源头削减、过程管控及末端治理相结合的方式减少污染物排放。如针对锅炉燃烧烟气配备各类脱硝、除尘系统，并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配备在线监测设施，数据实现在线上传。报告期内，防治污染设施正常运行，公司未出现超标排放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在建设项目“三同时”方面，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要求，对新建项目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将评价文件中的环保措施落实在设计文件和工程施工中。新建项目建成投运后，均按期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手续，确保建设项目生产合规。公司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申领排污许可证，做到持证排污、合法合规排污。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各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按照环境污染物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的要求，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环保部门进行备案，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按时如实公开企业排污情况，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指导。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填埋场的废渣未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处置。	环保防护措施不当	罚款 3.4 万元	无重大影响	已按要求进行整改并缴纳罚款
中电四公司	未按规定采取防尘抑尘措施	防尘措施不当	罚款 4 万元	无重大影响	已按要求进行整改并缴纳罚款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始终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GB/T24001-2016/ISO14001:2015），建设生物质绿色能源，创新绿色低碳，降低能源消耗，规范环保管理，落实节能降耗措施，提高能源利用率。公司建立了监视和测量机制，对排入大气和公共环境的排放物时时监测，动态跟踪，并保持持续改进。公司通过创新驱动、科技引领，在产品和解决方案策划、设计、开发、采购、运输、建造、生产、运行、维护、改造以及拆除等全寿命过程中采用节能环保绿色技术，推进绿色能源企业发展，提升数字化水平，减少生产经营过程中能源消耗，从源头减碳降低温室气体的排放量。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1年环境、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时期。2021年，公司认真落实中国电子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20字总要求，以科技帮扶为重点，广泛发动群众力量，真抓实干、多措并举，将定点帮扶系列工作落到实处。2021年4月，获中国电子“脱贫攻坚先进企业”称号。

一、深化消费帮扶

开展消费扶贫工作。2021年8月底，得知陕西镇安县因疫情造成各类农产品出现不同程度的滞销问题，加之又遭受了近50年来最大的洪涝灾害，让本已脆弱的山区县域经济雪上加霜，公司主动购买了当地特色农产品。2021年9月，公司通过“中电扶贫商城”购买四川省特色农产品、贵州省特色农产品。

开展扶贫捐助工作。2021年3月，公司支持乡村振兴专项资金70万元。7月下旬，河南大部地区遭遇暴雨、强降雨等恶劣极端天气，天灾无情人有情，公司当地项目部于8月2日向河南鹤壁捐款。2021年11月，中电二公司面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采洛洛博村”，组织开展了“心系大凉山·情牵五道箐”专题献爱心活动，并由员工代表为村民带去大米、粮油、牛奶及衣物等生活物资，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二、助力产业振兴

持续推进产业扶贫。公司将信息化优势与传统工业发展相结合，在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河北省行唐县和安平县成立热电联产项目，引导当地使用清洁能源。2021年共发动散户1065人交售燃料（其中已脱贫贫困户10人），2021年共支付专项燃料款765余万元；2021年共投入秸秆收购资金1.8亿元，与当地扶贫办合作设立定点秸秆收购站20个；增加就业岗位4000余个，2021年纳税近4710万元。

三、推动人才振兴

开展志愿助学工作。2021年，公司志愿者服务总队长期往来于北京与河北省隆化县岭沟门镇，坚持实地考察与过程跟踪，与当地小学开展长期志愿助学服务活动。通过建立图书角、游乐运动设施、教学设备、开展支教活动、假日慰问等行动，从生活到学习，从一日三餐到精神食粮，从身体健康到心理健康，全方位关注38名小学生的成长，为山区留守儿童守护一个健康快乐的童年。

2021年7月，公司陕西、甘肃省项目团队为甘南藏族自治州临潭县古战乡卡勺卡小学捐赠电脑、投影仪和交换机等一批电子设备，帮助学校提升信息化办公与教学能力。

公司下属中电二公司多年来坚持结对帮扶地方贫困优秀学子，定期送去慰问金和学习用品，动态关注其思想状况并及时进行沟通辅导，2021年上半年向无锡当地社区结对帮扶的贫困优秀学子发放助学金及慰问品。公司下属中电四公司工会在每年“六一”儿童节均组织员工走进石家庄市鹿泉特殊教育学校，看望慰问少年儿童，与孩子们共庆“六一”，以多种方式和孩子们沟通交流，聆听孩子们的心声。

四、数智赋能

技术支援保障抗汛救灾。8月22日，面对陕西镇安县遭遇连续强降雨，急需信息化专业技术支援困境，公司迅速组建团队连夜赶赴灾区，驻镇提供技术支援。团队运用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手段，结合镇安县因灾害暴露的应急管理痛点难点问题，顶层设计体系化应急指挥平台、洪涝风险点监测预警平台、应急物资管理平台、城市生命线安全平台、应急指挥辅助决策平台、加油站和尾矿库安全生产监测预警系统等，为安全有效救灾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数字科技赋能乡村振兴。12月1日，中国系统与宁波市奉化区滕头村村民委员会（简称滕头村）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聚焦数字技术创新、新型基础设施体系构建、数据要素高效配置、核心产业发展、产业数字化转型等关键环节，通过央地合作，打造贴合共同富裕应用场景需求、深度契合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引领未来乡村建设标准、符合绿色低碳环保的数字化服务支撑体系，打造全国数字乡村示范标杆。此次合作，将以政策为导向，市场为指引，遵循“央地共建、生态融合、共创共赢”原则，开展区域数字化转型的整体建设运营和市场应用推广，探索数字化转型助推

共同富裕的全新路径，助推国家共同富裕战略。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桑达、深桑达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桑达无线自然人股东、神彩物流自然人股东、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	其他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神彩物流原自然人股东文超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	2015年05月14日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向南山法院诉请回购文超应补偿股份并申请了财产保全，一审法院判决支持了公司的诉讼请求。2021年11月11日，本案于南山法院立案强制执行。目前，本案正处于强制执行中。详见本节"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	其他	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4年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电进出口			11月13日	效	
	中电信息	其他	关于无线通讯瑕疵租赁的说明和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陈士刚、宏德嘉业、宏图嘉业、宏伟嘉业、宏达嘉业、宏景嘉业、宏寰嘉业、中电金投、瑞达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0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陈士刚、宏德嘉业、宏图嘉业、宏伟嘉业、宏达嘉业、宏景嘉业、宏寰嘉业、中电金投、中电海河基金、瑞达集团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年07月31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陈士刚、宏德嘉业、宏图嘉业、宏伟嘉业、宏达嘉业、宏景嘉业、宏寰嘉业、中电金投、瑞达集团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	2021年01月28日	2024年12月31日	根据审计结果，中国系统已完成2021年业绩承诺。该承诺持续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中电信息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将来出现同业竞争现象，深圳桑达电子总公司（现中电信息）已出具了《不竞争承诺函》，就有关不竞争事项承诺如下：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 务；在今后的经营和投资项目安排上，避免同业竞争；如因国家政策原因，致使经营或投资项目不可避免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时，在同等条件下，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享有优先选择权，或由总公司与股份公司共同投资经营。	2002年10月02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中电财务	其他	1、关于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中电财务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2、关于风险控制措施的承诺：中国电子承诺：当中电财务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增加相应的资本金。该承诺已经中国银监会核准列入中电财务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	2020年12月22日	三年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8年03月06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8年03月06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本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在《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中明确了分红的方式、条件、比例等，详见公司2020年8月2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2020年08月21日	2021-2023年	持续履行中
	本公司	其他	鉴于国资委等监管部门关于非房地产主业中央企业退出房地产业务的相关要求，公司未来不再从事房地产业务，现有物业将用于自用或对外租赁	2021年01月24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系统、中电四公司	其他	解除为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关联担保	2021年04月21日	2021年09月30日	2021年8月24日，该担保关系已解除，该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	-					

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96.7186%股权	2021年01月01日	2024年12月31日	52,000	53,378.86	不适用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股权相关业绩承诺

2021年4月，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并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包含中国电子及其下属公司、陈士刚、中国系统核心骨干持股平台在内的10名交易对方作为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就中国系统于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作出承诺和补偿安排。公司已与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对本次重组业绩承诺及补偿方式进行了如下安排：本次交易项下中国系统的业绩承诺期为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四个完整会计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承诺，中国系统在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52,000万元、64,000万元、80,000万元及87,000万元（业绩承诺期各年度预测净利润数额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1106号）和《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1111号），中国系统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实现数为53,378.86万元，超过2021年度承诺净利润52,000万元，净利润数完成率达到承诺净利润的102.65%。公司收购中国系统，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未形成商誉。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3）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详见会计附注三、（三十四）。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设成立及收购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及注销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具体参见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培梅、顾欣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	---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审计委员会调查后提议、董事会审议，并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内部控制审计总费用不超过人民币9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 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 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电四公司诉乌海市海勃湾区城市建设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乌海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2,000	否	2017年7月29日，中电四公司与乌海市海勃湾区城市建设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城投）签订《乌海市海勃湾工业园厂房建设（一期）项目进场协议》，乌海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运通）实际占有该项目，后因乌海城投、京运通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遂于2019年8月7日向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乌海中院）起诉。2021年1月5日，中电四公司收到乌海中院的通知，本	(1) 解除中电四公司与乌海城投于2017年7月29日、2018年1月9日分别签订的《乌海市海勃湾工业园厂房（一期）项目进场协议》、《<乌海市海勃湾工业园厂房（一期）项目进场协议>补充协议》；(2) 被告乌海城投、京运通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共同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23560.6万元；(3) 乌海城投、京运通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共	-	2021年02月0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p>案件进入了造价鉴定程序。2021年6月,鉴定造价机构出具初稿意见,针对意见中的部分内容,中电四公司提交了异议书及资料。2022年4月2日,中电四公司收到乌海中院的一审判决书。目前本案处于上诉期。</p>	<p>同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建设期利息 670.54 万元及以工程款 23560.6 万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9 月 2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LPR 计算的利息;</p> <p>(4) 中电四公司对其承建的案涉工程部分就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 23560.6 万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p>			
中电二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4,379.36	否	<p>2018年8月底,中电二公司通过招投标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签订信利(仁寿)高端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5代 TFT-LCD 高端显示器项目系列施工合同,中建八局作为项目的总承包人将该项目洁净 A 包、废气系统 A 包及废气系统 B 包分包给中电二公司。中电二公司依约定完成所有分包义务,但中电二公司申报的工程量签证(大部分为根据中建八局指令增加工程量而申报)中建八局均未确认,更没有随月进度款支付。2021年6月上述工程完成最</p>	<p>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p>	-	2022年01月29日	《关于重大仲裁事项公告》

			终竣工验收,但中建八局至今未支付欠付工程款。为此,中电二公司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	--	--	---	--	--	--	--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福建省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办公室诉中国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本诉: 1,062.3; 反诉: 1,200.09	-	2008年6月,中国系统与福建省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办公室(以下简称:福建广电)签订《福建广播电视中心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项目施工合同》,因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产生争议,福建广电于2015年12月1日起诉,诉请判令中国系统继续履行合同并支付延误违约金1,062万元,中国系统提起反诉诉请福建广电支付欠付工程款951.9万元。2017年8月30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国系统于2017年9月16日提起上诉,经法院二审后作出生效判决,现本案已结案。	一审法院判令中国系统支付延误违约金500.5万元,福建广电支付工程款378.2万元。中国系统上诉后,二审法院改判中国系统向福建广电支付延误违约金500.5万元及利息,福建广电向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595.2万元及利息。	福建广电已履行判决书差额部分。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融基(烟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181.86	否	2014年9月22日,中电二公司与融基(烟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1年5月25日,一审法院裁定驳回中电二公司起诉。目前中电二公司已上诉。	一审裁定中电二公司诉讼请求表述不具体,驳回中电二公司起诉,中电二公司已上诉。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江苏金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苏州龙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电二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260.99	否	<p>江苏金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泉）与苏州龙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龙泉）、中电二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签订《艾山温泉度假村工程承包合同》，因施工过程中产生争议，江苏金泉遂起诉。2018 年 12 月 24 日，栖霞市人民法院判令中电二公司向江苏金泉支付 1,052 万元及逾期利息；中电二公司提起上诉，2019 年 9 月 5 日，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烟台中院）作出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2020 年 3 月 23 日，栖霞市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电二公司提起上诉，2020 年 10 月 19 日，烟台中院作出二审裁定。</p> <p>目前，中电二公司再审申请被驳回。本案已结案。</p>	<p>一审判令中电二公司向江苏金泉支付 955.7 万元及逾期利息。</p> <p>中电二公司提起上诉，烟台中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中电二公司再审申请被驳回。</p>	中电二公司已在 2020 年由法院强制执行扣划判决金额。	2021 年 2 月 8 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深桑达诉文超股权转让纠纷案	1,067.3	否	<p>因 2015 年进行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彩物流）未达到盈利预测承诺，公司可依约回购神彩物流原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收回其回购股份实施前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尚余文超名下股份 785,606 股待公司以 0.08 元回购注销并应返还分红收益 28,805.56 元。</p> <p>2019 年 11 月 1 日，公司向深圳市南山区法院（以下简称：南山法院）起诉请求回购上述股份、返还分红收益及逾期利息，并申请保全有关财产。</p> <p>2019 年 11 月 27 日，南山法院作出（2019）粤 0305 民初 27319 号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冻结文超名下的相关股份。</p> <p>公告送达开庭传票通知后，南山法院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开庭审理并于 7 月 15 日作出（2019）粤 0305 民初 27319 号民事判决，支持了公司的诉讼请求。一审判决书经公告送达文超，本案判决已生效。2021 年 11 月 11 日，本案于南山法院立案强制执行。目前，本案正处于强制执行中。</p>	一审判决支持了公司的诉讼请求，判决已生效。	强制执行中。	2020 年 8 月 29 日	2020 年半年度报
深桑达诉深圳桑达	3,033.66	否	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向深圳中院申请对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破产清算	-	2019 年	公告编号:2019

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案			<p>(以下简称“桑达电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p> <p>2019年3月22日,深圳中院作出(2018)粤03破申422号民事裁定,受理公司对桑达电源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p> <p>深圳中院于2019年4月3日向桑达电源公司作出(2019)粤03破91号之一通知,指定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为桑达电源公司管理人;同时,向公司作出(2019)粤03破91号之二通知,通知公司应于2019年5月24日前向桑达电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p> <p>2019年10月11日,深圳中院作出(2019)粤03破91号之一民事裁定,宣告桑达电源公司破产。</p> <p>目前,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现处于管理人处置资产阶段,尚未进行财产分配。</p>	完成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清算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1月12日	-043
中电二公司诉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第三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421.9	-	<p>2014年5月15日,中电二公司与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十九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因中铁十九局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19年10月30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铁十九局提出上诉后,2020年12月28日,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p> <p>目前本案已结案。</p>	<p>一审判决中铁十九局向中电二公司支付1,421.9万元及逾期利息。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中铁十九局上诉,维持原判。</p>	中铁十九局已履行判决书。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诉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杨尉云、高岳峰、戈丽萍保	7,500	否	<p>2016年11月3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无锡分行)与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市政)签订7,500万元综合授信协议,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高岳峰提供担保,无锡市政无法归还到期借款,光大银行无锡分行遂起诉,诉请法院判令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杨尉云、高岳峰、戈丽萍对无锡市政欠结光大银行无锡分行的7,500万元借款及利息承担连</p>	<p>2019年2月22日,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杨尉云、高岳峰、戈丽萍向光大无锡分行支付7,500万元及逾期利</p>	<p>2019年,中电二公司已在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履行无锡市</p>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证合同纠纷			<p>带清偿责任。</p> <p>2019年2月22日，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电二公司上诉。</p> <p>2019年7月14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中电二公司提起再审。2020年11月3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再审裁定。</p> <p>2021年8月30日，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判决。后中电二公司对一审判决提起上诉。</p> <p>2022年1月13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二审判决。</p> <p>目前，中电二公司已对重审二审提起再审。</p>	<p>息。</p> <p>2019年7月14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中电二公司上诉，维持原判。</p> <p>2020年11月3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原判，发回重审。</p> <p>2021年8月30日，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令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杨尉云、高岳峰、戈丽萍向光大无锡分行支付7,500万元及逾期罚息。</p> <p>2022年1月13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中电二公司上诉，维持原判。目前中电二公司已对重审二审提起再审。</p>	<p>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原二审判决。</p>		
马士基航运公司(MaerskA/S)诉广东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	1,371.9	否	<p>2019年1月，广东捷达接受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司（简称“中山天贸”）委托代理开展海运出口订舱业务，向马士基航运公司(MaerskA/S)（简称“马士基”）订舱配载2个集装箱的货物，集装箱船发生爆炸造成货损(包括广东捷达订舱的1个集装箱)，船舶停靠新加坡港进行事故调查后，马士基认为是中山天贸所托运的货物引发此次爆炸。经中山天贸请</p>	<p>2022年2月21日，广州海事法院就案件1一审判决驳回原告马士基诉讼请求；就案件2一审判决驳回原告中山天贸诉讼请</p>	-	2020年8月29日	2020年半年度报

司(案件1)与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司诉广东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马士基航运公司(案件2)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案			<p>求后, 马士基仍未将另一个未受损集装箱运往目的地, 导致货物滞留。</p> <p>案件 1: 广州海事法院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立案, 马士基诉请判令广东捷达、中山天贸连带赔偿人民币 827.1 万元并申请了财产保全。受案法院通知该(2020)粤 72 民初 145 号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案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开庭(受疫情影响未开庭), 并裁定保全广东捷达、中山天贸名下财产, 冻结了广东捷达的基本账户 794.6 万元, 广东捷达申请复议后被受案法院于 2 月 28 日裁定驳回复议请求。</p> <p>案件 2: 广州海事法院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立案, 中山天贸诉请判令广东捷达、马士基继续履行海上货物运输合同, 将另一个未受货损的集装箱货物运往目的地, 如不能交付货物则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 544.8 万元及其利息损失。受案法院通知该(2020)粤 72 民初 531 号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案于 7 月 16 日开庭(受疫情影响未开庭)。</p> <p>2020 年 7 月 14 日, 受案法院通知将“案件 1”与“案件 2”合并审理, 并于 2021 年 1 月 13、14 日开庭审理。</p> <p>2022 年 2 月 21 日, 广州海事法院就案件 1 和案件 2 作出判决。</p> <p>目前, 广东捷达已就案件 1 一审判决提起上诉。</p>	<p>求。</p> <p>目前, 广东捷达已就案件 1 一审判决提起上诉。</p>			
中电二公司起诉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施工合同纠纷	2,811.08	否	<p>2018 年 6 月 4 日, 中电二公司与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浙江遨优)签订《工程合同书》, 因浙江遨优未支付工程款且发生重大经营风险, 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0 年 7 月 22 日,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浙江遨优上诉后,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p>	<p>一审法院判令浙江遨优返还中电二公司履约保证金 132.5 万元, 并支付工程款 2,138.8 万元。二审法院判决驳回浙江遨优上诉, 维持原判。</p> <p>浙江遨优已破产。</p>	<p>现被告处于破产清算中, 尚未回款。</p>	<p>2021 年 2 月 8 日</p>	<p>《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p>
中电二公司诉山东晶泰星光	1,343.06	否	<p>2015 年-2016 年期间, 中电二公司与山东晶泰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山东晶泰星)签订系列《施工合</p>	<p>双方就山东晶泰星向中电二公司分期支付</p>	<p>履行分期付款协议</p>	<p>2021 年 2 月 8</p>	<p>《发行股份购买资产</p>

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同》，因山东晶泰星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0年8月7日，双方达成和解。 目前正在履行和解协议中。	工程款达成和解，对方正在按约支付工程款。	中，已回款540万元。	日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华夏易能（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516.95	否	2019年5月22日，中电二公司与华夏易能（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夏易能）签订《洁净机电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因南京华夏易能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1年3月15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后南京华夏易能于2021年4月2日上诉。2021年11月8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被告正在破产清算中。	一审判令南京华夏易能向中电二公司支付4,516.9万元及利息，二审确认中电二公司对南京华夏易能享有4,516.95万元及利息的债权。	被告已进入破产清算阶段，被告破产管理人确认中电二公司享有债权，其中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金额为4,516万元；普通债权188万元。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山东润中药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纠纷	1,360.06	否	中电二公司曾与山东润中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润中）签订《乳膏剂车间及质量部净化工程施工合同》、《制剂/提取车间净化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制剂/提取车间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以及一份补充协议，截止2019年6月4日山东润中尚欠中电二公司工程款1,376万元。后山东润中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指定烟台瑞成资产清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担任被告的管理人，中电二公司按时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后在管理人公布的第三批债权中，确认中电二公司享有债权金额1,360万元，中电二公司对确认金额无异议，但对该本应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债权被确认为普通债权存在异议，遂起诉。2020年	一审法院驳回中电二公司诉讼请求。	已回款107.5万元。被告已宣告破产，债权分配中。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6月12日,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电二公司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被告已宣告破产。				
中电二公司诉广东汉能薄膜太阳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171.64	否	2011年3月、2015年4月,中电二公司与广东汉能薄膜太阳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汉能)签订2份施工合同,因广东汉能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0年11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广东汉能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目前正在强制执行中。	一审判决广东汉能向中电二公司支付2,171.64万元及利息,广东汉能未上诉。	被告破产,中电二公司已完成债权申报,已确认优先债权2,171万元,普通债权131万元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北京盛寓昊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诉北京北方华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中国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1,636.56	-	北京盛寓昊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寓昊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向河北省邢台市桥西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北京北方华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1,586.5万元及利息并返还保证金50万元。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法院(桥西法院变更后名称)于2021年4月22日作出一审裁定,盛寓昊公司未上诉,一审裁定已生效。 目前本案已结案。	一审裁定驳回盛寓昊公司起诉。	-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洲际诉河北润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77.3	否	因河北润实月亮湾小区需接入城市集中供热系统,中电洲际与河北润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润实)于2017年12月1日签订《供热入网合同》。河北润实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洲际遂起诉。 2020年7月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2020年8月27日,河北润实提出上诉。 2020年12月25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一审判决河北润实向中电洲际支付城市集中供热管网工程建设费1,014.2万元及利息。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暂未执行回款。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目前正在强制执行中。				
中电二公司诉前途汽车（苏州）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43.43	否	2017年4月，中电二公司与前途汽车（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途汽车）签订《暖通及动力工程施工合同》，因前途汽车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向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苏州仲裁委员会于2020年12月28日作出裁决。 中电二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22年3月15日，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裁定。	裁决前途汽车向中电二公司支付899.8万元及利息。	2022年3月15日，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裁定。暂未执行回款。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龙能科技（宁夏）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427.84	否	2016年11月，中电二公司与龙能科技（宁夏）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能科技）签订《3.5亿安时高端锂电子电池项目净化机电总承包工程》，因龙能科技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0年7月29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龙能科技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目前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一审判决龙能科技向中电二公司支付1,427.8万元及利息。2021年9月6日，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暂未执行回款。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襄城县汉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121.8	否	2015年7月9日，中电二公司与襄城县汉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城汉达）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后因襄城汉达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0年8月25日，在法院主持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因襄城汉达未履行生效调解书，中电二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申请执行。 目前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法院出具调解书：襄城汉达向中电二公司分期支付工程款共计971万元。	已执行回款300万元，2021年7月13日，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900.48	否	2017年11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时代芯存）签订施工合同，因江苏时代芯存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申请仲裁。2020年12月3日，仲裁庭作出裁决。 2021年5月，双方就裁决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已恢复强制执行。	判令江苏时代芯存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1,1672.3万元及利息。	已回款243万元。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956.76	否	2017年11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时代全芯)签订施工合同,因江苏时代全芯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申请仲裁。2020年12月3日,仲裁庭作出裁决。 2021年5月,双方就裁决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已恢复强制执行。	判令江苏时代全芯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1,180.8万元及利息。	已回款437万元。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系统诉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433.7	否	2017年6月20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芯存)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9年11月27日,中国系统与时代芯存以及中电二公司、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款支付协议书》,约定由时代芯存分两次向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但时代芯存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中国系统遂向无锡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判令时代芯存支付工程款9,433.7万元。 2020年12月3日,无锡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 2021年5月,双方就分期付款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已恢复强制执行。	判令时代芯存向中国系统支付9,433.7万元并确认中国系统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暂未回款。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系统诉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631.4	否	2015年,中国系统与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时代)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中国系统依约履行合同,但宁波时代未按约支付工程款。2019年11月27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芯存)、宁波时代签订《工程款支付协议书》,约定由时代芯存代宁波时代支付工程款,但时代芯存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中国系统遂向无锡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判令时代芯存、宁波时代支付工程款2,631.4万元。 2020年12月3日,无锡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 2021年5月,双方就分期付款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已恢复强制执行。	判令宁波时代向中国系统支付2592.4万元,时代芯存对该工程款支付承担连带责任,并确认中国系统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暂未回款。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联奇开发股份有限	2,820	否	联奇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奇开发)诉请中电二公司等停止侵犯其	一审判决判决驳回联奇开发	-	2021年2	《发行股份购

公司诉中电二公司等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混凝土楼板预留开孔的成型装置”发明专利权，并赔偿其经济损失 2,820 万元。2020 年 12 月 30 日，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 年 2 月 19 日，联奇开发上诉。 目前，本案正在二审庭审阶段。	全部诉讼请求，联奇开发已上诉。		月 8 日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971.18	否	2018 年 2 月，中电二公司与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康得新）签订《先进高分子膜材料项目纳米层层叠膜-多层保护膜厂房洁净工程施工合同》，因张家港康得新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0 年 8 月 17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张家港康得新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目前正在强制执行中。张家港康得新处于破产重整中。	一审判令张家港康得新向中电二公司支付 2,420 万元及利息。	被告破产重整中，被告管理人确定中电二公司的债权为：普通债权 28616 万元，有财产担保债权（或其他优先债权）2,420 万元。暂未执行回款。	2021 年 2 月 8 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二公司诉德科码（南京）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6,017.18	否	2017 年 10 月 30 日，中电二公司与德科码（南京）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科码）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德科码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2020 年 6 月 8 日，中电二公司向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栖霞法院）提起诉讼。 2020 年 11 月 20 日，栖霞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德科码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当前德科码正在进行破产清算，中电二公司等待清偿。	判令德科码向中电二公司支付 4,884.07 万元及利息。	被告破产清算中，暂未执行回款。	2021 年 2 月 8 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四公司诉北京	1,183.12	-	受北京安德鲁水果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德鲁）招标邀请，中电四	裁决北京安德鲁向中电四公	北京安德鲁已	2021 年 2	《发行股份购

安德鲁水果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公司在要求的投标期限内向北京安德鲁当面递交了投标文件，后中电四公司中标，中电四公司多次发函告知北京安德鲁依约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但未果。 2020年3月26日，中电四公司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021年1月29日，仲裁庭作出裁决。 目前本案已结案。	司支付640万元。	履行裁决书。	月8日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四公司诉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165.3	否	2017年2月13日，中电四公司与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华佳彩）签订《福建华佳彩高新科技面板建设一期项目二次配A包工程系统施工合同》，因福建华佳彩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2020年4月23日，中电四公司遂起诉。 法院主持下，双方于2020年7月10日达成调解。 本案已结案。	法院出具调解书：福建华佳彩向中电四公司分期支付工程款共计2,165.2万元。	已全部履行。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四公司诉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4,737.3	否	中电四公司与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志品）签订系列《工程施工合同》，因福州志品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2020年4月23日，中电四公司遂起诉。 法院主持下，双方于2020年8月12日达成调解。 目前正在履行调解书中。	法院出具调解书：福州志品向中电四公司分期支付工程款共计4,665.3万元。	已回款4,198.8万元。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四公司诉江西益丰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4,052.32	否	2018年，中电四公司与江西益丰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益丰泰）签订系列施工合同，因江西益丰泰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2020年5月19日，中电四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12月1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江西益丰泰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目前正在强制执行中。 中电四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21年11月25日，执行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裁定。	判令江西益丰泰向中电四公司支付3,440.4万元及利息。	2021年11月25日，执行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裁定。暂未执行回款。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刘玉飞诉河北狮城市政工程	1,006	-	河北省沧县人民法院于2020年4月26日受理刘玉飞诉河北狮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狮城）、唐山市规	一审判决驳回刘玉飞诉讼请求，案件受理	刘玉飞败诉，不涉及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有限公司、唐山市规划建设设计研究院、沧县兴济污水处理厂、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划建设计研究院、沧县兴济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合同纠纷。2020年5月8日，河北狮城申请追加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易水）为共同被告。2020年5月13日，法院追加中电易水为共同被告。 2020年11月13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2020年12月10日，刘玉飞向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沧州中院）提起上诉。 2021年5月11日，沧州中院作出二审判决。 2022年3月15日，刘玉飞已就本案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	费4.1万元，由刘玉飞负担。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2年3月15日，刘玉飞就本案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	执行。	日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四公司诉无锡星洲工业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578.16	-	2017年11月30日，中电四公司与无锡星洲工业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星洲）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无锡星洲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遂起诉。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8月19日立案，中电四公司已申请保全无锡星洲5,578.1万元银行存款或查封、扣押、冻结被告等值财产。2021年6月17日，法院主持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本案已结案。	法院出具调解书：无锡星洲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1,457.2万元。	无锡星洲已履行调解书。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建设诉北京天乐泰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296.34	否	2019年6月22日，中电建设与北京天乐泰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乐泰力）签订《采购合同》，因天乐泰力未按约定向中电建设支付货款，中电建设于2020年8月11日提起仲裁申请。2021年4月19日，仲裁庭作出裁决。 2021年11月17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裁决天乐泰力向中电建设支付2,227.4万元及利息。	2021年11月17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暂未执行回款。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诉中电建设	请求： 7,638.91 ； 反请	否	2019年9月18日、2019年10月10日、2019年10月24日，中电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科）与中电建设分别签署系列外骨骼机器人及其	2021年9月10日，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裁决驳回	-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买卖合同 纠纷	求： 1,359.16 8		<p>控制系统采购合同。中电科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判令中电建设支付设备采购费 7542 万元及逾期支付违约金 96.9 万元。2020 年 12 月 21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受理本案。</p> <p>2021 年 1 月 8 日，中电建设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反请求，要求中电科退还已付货款 1,338 万元及支付违约金暂计 21.16 万元。</p> <p>2021 年 9 月 10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p> <p>2022 年 3 月 24 日，中电建设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中电科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p>	<p>全部仲裁请求及仲裁反请求。</p> <p>2022 年 3 月 24 日，中电建设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中电科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开庭询问。</p>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北京盛寓昊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诉北京北方华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中国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1,695.6	否	<p>北京盛寓昊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寓昊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向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北京北方华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华光）、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 1,515.6 万元及利息。</p> <p>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作出一审判决。盛寓昊公司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济南中院）提起上诉。</p> <p>济南中院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作出二审判决。</p> <p>本案已结案。</p>	<p>一审判令北方华光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盛寓昊公司支付工程费用 984.2 万元并返还履约保证金 180 万元，中国系统不承担责任。后盛寓昊公司上诉。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	2021 年 2 月 8 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朱振安诉中电辛集热力有限公司、河北巨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辛集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曹会聪、刘志旺身体权、健康	150	否	<p>2019 年 9 月 4 日，朱振安在中电辛集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辛集）管理的施工现场摔伤，造成终身残疾，朱振安遂起诉。2021 年 3 月 10 日，一审法院作出判决，后河北巨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巨顺）、刘志旺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3 月 22 日向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p> <p>本案已结案。</p>	<p>一审法院判决中电辛集不承担责任。2021 年 9 月 6 日，二审判决驳回原告上诉，维持原判。</p>	-	2021 年 2 月 8 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权纠纷案							
湖南时变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诉中电二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490.37	否	湖南时变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时变）系中电二公司业主，双方于 2017 年 10 月签订《湖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于工期、质量问题，2021 年 1 月 4 日，湖南时变将中电二公司起诉至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法院，诉请中电二公司承担违约责任。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 年 2 月 8 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上海莎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诉中电四公司劳务合同纠纷案	1,249.07	否	上海莎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莎鸥）与中电四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签订《临桂溢达新建特纺厂项目土建 1 标段工程劳务合同》，因结算分歧大，2020 年 9 月 18 日，上海莎鸥向北京仲裁委提起仲裁申请。 目前本案处于仲裁审理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 年 2 月 8 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电智通诉任丘公安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	1,634.4	否	依照中国系统与任丘公安局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签署的《任丘市智能交通系统工程 PPP 项目合同》之约定，2017 年 4 月 14 日，中国系统与任丘公安局指定的任丘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中电智通，由中电智通在项目合作期限内对项目进行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修。中电智通依法成立后，中电智通、任丘公安局与中国系统签署了《任丘市智能交通系统工程 PPP 项目补充合同》。后中电智通起诉请求确认设备品牌变更部分的建设内容对应的工程款 1,634.4 万元计入中电智通项目投资费用。沧州仲裁委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受理本案。 本案已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进行开庭审理。2021 年 9 月 10 日仲裁委作出裁决。 本案已结案。	2021 年 9 月 10 日仲裁委作出裁决，裁决支持申请人仲裁请求。	不涉及执行。	2021 年 6 月 24 日	公告编号:2021-048
中电二公司诉江苏北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	1,526.4	否	江苏北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北星）系中电二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签订《施工合同》，中电二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将竣工结算资料发送至被告，但被告未依约支付工程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双方就分期付款达成协议，法院出具调解书。	已回款 300 万。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款。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江苏北星支付 1,526.4 万元工程款并确认其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溧阳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受理本案。 目前，被告履行调解书中。				
中电二公司诉江苏北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397.9	否	江苏北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北星）系中电二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签订《施工合同》，中电二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将竣工结算资料发送至被告，但被告未依约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江苏北星支付 3,397.9 万元工程款并确认其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溧阳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受理本案。 目前，被告履行调解书中。	2021 年 12 月 7 日，双方就分期付款达成协议，法院出具调解书。	已回款 300 万。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中电二公司诉江苏北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86.9	否	江苏北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北星）系中电二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签订《施工合同》，中电二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将竣工结算资料发送至被告，但被告未依约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江苏北星支付 1,086.9 万元工程款并确认其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溧阳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受理本案。 被告已履行调解书，本案已结案。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双方就分期付款达成协议，法院出具调解书。	已全部履行。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中电二公司诉盛隆电气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本诉 2,710/ 反诉 314	否	2017 年 12 月 20 日，盛隆电气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中电二公司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因其施工原因导致重大质量问题，造成中电二公司经济损失。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被告赔偿中电二公司经济损失 2,710 万元。被告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提起反诉，请求判令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欠款 314 万元及利息。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受理本案。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审判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中电二公司诉华夏易能（广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	3,114	否	2017 年 9 月，华夏易能（广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电二公司签订《施工合同》，2019 年 11 月双方就案涉工程进行结算，但被告未依约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被告支付 3,114 万元工程款并确认其对诉争工程享有优	2021 年 9 月 6 日一审判决被告向中电二公司支付 3,114 万元并确认案涉工程折价或	暂未回款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先受偿权。 河源源城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受理本案。 目前, 本案正在执行中。	拍卖价款在 3,114 万元内中电二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			
中电二公司诉中兴高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94	否	2018 年 2 月 8 日、2019 年 2 月 14 日、2019 年 5 月、2019 年 6 月, 中兴高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中兴高能)与中电二公司签订系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被告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被告支付 1,294 万元工程款并确认其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2021 年 5 月 27 日, 法院作出判决。 武汉东西湖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受理本案。 目前, 本案正在执行中。	法院判决中兴高能向中电二公司支付 1,289.4 万元并确认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价款在 1,289.4 万元内中电二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预重整中, 已申报债权。	2021 年 6 月 24 日	公告编号:2021-048
中电二公司诉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8,144	否	2017 年 7 月起, 中电二公司与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云谷公司)签署了六份《施工合同》, 目前六份合同工程内容均已完工, 中电二公司上报结算迟迟未得到回应, 云谷公司尚欠工程款 8,144 万元, 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云谷公司支付工程款 8,144 万元并确认其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受理本案。 目前, 云谷公司正在履行和解协议中。	2021 年 9 月 18 日, 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中电二公司已撤诉。	-	2021 年 6 月 24 日	公告编号:2021-048
中电四公司诉安徽中跃电动车有限公司、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833	否	2017 年 9 月 18 日、2018 年 5 月 23 日, 中电四公司与二被告分别签订 2 份《施工合同》, 中电四公司已按约定进行施工, 因约定支付期限已届满, 但安徽中跃电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安徽中跃)、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仍有部分款项未支付, 中电四公司起诉请求判令安徽中跃支付工程款 2833 万元, 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对上述工程款承担连带责任。 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受理本案。2021 年 10 月 8 日, 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原告已上诉。 目前, 本案正在等待二审开庭。	2021 年 10 月 8 日, 一审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 2,833 元及利息, 未支持优先受偿权。	-	2021 年 6 月 24 日	公告编号:2021-048
中电四公	11,609.8	否	2018 年 6 月 24 日, 中电四公司与邳州	最终影响金额	-	2021	公告编

司诉邳州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邳州控股）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案涉工程已实际由邳州控股使用，但邳州控股无故拒不办理竣工验收和结算手续，尚欠付 10,559 万元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求判令邳州控股向其支付欠付工程款及利息、损失共计 11,609.8 万元并确认其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徐州中院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受理本案。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审判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年 6 月 24 日	号:2021-048
中电四公司诉三圣埃塞（重庆）实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92.8	否	2017 年 8 月 23 日，中电四公司与三圣埃塞（重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圣公司）签订《劳务承包合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中电四公司依约施工，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现工程质量保质期已届满，但三圣公司仍拖延支付工程尾款也未返还原告履约保证金，中电四公司起诉请求判令三圣公司支付 1,092.8 万元并确认其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受理本案。 目前，本案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双方就分期付款达成调解协议，法院出具调解书。	暂未执行回款。	2021 年 6 月 24 日	公告编号:2021-048
中电二公司诉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714.2	否	2018 年 2 月 28 日，中电二公司与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金能）签订《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泸州金能无法按照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项，故中电二公司诉请法院判令泸州金能支付欠付工程款 3,714.2 万元、解除讼争合同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本案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审判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中电四公司诉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	5,902.7	否	2016 年至 2019 年间，中电四公司与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保灵）签订系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金宇保灵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求判令金宇保灵支付工程款且返还履约保证金共计 5,902.7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审判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合同纠纷			先受偿权。 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受理本案。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行相应会计处理。			
中电四公司诉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556.97	否	2019 年 7 月 1 日，中电四公司与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莱生活）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电四公司承建罗莱生活“罗莱家纺智能仓储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因罗莱生活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判令罗莱生活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556.97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目前，本案正在等待开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 年 9 月 2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中电二公司诉远东电池江苏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159.46	否	2018 年 1 月，中电二公司与远东电池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电池）签订《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中试线净化总包工程合同》。2018 年 6 月，中电二公司与远东电池签订《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一期项目动力站机电工程合同》，因远东电池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起诉请判令远东电池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159.46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解除《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一期项目动力站机电工程》合同。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 年 9 月 24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中电二公司诉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809.05	否	2016 年，中电二公司与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工程）就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产业园建设项目三期工程签订系列施工合同，因汽车工程未按约定结算并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起诉请判令汽车工程支付工程款且返还履约保证金共计 1,809.05 万元及利息。 目前，双方完成结算并达成和解协议，约定 2022 年 3 月 25 日完成支付，原告撤诉。 目前，本案已结案。	2021 年 12 月 6 日，法院准许中电二公司撤诉。	已履行约定的全部义务	2021 年 9 月 24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中电四公司诉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780.69	否	2019 年 6 月，中电四公司与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锦柏）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原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	-	2021 年 9 月 24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限公司、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告承建徐州经济开发区凤凰湾电子信息产业园高标准厂房（二期）建设项目 A-7 厂房机电设备安装及洁净室装修工程，因被告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湖城投）作为案涉项目发包人，应当在欠付江苏锦柏工程款范围内对原告承担连带付款责任。故原告起诉请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9,780.69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苏州众邦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诉中电建设承揽合同纠纷	1,494.69	否	2019 年 6 月 22 日，中电建设与上包天乐泰力公司签订《采购合同》，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与天乐泰力公司指定生产商即原告签订《加工承揽合同》，指定生产商已供完所有货物，项目已开通运行，但上包天乐泰力公司一直未支付相应款项（与上包的案件已到执行阶段），故未付指定生产商相应款项，因而引发纠纷。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021 年 9 月 24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中国系统诉福建省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办公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本诉： 627.51； 反诉： 1,311.65	否	2008 年 6 月，中国系统与福建省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办公室（以下简称：福建广电）签订《福建广播电视中心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项目施工合同》，因福建广电未支付剩余工程款，中国系统起诉请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627.51 万元及利息。2021 年 10 月 11 日，被告提起反诉请判令中国系统支付 1,311.65 万元。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中电四公司诉邳州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433.11	否	2019 年 3 月，中电四公司与邳州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邳州控股）签署《江苏鲁汶仪器有限公司 B3 建筑整体机电与装修工程合同》，由中电四公司承建邳州中科电子设备新材料双创产业园孵化器项目 B3 厂房机电安装及装修工程。因邳州控股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判令邳州控股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3,433.11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中电四公司诉苏州芯慧	2,098.93	否	2019 年 6 月 15 日，中电四公司与苏州芯慧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	已回款	2021 年 12	《关于累

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州芯慧联) 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由中电四公司承建苏州芯慧联常熟芯慧联厂房改造机电及洁净工程项目。因苏州芯慧联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判令苏州芯慧联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098.93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2021 年 3 月 10 日，在江苏省常熟市人民法院主持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目前，对方正在按约定履行调解书中。	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284.56	月 21 日	公告》
中电建设诉刘春梅、吕逢麟、谢汉平、何剑怡、毛兰尖措、山南尚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万城互联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瞪羚金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巨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	2,411.14	否	中电建设与北京天乐泰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乐泰力）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北京仲裁委员会审理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下达了（2021）京仲裁字第 1132 号裁决书，裁决书裁定天乐泰力支付中电建设各项费用共计 2,260.76 元。裁决生效后，天乐泰力未履行该生效文书，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采取执行措施后，天乐泰力仍未履行。目前，该案已进入终本程序。中电建设起诉请判令天乐泰力未出资及实施抽逃出资的股东在未出资或未抽逃出资范围内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中电四公司诉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71.12	否	2018 年 8 月，中电四公司与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一建）签订《西安 X2-PJT 附属栋电气工程（E06 PKG）专业分包工程（NSC）合同》，因陕西一建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判令陕西一建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1,271.12 万元及利息。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香山红叶建设有限公司诉河北煜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合同	1,069.5	否	香山红叶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山红叶）与河北煜泰于 2019 年签订《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项 1#2#循环流化床锅炉深度减排、烟羽脱白及余热回收改造项目总承包》，2022 年 1 月，香山红叶起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	-	2022 年 1 月 29 日	《关于重大仲裁事项公告》

			诉请判令河北煜泰支付 1,069.5 万元。 目前，本案处于诉前调解阶段	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中电四公司诉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122.79	否	中电四公司承建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汽车）国能新能源汽车制造项目工程，并签订系列施工合同，因被告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原告起诉诉请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4,122.79 万元及利息。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2 年 1 月 29 日	《关于重大仲裁事项公告》
中电洲际诉邯郸市华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94.18	否	因邯郸市华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郸华宸）开发的永华新城项目需接入城市集中供热系统，中电洲际与邯郸华宸签订《供热入网合同》。因邯郸华宸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洲际起诉诉请判令邯郸华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1,294.18 万元及利息。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	-
中电四公司诉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960.96	否	2017 年 4 月，中电四公司与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儋州长宇）签订《恒大海花岛海洋世界（极地世界区及热带世界区）维生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因儋州长宇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诉请判令儋州长宇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960.96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	-
中电四公司诉华能山东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307.97	否	2019 年 3-5 月，中电四公司与华能山东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能）就华能山东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光纤预制棒、光纤制造项目签订系列施工合同，因山东华能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诉请判令山东华能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3,307.97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	-
中电四公司诉成都路维光电有限公司、杜武兵	5,446.82	否	2018 年 3 月 17 日，中电四公司与成都路维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路维）签订《路维光电高世代 TFT 光掩膜生产基地总承包项目施工合同》，2021 年 2 月 9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	已回款 2,500 万元。	-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日，杜武兵作为成都路维的法定代表人向中电四公司出具担保函，承诺为成都路维在上述合同及补充协议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二被告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判令二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5,446.82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主持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目前，对方正在按约履行调解协议。	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中电四公司诉上海海昌极地海洋世界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18.78	否	2017 年 7 月，中电四公司与上海海昌极地海洋世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海昌）签订《上海海昌海洋公园项目（东区）维生系统工程施工合同》《东区维生系统提供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因上海海昌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判令上海海昌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1,018.78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	-
中电四公司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1.41	否	2018 年-2019 年，中电四公司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一局）签订《昆明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OLED 微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洁净工程分包合同》《关于 N2 管道施工补充协议》，因中建一局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申请仲裁请求判令中建一局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021.41 万元及利息。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	-
其他诉讼合计：315 件。劳动纠纷 50 起，民商事诉讼 265 起	34,971.71	2 件诉讼案件形成预计负债共 384.04 万元	25 起劳动纠纷案件已经结案，其中 14 起调解、和解或撤诉，11 起已判决。 25 起劳动纠纷案件暂未结案，均在庭审过程中。 120 起民商事诉讼案件已经结案，其中 46 起原告（申请人）撤诉，45 起已判决，29 起达成调解或和解结案。 145 起民商事诉讼案件暂未结案，均在庭审过程中。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4,017.87	6.63%	45,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31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97.63	0.24%	2,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31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02.01	0.09%	3,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31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80.9	0.08%	-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05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1.35	0.03%	4,2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

	他企业	服务	备								日	-031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44.19	0.04%	-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中电三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340.18	0.07%	-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61.26	0.06%	1,1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31
中国电子	最终控制人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提供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196.69	0.28%	2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31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货运代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484.11	0.08%	15,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1月26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货运代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51.18	0.96%	1,2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工程项目收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896.84	0.04%	-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浙江确实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工程项目收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45.81	0.02%	2,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

	他企业												-031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85.44	34.58%	6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1月26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25.22	0.10%	4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1月26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54.13	0.14%	1,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31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出租物业	出租物业收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07.98	1.83%	25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1月26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出租物业	出租物业收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98.15	1.74%	5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1月26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中电信息	控股股东	租用物业	租用物业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67.73	0.20%	75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31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租用物业	租用物业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11.07	0.21%	-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1月26日	公告编号: 2021-005
中电信息	控股股东	受托管理	受托管理收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44.66	100%	4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31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提供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49.17	0.03%	-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31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018.74	0.62%	-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31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738.83	0.05%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6.55	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729.57	0.1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28.76	0.02%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提供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3,005.40	0.3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合计				--	--	60,701.42	--	78,15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1) 经 202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1 年 2 月 10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及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宜。鉴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日常生产运营的需要，预计 2021 年将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21-005 号、2021-031 号）。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91,45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28,326.42 万元（不含与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51,40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14,361.10 万元（不含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上述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内进行，未超全年预计总金额。</p> <p>(2) 2021 年 12 月公司完成董监高换届工作。本表格中所示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均系因公司新任董事或高管于该公司兼任董事产生。</p> <p>(3) 上表列示的为报告期内累计金额较大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其他关联交易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上有上、下游关系，受市场行业需求波动、产业链供求变化等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p> <p>公司在计划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前，业务部门基于市场前景、产销计划、合作关系、实际履约能力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预计应当是合理的；主要误差出现在联合参与项目投标、公司作为备选供应商充分参与市场竞争等不可把控的情形；公司将一如既往的严控关联交易，保证公平、公正，价格公允。</p>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公司经营班子对 2021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解释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战略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虽然实际发生金额因市场需求等客观原因与原预计金额上限存在差异，但该等差异的出现是因应市场变化而出现的，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p>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子、中电金投、瑞达集团、中电海河	最终控制方及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	股权收购	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 96.7186	市场定价	314,194.75	768,100.00	742,895.35	发行股票	-	2021 年 03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

基金	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关联企业		%股权								案) (四次修订稿))
中电信息	控股股东	房产出售	房产出售	市场定价	8,578.90	9,086.46	9,865.15	银行存款	636.84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二次修订稿)》
中电信息	控股股东	股权出售	出售中电三公司 71% 股权	市场定价	12,296.86	31,601.39	31,601.39	银行存款	-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二次修订稿)》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股权出售	出售河北房地产 100% 股权	市场定价	-80.17	4,835.67	4,835.67	银行存款	5,909.78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二次修订稿)》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股权出售	出售中电任丘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 股权	市场定价	3,944.05	5,232.34	5,232.34	银行存款	1,513.06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二次修订稿)》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股权出售	出售中电邯郸环保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70% 股权	市场定价	574.45	521.51	521.51	银行存款	-3.48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二次修订稿)》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股权出售	出售邢台中电科技园	市场定价	267.20	953.41	953.41	银行存款	109.78	2021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

	制的其他企业		建设有限公司 70% 股权							日	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股权出售	出售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市场定价	-1,002.44	700.21	700.21	银行存款	0.01	2021 年 01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股权出售	出售四川成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 股权	市场定价	306.73	312.00	312.00	银行存款	5.27	2021 年 01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股权出售	出售石家庄北大中电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60% 股权	市场定价	434.15	419.00	419.00	银行存款	-15.15	2021 年 01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中电信息	控股股东	股权出售	出售无锡桑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70% 股权	市场定价	2,716.71	3,065.83	3,065.84	银行存款	349.13	2021 年 01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无重大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注：

(1) 因本期处置中电三公司 71% 股权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故处置对价与股权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本公积，对当期损

益无影响。

(2)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中国系统与瑞达集团下属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由中国系统承担转让予对方的七家地产及园区业务公司的过渡期损益，合计向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支付 3,635.91 万元。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麒麟软件有限公司、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瑞达集团、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电聚信股权投资(珠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51,600 万	51,254.71	51,254.71	-345.29
中电(泸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数字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谢庆华担任中电(泸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服务	2,000 万	-	-	-
中国电子	公司之实际控制人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软件和服务	58,554.22 万	334,577.64	52,196.18	416.81
盐城市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中电信创(盐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谢庆华担任中电信创(盐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	盐城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服务	5,000 万	-	-	-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800,000.00	0.42%~4.20%	466,827.17	1,515,841.43	1,457,887.37	524,781.24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1,000,000.00	(LPR-10BP)~LPR	44,558.00	127,653.26	69,000.00	103,211.26

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23610 号（2021.12.31）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授信及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综合授信	535,000	235,923.07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成立清华大学数据治理工程研究院事项

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子、清华大学签署合作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57），拟与中国电子、清华大学签订《清华大学-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建立清华大学数据治理工程研究院合作协议书》，在数据治理工程领域成立“清华大学数据治理工程研究院”。该研究院已于2021年10月成立。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21年1月，中国系统与中电信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中国系统所持中电三公司71%股权全部转让给中电信息，并约定在未来条件成熟时予以回购。同时，中国系统与中电信息签署《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约定在中电信息持股期间，委托中国系统对中电三公司进行管理，管理费用按中电三公司每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的10%计提。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部分物业用于对外出租，根据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之下属公司同时因业务发展需要向中电信息租赁部分物业（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4.投资性房地产及财务报告附注五、15.固定资产，关联方租赁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十、5.关联交易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桑达无线	2021年04月23日	3,000	2020年11月13日	52.3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个月	否	否
中电桑飞	2021年04月23日	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个月	是	否
捷达运输	2021年04月23日	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个月	是	否
桑达设备	2021年04月23日	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个月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3.1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2.3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电行唐	2021年04月23日	21,347	2020年04月02日	18,956.2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8个月	否	否
中电行唐	2021年04月23日	6,000	2020年4月2日	3,859.5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个月	否	否
中电京安	2021年04月23日	29,184	2018年06月20日	24,864.0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有	180个月	否	否
中电京安	2021年04月23日	8,000	2020年12月18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有	15个月	否	否
中电武强	2021年04月23日	8,000	2021年01月26日	7,7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0个月	否	否
中电智通	2021年	17,800	2017年	12,840	连带责	无	无	120	否	否

	04 月 23 日		12 月 10 日		任保证			个 月		
中电淄博	2021 年 04 月 23 日	23,000	2019 年 11 月 01 日	13,27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有	115 个月	否	否
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7,500	2019 年 12 月 19 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0 个月	否	否
中电招远	2021 年 04 月 23 日	50,000	2019 年 10 月 28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68 个月	否	否
中电万潍	2021 年 04 月 23 日	20,000	2021 年 03 月 26 日	7,860.2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有	96 个月	否	否
河北煜泰	2021 年 04 月 23 日	10,000	2021 年 08 月 27 日	2,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2 个月	否	否
中电万潍	2021 年 4 月 23 日	3,900	2021 年 10 月 28 日	3,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个月	否	否
中电万潍	2021 年 4 月 23 日	3,000	2021 年 09 月 28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0 个月	否	否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		2020 年 12 月 29 日	2,266.5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 个月	否	否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		2020 年 8 月 27 日	299.7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8 个月	否	否
中国电子云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	200,000								
中电建设	2021 年 4 月 23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 个月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19,9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48,785.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27,731.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38,341.41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37,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48,808.45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45,731.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38,393.7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9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88,571.0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72,216.1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60,787.19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原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要求,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及当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现就有关情况作出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违规占用资金事项。报告期内,公司为河北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对外担保,发生额及期末余额均为0.00万元。河北房地产原为中国系统和和中电四公司共同持股的下属企业,2020年6月,河北房地产在开发建设中国电子华北总部项目(一期)时向沧州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人民币1亿元,期限两年,由中国系统和和中电四公司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重组过程中为满足监管要求,2021年2月7日,中国系统和和中电四公司将其持有的河北房地产100%股权转让给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瑞达集团之全资子公司)。中国系统及中电四公司已分别出具《关于解除关联担保的承诺函》,承诺将以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解除此关联担保相关担保合同,配合办理解除担保的相关手续,并于2021年9月30日前解除完成。2021年8月24日,前述担保关系已解除,该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为桑达无线开立履约保函提供担保,发生额23.17万元,期末余额52.37万元;中国系统为中电行唐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18,956.26万元;为中电行唐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发生额3,500万元,期末余额3,859.51万元;为中电京安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24,864.07万元;为中电京安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发生额8,000万元,期末余额5,500.00万元;为中电武强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7,725.00万元,期末余额7,725.00万元;为中电智通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12,840.00万元;为中电淄博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13,270.00万元;为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1,200.00万元;为中电招远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12,000.00万元,期末余额30,000.00万元;为中电万滩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7,860.28万元,期末余额7,860.28万元;为河北煜泰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发生额2,800.00万元,期末余额2,800.00万元;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对中电万滩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发生额6,900.00万元,期末余额6,900.00万元;公司之子公司中国

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为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开立履约保函提供担保，发生额 0 万元，期末余额 2,566.29 万元。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2020 年 6 月，中国系统及其子公司中电四公司为原下属企业河北房地产提供担保，在公司重组过程中为满足监管要求，将河北房地产转让给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此担保变为关联担保。现该担保关系已解除。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450	0.00	0.00	0.00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60,000	0.00	0.00	0.00
合计		65,45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中标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1日披露了《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之下属公司中电四公司中标“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部产业基地一期工程项目”，项目中标暂估总价为人民币10亿元。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中电四公司已与招标单位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该项目部分合同，金额39,139.72万元。

2、科研项目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子签署核心科研项目资金支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2022-006），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云公司承担“中国电子云操作系统CCOS科研项目”“数据治理工程项目”两项核心科研项目，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给予两个项目各2,000万元资金支持，并与公司签署《核心科研项目资金支持协议》。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中国电子已将前述资金转入本公司账户。

3、投资共同体基金

公司于2022年4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中国电子信创产业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2022-016），公司拟参与共同出资设立中国电子信创产业有限合伙企业（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向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2亿元。该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控股子公司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提案》，并于2018年11月23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提案。公司于2018年11月26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申请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破产申请书》及相关证据材料。2019年3月26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8）粤03破申42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公司对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2019）粤03破91号之一），指定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为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同日，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向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送达《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接管通知》（（2019）深桑达破产清算字第03号），并从即日起接管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由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的管理人接管后，公司已丧失对其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粤03破91号之一），裁定宣告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现处于管理人处置资产阶段，尚未进行财产分配。

2、公司于2021年7月8日、7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中国电子云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49），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湖北省武汉市经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3、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7月26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54），拟参与共同出资设立中电聚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电聚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珠海横琴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并已完成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4、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投资设立长沙县全资公司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对外投资设立大理合资公司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对外投资设立阜阳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47）。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长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大理白族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阜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5、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盐城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078）。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盐城数城科技有限公司已取得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南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6、2021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投资设立江门市全资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093）、《关于中电二公司投资设立智慧运维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

094)、《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泸州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095)。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江门市全资子公司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中电智维(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已取得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数字泸州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已取得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7、2021年12月7日、2022年12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数字广东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111),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云公司与中国电子共同增资数字广东。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增资事项已完成,数字广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目前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云公司持有数字广东29.9218%股权。

8、2021年12月22日、2022年3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蓝信移动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告:2021-121),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云公司拟收购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所持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35%股权。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交易双方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95,552	0.43%	725,525,179	0	0	336,814	725,861,993	727,657,545	63.9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369,760,455	0	0	0	369,760,455	369,760,455	32.47%
3、其他内资持股	1,795,552	0.43%	355,764,724	0	0	336,814	356,101,538	357,897,090	31.4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302,490,110	0	0	0	302,490,110	302,490,110	26.5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95,552	0.43%	53,274,614	0	0	336,814	53,611,428	55,406,980	4.8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424,109	99.57%	0	0	0	-336,814	-336,814	411,087,295	36.10%
1、人民币普通股	411,424,109	99.57%	0	0	0	-336,814	-336,814	411,087,295	36.1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13,219,661	100.00%	725,525,179	0	0	0	725,525,179	1,138,744,8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高管锁定股增加336,814股有限售条件股份，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减少；

2、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新增股份数量为658,011,817股，新增股份于2021年5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3、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新增股份数量为67,513,362股，新增股份于2021年11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公司与中国电子等15名中国系统原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2、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公司与中国电子等15名中国系统原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3、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相关议案。

4、2020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并与15名中国系统原股东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5、2021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并继续与15名中国系统原股东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6、2021年4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18号），核准向中国电子等15名中国系统原股东发行658,011,817股股份，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5月17日上市；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最终增发股份67,513,362股，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1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21年4月15日完成了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中国系统96.7186%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详见公告2021-023）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新增股份（658,011,817股）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申请及相关资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已于该批股份上市日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公司与2021年11月2日就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新增股份（67,513,362股）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申请及相关资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已于该批股份上市日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前	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69	0.3656	0.3607	0.30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10	6.08	3.83	4.05

股份变动前，公司 202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2469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10 元/股。2020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3607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3 元/股；股份变动完成后，202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3656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08 元/股。公司 2020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3607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3 元/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 2020 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提升，但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2020 年公司股份数，因此，基本每股收益有所下降；2021 年度，公司完成与中国系统资产重组后，进一步调整产业结构，形成了数字与信息服务、产业服务两大业务布局，经营业绩、资产规模大幅增长，基本每股收益存

在较大提升。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规定，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吴海	0	165	0	165	高管锁定股,股份数量: 165 股	2022 年 06 月 22 日,股份数量: 165 股
洪仲海	0	4,010,695	0	4,010,69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010,69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4,010,695 股
何兵	862,796	287,599	0	1,150,395	高管锁定股,股份数量: 1,150,395 股	2022 年 06 月 22 日,股份数量: 1,150,395 股
陈士刚	0	48,595,470	0	48,595,47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8,595,470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48,595,470 股
田新铭	0	668,449	0	668,44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4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49 股
杨胜	147,150	49,050	0	196,200	高管锁定股,股份数量: 196,200 股	2022 年 06 月 22 日,股份数量: 196,200 股
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4,010,695	0	4,010,69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010,69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4,010,695 股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10,026,737	0	10,026,737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0,026,737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10,026,737 股
中国电子	0	199,241,427	0	199,241,427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99,241,427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199,241,427 股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4,010,695	0	4,010,69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010,69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4,010,695 股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6,684,491	0	6,684,491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491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491 股
德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38,987,364	0	38,987,364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38,987,364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38,987,364 股

河北京安生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4,010,695	0	4,010,69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010,69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4,010,695 股
工银投资	0	48,595,470	0	48,595,47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8,595,470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48,595,470 股
中电金投	0	77,752,752	0	77,752,752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77,752,752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77,752,752 股
财通基金—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资金—财通基金增值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68,449	0	668,44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4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49 股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三和创赢战略投资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668,449	0	668,44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4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49 股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电海河基金	0	48,595,470	0	48,595,47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859,5470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48,595,470 股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佳胜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8,075	0	28,07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807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8075 股
财通基金—张继东—财通基金玉泉 10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6,845	0	66,84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5 股
财通基金—李彧—财通基金玉泉 100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6,845	0	66,84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5 股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668,449	0	668,44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4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49 股
中新融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融创岭岳智能制造与信息技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684,491	0	6,684,491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491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491 股
诺德基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股债平衡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133,690	0	133,69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33,690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133,690 股
财通基金—山东信托·德善齐家 231 号家族信托—财通基金玉泉 101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133,690	0	133,69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33,690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133,690 股
财通基金—陶静怡—财通基金安吉 102 号单一资产管理	0	133,690	0	133,69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33,690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133,690 股

计划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西湖大学定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46,791	0	46,791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6791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4,6791 股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人和晟3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0	4,344,919	0	4,344,91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344,91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4,344,919 股
财通基金—悬铃增强2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悬铃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6,845	0	66,84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5 股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瑞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26,738	0	26,738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6,738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6,738 股
上海总卓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总章隆盛实业有限公司”)	0	16,741,139	0	16,741,13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6,741,13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16,741,139 股
深圳优点投资有限公司	0	22,324,758	0	22,324,758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2,324,758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2,324,758 股
宏达嘉业	0	30,697,758	0	30,697,758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30,697,758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30,697,758 股
宏寰嘉业	0	7,240,725	0	7,240,72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7,240,725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7,240,725 股
宏景嘉业	0	11,162,379	0	11,162,37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1,162,379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11,162,379 股
宏伟嘉业	0	27,903,518	0	27,903,518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7,903,518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27,903,518 股
宏图嘉业	0	35,581,603	0	35,581,603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35,581,603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35,581,603 股
宏德嘉业	0	35,581,603	0	35,581,603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35,581,603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35,581,603 股
瑞达集团	0	19,438,188	0	19,438,188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9,438,188 股	四年业绩承诺完成后,股份数量 19,438,188 股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定量化套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6,711	0	16,711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6,711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16,711 股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财通基金定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6,711	0	16,711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6,711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16,711 股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29,412	0	29,412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9,412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9,412 股
财通基金—财通证券资管智选 FOF202000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君享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84,225	0	84,22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84,22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84,225 股
诺德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0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00,535	0	200,53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00,53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00,535 股
财通基金—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盈泰定增量化对冲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8,075	0	28,07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8,07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8,075 股
诺德基金—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00,535	0	200,53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00,535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00,535 股
财通基金—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中航盈风 1 号定增量化对冲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38,770	0	38,77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38,770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38,770 股
财通基金—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2,059	0	22,05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2,05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2,059 股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28,743	0	28,743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8,743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8,743 股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668,449	0	668,44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4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668,449 股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53,476	0	53,476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53,476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53,476 股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26,069	0	26,069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6,069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26,069 股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1,069,518	0	1,069,518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069,518 股	2022 年 05 月 17 日,股份数量: 1,069,518 股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5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6,845	0	66,84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5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66,845 股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7,406	0	27,406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7,406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27,406 股
财通基金—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丰硕定增量化对冲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38,102	0	38,102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38,102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38,102 股
诺德基金—子午启程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19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133,690	0	133,69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33,690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133,690 股
财通基金—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49,465	0	49,46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9,465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49,465 股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财通基金建兴定增量化对冲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07,620	0	107,620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107,620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107,620 股
诺德基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8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005,347	0	2,005,347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005,347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2,005,347 股
诺德基金—三登香橙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22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00,535	0	200,53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200,535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200,535 股
诺德基金—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20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6,845	0	66,84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5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66,845 股
财通基金—程利伟—财通基金金玉泉109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6,845	0	66,845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66,845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66,845 股
三亚高福投资有限公司	0	4,679,144	0	4,679,144	首发后限售股,股份数量: 4,679,144 股	2022年05月17日,股份数量: 4,679,144 股
合计	1,009,946	725,861,993	0	726,871,93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深桑达 A	2021 年 04 月 29 日	11.29 元/股	658,011,817	2021 年 05 月 17 日	658,011,817		2021-038	2021 年 05 月 13 日
深桑达 A	2021 年 11 月 02 日	14.96 元/股	67,513,362	2021 年 11 月 17 日	67,513,362		2021-090	2021 年 11 月 16 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96.7186%股权事项，新增普通股份的发行价格11.29元/股，新增普通股份数量为658,011,817股，于2021年05月17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71,231,478股。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新增普通股份的发行价格14.96元/股，新增普通股份数量为67,513,362股，于2021年11月17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138,744,840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96.7186%股权事项，新增普通股份的发行价格11.29元/股，新增普通股份数量为658,011,817股，于2021年05月17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71,231,478股。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新增普通股份的发行价格14.96元/股，新增普通股份数量为67,513,362股，于2021年11月17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138,744,840股。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4、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96.7186%股权事项，因中国系统所处行业影响，重组后资产负债率较重组前增长；重组后，公司通过发行新股募集配套资金，为业务发展筹措资金的同时，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0
-------------	--------	---------------------	--------	-----------------------------	---	-----------------------------	---

							有) (参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电信息	国有法人	17.80%	202,650,154	0	0	202,650,154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电子	国有法人	17.50%	199,241,427	199,241,427	199,241,427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电金投	国有法人	7.19%	81,863,640	77,752,752	77,752,752	4,110,888	无质押或冻结	0	
陈士刚	境内自然人	4.27%	48,595,470	48,595,470	48,595,47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工银投资	国有法人	4.27%	48,595,470	48,595,470	48,595,47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电海河基金	其他	4.27%	48,595,470	48,595,470	48,595,47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德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38,987,364	38,987,364	38,987,364	0	股票质押式回购	28,559,557	
中电进出口	国有法人	3.37%	38,391,238	0	0	38,391,238	无质押或冻结	0	
宏图嘉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35,581,603	35,581,603	35,581,603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宏德嘉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35,581,603	35,581,603	35,581,603	0	无质押或冻结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金投、中电海河基金、中电进出口存在关联关系, 陈士刚与宏图嘉业、宏德嘉业系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电信息	202,650,154	人民币普通股	202,650,154
中电进出口	38,391,238	人民币普通股	38,391,238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298,170	人民币普通股	11,298,170
吴安	10,2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58,000
中电金投	4,110,888	人民币普通股	4,110,888
焦红遇	2,2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0,000
陈铿帆	1,95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3,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62,438	人民币普通股	1,662,438
程向前	1,614,680	人民币普通股	1,614,680
刘桂琴	1,56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5,2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电信息和中电进出口、中电金投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刘桂琴通过信用交易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565,200 股、本报告期增加 1,565,2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本报告期增加 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刘桂林	1985 年 05 月 24 日	91440300192174995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网络信息产品、软件、通信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电子仪器与设备、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电子产品；资产经营管理；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经营）；酒店管理；进出口业务（凭进出口资格证经营）；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国家限制项目）；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研发和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承包、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网络信息产品、软件、通信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电子仪器与设

				备、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电子产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上市公司简称：中电光谷 证券代码：00798HK 持股比例：33.67%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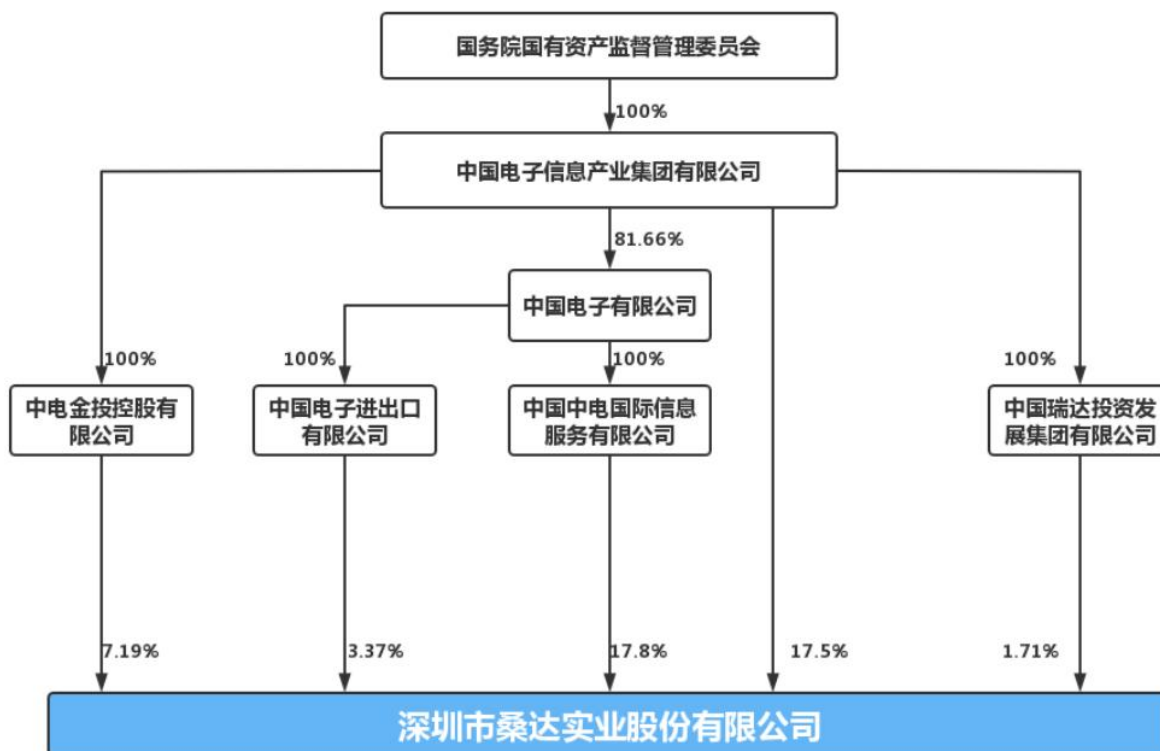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芮晓武	1989年05月26日	91110000100010249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相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直接持股，及通过一致行动人持股： 持有上海贝岭（600171）25.00% 股权 持有深科技（000021）34.51% 股权 持有中国长城（000066）42.21% 股权 持有中国软件（600536）41.95% 股权 持有冠捷科技（000727）28.13% 股权 持有南京熊猫（600775 及 00553HK）29.98% 股权 持有振华科技（000733）32.73% 股权 持有振华新材（688707）36.07% 股权 持有中电华大科技（00085HK）59.42% 股权 持有彩虹新能源（00438HK）74.91% 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年04月22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110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培梅、顾欣

二、财务报表（附后）

三、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一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1106 号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7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208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1106 号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桑达）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桑达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桑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的确认
- （二）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的确认	
<p>关于收入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六), 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五、(四十七)。</p> <p>深桑达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 本年度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为 354.68 亿元, 占深桑达营业收入比重为 83.06%。</p> <p>深桑达对所提供的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项目的性质, 以投入法为计算方法, 按照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需要在项目初始阶段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 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 当初始估计条件发生变化时, 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 并根据修订后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调整履约进度和确认收入的金额。</p> <p>由于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是深桑达关键财务指标之一, 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的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 此外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还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p>	<p>我们针对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工程承包合同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项目承包合同样本, 对合同进行识别, 确认合同具有权利和义务的法律约束力, 具有商业实质。识别合同后, 根据合同订立的商业目的和履约情况, 通过合同合并、合同变更, 来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的构成; 3、选取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样本, 检查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工程承包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 评估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依据是否充分; 4、对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或毛利率发生异常波动的大额项目实施询问、分析性复核等相关程序, 检查工程项目是否异常, 并对异常执行进一步检查程序; 5、选取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样本, 对本年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事项。</p>	<p>度发生的合同履行成本进行测试；执行重新计算程序，复核工程承包合同履行进度的准确性；</p> <p>6、向客户函证与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相关的事项，如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项目实施进度及项目结算情况等；</p> <p>7、选取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确认工程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p> <p>8、检查与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p>(二)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p>	
<p>关于应收账款减值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十)；关于应收账款的披露详见附注五、(四)。</p> <p>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桑达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10.10 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9.78 亿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00.32 亿元。</p> <p>深桑达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和组合应收账款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复核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后转回或实际发生损失的情况，判断管理层对历史数据预期的准确性；</p> <p>3、对于单项计提单独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所作评估的依据及假</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单项计提且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深桑达管理层基于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客观证据，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单独确定信用损失。除单独确定信用损失之外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采用账龄分析法或其他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p> <p>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其对于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将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设置的合理性；</p> <p>4、对于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采用组合计提的方法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抽样检查组合分类重点是账龄分类的适当性，同时，结合历史发生的损失率和前瞻性信息，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p> <p>5、检查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四、 其他信息

深桑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桑达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

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桑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桑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桑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桑达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

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深桑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培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欣

中国·上海

2022 年 4 月 20 日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7,574,278,239.67	6,627,081,401.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310,806,226.10	259,842,084.5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494,774,164.43	130,179,445.79
应收账款	五(四)	10,031,582,831.06	9,125,914,096.26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220,668,124.14	371,442,421.78
预付款项	五(六)	1,365,999,703.75	1,180,549,827.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七)	646,080,401.78	795,995,45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八)	989,728,082.98	858,542,594.90
合同资产	五(九)	12,355,045,516.67	7,524,397,901.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十)	401,078,430.61	336,055,454.96
流动资产合计		34,390,041,721.19	27,210,000,681.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十一)	736,859,480.63	482,387,437.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二)	1,397,234,498.15	1,039,974,330.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三)	120,529,492.05	112,173,262.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四)	132,455,434.23	156,083,551.69
固定资产	五(十五)	4,229,327,157.26	3,900,833,240.37
在建工程	五(十六)	831,449,463.08	1,234,960,050.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七)	167,348,813.49	
无形资产	五(十八)	1,064,867,438.20	1,127,452,453.26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九)	91,231,137.53	91,231,137.53
长期待摊费用	五(二十)	111,744,646.16	109,701,18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一)	236,729,733.54	221,727,271.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二)	620,375,898.01	361,672,487.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40,153,192.33	8,838,196,403.33
资产总计		44,130,194,913.52	36,048,197,085.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三）	1,485,788,090.75	1,431,859,567.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二十四）	8,649,167.86	14,649,167.8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五）	3,601,424,237.56	2,562,747,054.59
应付账款	五（二十六）	14,559,279,978.96	12,009,253,921.29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七）	361,744.52	41,985.93
合同负债	五（二十八）	5,431,175,133.02	4,798,788,150.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九）	803,600,123.08	710,146,089.26
应交税费	五（三十）	367,356,864.56	379,895,923.33
其他应付款	五（三十一）	437,134,257.07	404,131,422.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二）	1,697,667,536.89	72,171,300.8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三）	907,566,165.98	527,938,901.70
流动负债合计		29,300,003,300.25	22,911,623,485.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三十四）	3,577,948,097.70	4,443,891,785.9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三十五）	134,610,199.98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六）	367,806,612.58	228,172,426.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三十七）	94,510,000.00	101,290,000.00
预计负债	五（三十八）	68,893,207.06	118,305,401.52
递延收益	五（三十九）	160,590,710.32	151,070,59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一）	96,269,892.60	100,735,995.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四十）	843,984,791.97	779,078,967.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44,613,512.21	5,922,545,176.02
负债合计		34,644,616,812.46	28,834,168,661.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四十一）	1,138,744,840.00	413,219,6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四十二）	3,217,777,741.75	1,160,914,619.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三）	-17,283,685.60	-19,375,851.49
专项储备	五（四十四）	27,603,510.53	13,542,544.83
盈余公积	五（四十五）	272,624,557.79	265,568,931.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六）	1,394,297,797.07	1,039,121,504.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33,764,761.54	2,872,991,409.63
少数股东权益		3,451,813,339.52	4,341,037,014.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85,578,101.06	7,214,028,42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130,194,913.52	36,048,197,085.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986,387.62	290,824,832.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000,000.00	50,473,794.5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四(一)	6,616,653.44	
应收账款	十四(二)	11,649,663.75	44,110,567.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141,444.74	31,482,403.55
其他应收款	十四(三)	1,491,726,220.44	139,239,356.54
存货		5,830,952.75	6,282,381.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070,505.82	16,921,921.27
流动资产合计		1,816,021,828.56	579,335,257.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四)	6,521,283,925.30	884,061,362.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4,208,666.95	100,671,921.18
固定资产		12,632,712.29	12,663,196.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571,470.64	33,976,061.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6,679.21	1,048,759.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63,883.38	17,779,08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2,601,834.14	301,461,093.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16,849,171.91	1,351,661,478.85
资产总计		8,932,871,000.47	1,930,996,736.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49,167.86	2,649,167.8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1,534,471.95	227,248,435.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611,477.87	43,283,474.08
应付职工薪酬		8,586,000.35	13,205,169.19
应交税费		6,439,577.21	10,679,469.11
其他应付款		601,344,981.65	174,710,798.0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5,033.54	152,414.44
流动负债合计		952,250,710.43	471,928,927.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5,000.00	47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448.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5,000.00	593,448.64
负债合计		952,725,710.43	472,522,376.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8,744,840.00	413,219,6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62,050,770.66	436,461,284.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9,411,239.46	242,355,612.95
未分配利润		429,938,439.92	366,437,80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80,145,290.04	1,458,474,36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32,871,000.47	1,930,996,736.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703,635,785.50	32,057,725,206.07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七）	42,703,635,785.50	32,057,725,206.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115,416,948.14	30,512,650,613.89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七）	37,611,625,871.79	27,856,798,031.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八）	91,238,032.24	62,465,331.87
销售费用	五（四十九）	856,265,450.15	599,966,829.90
管理费用	五（五十）	1,255,179,075.13	1,012,565,761.80
研发费用	五（五十一）	1,011,260,027.21	721,055,535.28
财务费用	五（五十二）	289,848,491.62	259,799,123.35
其中：利息费用	五（五十二）	333,390,313.76	294,806,951.89
利息收入	五（五十二）	91,164,255.86	86,765,308.41
加：其他收益	五（五十三）	175,046,857.76	84,861,398.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四）	60,402,902.11	-7,169,032.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五十四）	-17,883,721.10	-26,936,48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五）	-542,858.45	-3,556,262.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六）	-205,483,748.18	-324,305,953.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七）	-56,181,441.93	-10,992,347.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八）	11,578,372.65	1,321,396.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3,038,921.32	1,285,233,792.0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九）	9,104,711.12	16,269,146.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六十）	10,400,205.28	22,457,549.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1,743,427.16	1,279,045,388.81
减：所得税费用	五（六十一）	463,814,228.56	368,860,118.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929,198.60	910,185,270.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929,198.60	910,185,270.0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231,919.01	213,731,955.6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45,697,279.59	696,453,314.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6,635.73	-2,552,99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24,183.59	-1,108,215.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93,876.99	-1,316,197.9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361,551.66	1,881,108.05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55,428.65	-3,197,306.0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306.60	207,982.0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12.93	-9,869.3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919.53	217,851.33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452.14	-1,444,782.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10,465,834.33	907,632,27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556,102.60	212,623,739.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5,909,731.73	695,008,532.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51	0.3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51	0.3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17,586,883.6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722,756,203.33 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 (五)	334,246,893.44	895,570,698.56
减: 营业成本	十四 (五)	235,138,666.68	796,996,958.57
税金及附加		5,341,749.71	2,968,326.89
销售费用		2,248,268.81	2,466,423.23
管理费用		74,774,194.62	44,970,873.75
研发费用		15,167,805.65	1,127,837.67
财务费用		-13,909,582.85	-6,452,535.75
其中: 利息费用		2,435,841.04	2,497,043.76
利息收入		17,297,836.94	14,347,358.00
加: 其他收益		576,826.37	1,515,460.82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 (六)	50,154,672.24	46,745,560.7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四 (六)		-76,230.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73,794.55	-3,556,262.21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5,075,756.48	2,637,652.74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318,095.65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70.64	64,791.16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80,821,022.00	102,218,113.06
加: 营业外收入		1,251,717.03	1,016,768.57
减: 营业外支出		522,197.38	8,663.91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550,541.65	103,226,217.72
减: 所得税费用		10,994,276.57	12,920,812.51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0,556,265.08	90,305,405.2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0,556,265.08	90,305,405.2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556,265.08	90,305,405.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29,357,228.36	27,268,546,464.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553,715.84	138,754,696.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	1,758,256,384.63	1,054,088,03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64,167,328.83	28,461,389,196.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95,352,090.78	21,743,149,236.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22,925,555.92	2,811,216,89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9,953,819.07	692,362,820.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	1,551,925,114.44	1,815,203,91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70,156,580.21	27,061,932,86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10,748.62	1,399,456,329.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223,853.48	2,981,451,073.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798,535.99	21,570,18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818,790.87	5,688,722.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六十四)	119,894,163.33	2,380,299.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	586,443,055.56	679,106,09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6,178,399.23	3,690,196,37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2,516,683.07	744,078,49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7,583,000.00	3,632,689,261.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六十四)		65,995,712.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	190,752,600.60	620,127,00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0,852,283.67	5,062,890,47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673,884.44	-1,372,694,103.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1,120,996.57	5,768,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221,100.00	5,76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28,557,296.03	2,932,619,257.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	173,929,148.69	123,921,662.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3,607,441.29	3,062,308,919.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18,307,188.21	2,650,012,233.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4,689,237.57	454,337,047.38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6,697,500.00	107,193,46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	186,406,726.97	49,340,102.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9,403,152.75	3,153,689,38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4,204,288.54	-91,380,46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95,894.80	-2,340,596.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0,745,257.92	-66,958,834.6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1,474,178.04	5,508,433,012.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2,219,435.96	5,441,474,178.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5,529,136.01	531,992,552.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842,011.41	60,874,346.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003,276.11	64,593,85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0,374,423.53	657,460,75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119,691.69	629,636,918.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759,416.65	26,561,12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20,653.18	15,549,41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309,753.27	158,860,65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009,514.79	830,608,11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364,908.74	-173,147,360.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658,401.00	201,855,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632,876.71	86,323,462.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0.00	287,530.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443,055.56	378,143,680.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736,263.27	666,610,173.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62,011.75	635,337.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791,900.00	203,791,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403,967.74	3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3,857,879.49	524,427,237.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121,616.22	142,182,935.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9,899,896.5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9,899,896.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994,72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801.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801.18	32,994,72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384,095.39	-32,994,724.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3,916.85	-25,441.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13,471.06	-63,984,591.5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11,082.51	112,695,674.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624,553.57	48,711,082.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219,661.00				1,160,914,619.44		-19,375,851.49	13,542,544.83	265,568,931.28		1,039,121,504.57	2,872,991,409.63	4,341,037,014.19	7,214,028,423.8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13,219,661.00				1,160,914,619.44		-19,375,851.49	13,542,544.83	265,568,931.28		1,039,121,504.57	2,872,991,409.63	4,341,037,014.19	7,214,028,42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5,525,179.00				2,056,863,122.31		2,092,165.89	14,060,965.70	7,055,626.51		355,176,292.50	3,160,773,351.91	-889,223,674.67	2,271,549,677.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24,183.59				362,231,919.01	364,556,102.60	745,909,731.73	1,110,465,834.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5,525,179.00				2,056,863,122.31		-232,017.70					2,782,156,283.61	-1,488,931,750.52	1,293,224,533.0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5,525,179.00				5,725,589,485.67							6,451,114,664.67	133,970,409.27	6,585,085,073.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68,726,363.36		-232,017.70					-3,668,958,381.06	-1,622,902,159.79	-5,291,860,540.85
(三) 利润分配									7,055,626.51		-7,055,626.51		-150,571,500.00	-150,571,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55,626.51		-7,055,626.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571,500.00	-150,571,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060,965.70				14,060,965.70	4,369,844.12	18,430,809.82
1. 本期提取								68,847,897.71				68,847,897.71	51,799,878.22	120,647,775.93
2. 本期使用								54,786,932.01				54,786,932.01	47,430,034.10	102,216,966.1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8,744,840.00				3,217,777,741.75		-17,283,685.60	27,603,510.53	272,624,557.79		1,394,297,797.07	6,033,764,761.54	3,451,813,339.52	9,485,578,101.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219,661.00				69,470,369.06		506,980.87	5,974,878.51	256,538,390.76		723,971,762.54	1,469,682,042.74	188,576,972.06	1,658,259,01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94,036,438.30		-18,774,616.41	7,080,554.88			143,443,051.31	1,225,785,428.08	3,485,175,016.09	4,710,960,444.17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13,219,661.00				1,163,506,807.36		-18,267,635.54	13,055,433.39	256,538,390.76		867,414,813.85	2,695,467,470.82	3,673,751,988.15	6,369,219,458.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2,187.92		-1,108,215.95	487,111.44	9,030,540.52		171,706,690.72	177,523,938.81	667,285,026.04	844,808,964.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8,215.95				213,731,955.64	212,623,739.69	695,008,532.15	907,632,271.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2,165.27							-1,002,165.27	35,930,621.33	34,928,456.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768,000.00	5,76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02,165.27							-1,002,165.27	30,162,621.33	29,160,456.06
（三）利润分配					-1,590,022.65				9,030,540.52		-42,025,264.92	-34,584,747.05	-60,366,016.81	-94,950,763.86
1. 提取盈余公积									9,030,540.52		-9,030,540.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994,724.40	-32,994,724.40	-60,366,016.81	-93,360,741.21
4. 其他					-1,590,022.65							-1,590,022.65		-1,590,022.6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87,111.44				487,111.44	-3,288,110.63	-2,800,999.19
1. 本期提取								28,823,305.80				28,823,305.80	87,822,940.06	116,646,245.86
2. 本期使用								28,336,194.36				28,336,194.36	91,111,050.69	119,447,245.0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3,219,661.00				1,160,914,619.44		-19,375,851.49	13,542,544.83	265,568,931.28		1,039,121,504.57	2,872,991,409.63	4,341,037,014.19	7,214,028,423.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219,661.00				436,461,284.99				242,355,612.95	366,437,801.35	1,458,474,360.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13,219,661.00				436,461,284.99				242,355,612.95	366,437,801.35	1,458,474,36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5,525,179.00				5,725,589,485.67				7,055,626.51	63,500,638.57	6,521,670,929.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556,265.08	70,556,265.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5,525,179.00				5,725,589,485.67						6,451,114,664.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5,525,179.00				5,725,589,485.67						6,451,114,664.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55,626.51	-7,055,626.51	
1. 提取盈余公积									7,055,626.51	-7,055,626.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8,744,840.00				6,162,050,770.66				249,411,239.46	429,938,439.92	7,980,145,290.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219,661.00				440,073,605.79				233,325,072.43	318,157,661.06	1,404,776,00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13,219,661.00				440,073,605.79				233,325,072.43	318,157,661.06	1,404,776,00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12,320.80				9,030,540.52	48,280,140.29	53,698,360.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305,405.21	90,305,405.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12,320.80						-3,612,320.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12,320.80						-3,612,320.80
（三）利润分配									9,030,540.52	-42,025,264.92	-32,994,72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30,540.52	-9,030,540.5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994,724.40	-32,994,724.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3,219,661.00				436,461,284.99				242,355,612.95	366,437,801.35	1,458,474,360.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栗克彩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1993]52号文批准,于1993年12月4日由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信息”)、深圳市鑫德莱实业有限公司(原名:龙岗区工业发展总公司)、无锡市尧龙无线电变压器有限公司(原名:无锡市无线电变压器厂)三方共同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募集方式分别向公司内部职工发行250万股A股股票及向社会公众发行2,500万股A股股票,总股本为13,081.20万元。根据本公司2002年5月10日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2年8月28日证监发行字(2002)9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2年10月向社会公开增加发行1,846.00万股股票。

根据本公司2003年5月20日召开的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200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0股转增3股。转增股本合计人民币4,478.16万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9,405.36万元。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1月23日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流通股股东按流通股数每10股获得3.2股的对价;2006年2月6日为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方案实施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不变,为19,405.36万股。

根据本公司2008年6月10日通过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份总数为38,810,720股,每股面值1元,转增股本合计人民币38,810,720.00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32,864,32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11月1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5年5月1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5年6月16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63号)核准,本公司向中电信息及何兵等26名自然人股东发行78,838,028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向中电信息及郎建国等28名自然人股东发行8,183,399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神彩物流”) 100%股权;向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原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进出口”)发行 31,992,698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1,878,445.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351,878,445.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6 日通过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增股份总数为 70,375,689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股本合计人民币 70,375,689.00 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22,254,134.00 元。

因神彩物流未能完成业绩承诺,2018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原股东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提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股份后注销相关事宜的提案》等本次回购方案的相关提案,对神彩物流原 29 名股东所持有的股份进行回购及注销。2018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原股东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公告》等本次回购方案的相关提案。由于未能与神彩物流原股东文超先生取得联系,本公司将分两批办理回购注销事宜。本公司以 0.92 元总价回购了除文超先生以外的 28 名神彩物流原股东所持有的 9,034,473 股股份,并完成了注销。本次回购的股票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本公司股份总数由 422,254,134 股减少至 413,219,661 股。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标的资产“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 15 名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持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共计 96.7186%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 658,011,817.00 股股票,发行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11.29 元/股,用于支付 96.7186%股权的购买价款。截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已取得各交易对方用以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资产。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71,231,478.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071,231,478.00 元。2021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67,513,362 股,发行价格为 14.96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9,999,895.52 元,扣除承销费、本次发行股权登记等发行费用共计 9,591,992.75 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0,407,902.77 元,其中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7,513,362.00 元,资本溢价 932,894,540.77 元,计入“资本公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138,744,84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727,320,731 股，占总股本的 63.87%；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424,109 股，占总股本的 36.13%。

本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51743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8,744,840.00 元，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本公司股票代码为 000032；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士刚。

本公司属装修装饰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经营范围主要为：研发、生产、销售通信设备、交通通讯设备（生产场地营业执照另行办理）、计算机及软件、办公自动化设备、机械、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电子检测设备、税控设备、税控收款机（不含限制项目）、半导体照明产品；电子信息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变配电工程的规划、设计、安装、调试、集成及技术咨询服务；智能交通设备及产品、通信设备及产品、安防监控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制造、调试、销售；软件及网络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监控系统项目的设计、开发、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523 号外贸企业审定证书规定办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及自有物业租赁；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仓储服务、国内外货物运输及代理服务（需许可经营项目另行办理申请）。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为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资产”、“三、(十六) 固定资产”、“三、(二十六) 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其中桑达（香港）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涉及到本公司业务的金融资产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1）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

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的组合依据和预期信用损失的办法如下：

应收票据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中承兑公司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应收款项融资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科目	重分类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中承兑公司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其他应收款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押金、备用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上述组合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0-10	0-10
1-2年	10-30	10-30
2-3年	20-50	20-50
3-4年	30-100	30-100
4-5年	50-100	50-100
5年以上	100	100

（2）对于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开发成本、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工程承包及设计服务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

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

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3-10	1.80-4.85
机器设备	5-20	3-10	4.50-19.40
运输设备	4-10	3-10	9.00-24.50
电子设备	3-10	3-10	9.00-32.33
办公设备	3-10	3-10	9.00-32.33
管网资产	20	5	4.75
其他	3-10	3-10	9.00-32.33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

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软件	3-10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	20-70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5-10	年限平均法
特许权	3-20	年限平均法
客户关系	5-8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限平均法
其他	3-20	年限平均法

注：其他包含锅炉燃煤指标、软件著作权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

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足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户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户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

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于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按照公司业务板块区分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1）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

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主要包括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收入。收入确认主要根据合同条款判断是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环节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2）产业服务业务

产业服务板块收入主要包括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及其他业务，具体如下：

a.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公司履约进度按照投入法确定。具体为根据累计实际发成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

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b.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收入主要是供热和生物质发电收入。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收入确认在供热季开始到结束的时间段内，按照收取的供热费用，平均分摊到每月确认收入。生物质发电收入在月末根据与电网公司结算单上载明的发电量和发电单价确认收入。

c.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电子商贸业务收入、电子物流业务收入、自有产品销售收入和房屋租赁收入等：

- ①电子商贸收入：国内贸易，根据合同约定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国外贸易，在已经办理完毕货物出口报关手续且取得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 ②电子物流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相应的物流服务，与客户完成对账且取得结算单后确认收入；
- ③自有产品销售收入：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完成产品出库，取得客户确认的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 ④房屋租赁收入：根据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二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公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成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

借款费用。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以及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

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

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以及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

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租赁内含利率将未实现融资收益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长期应收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实现融资收益；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三十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二)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察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按建筑安装工程造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三)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五、（三十八）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231%）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31,792,660.79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125,581,739.23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121,666,484.22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3,915,255.0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

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融资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董 事 会 审 批	使用权资产	125,581,739.23	
		租赁负债	77,190,860.57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75,623.65	
		预付账款	-3,868,588.35	
		其他应收款	-46,666.66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根据解释第 14 号对 PPP 项目的调整	董事会审批	在建工程	-243,221,88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221,888.69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

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 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 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 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 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125,581,739.23	3,915,225.01	121,666,484.22	125,581,739.23
租赁负债		77,190,860.57		77,190,860.57	77,190,860.57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171,300.84	116,646,924.49		44,475,623.65	44,475,623.65
预付账款	1,180,549,827.92	1,176,681,239.57	-3,868,588.35		-3,868,588.35
其他应收款	795,995,452.56	795,948,785.90	-46,666.66		-46,666.66

(三十五)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31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0 年 8 月 21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含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发行 296,432,367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系统”）43.5714%股权，取得对中国系统的控制权；同时，本公司向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中电海河智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士刚等 12 名中国系统少数股东发行 361,579,450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国系统 53.1472%股权，上述交易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完成，本公司合计持有中国系统 96.7186%股权。

由于本公司和中国系统同受最终控制方中国电子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的，因此公司收购中国系统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上述报表各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追溯调整对比较报表影响如下：

1、资产负债表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流动资产：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货币资金	859,376,005.57	6,627,081,401.18	5,767,705,395.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73,794.55	259,842,084.55	209,368,29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053,310.25	130,179,445.79	79,126,135.54
应收账款	258,574,333.97	9,125,914,096.26	8,867,339,762.29
应收款项融资		371,442,421.78	371,442,421.78
预付款项	117,862,308.59	1,180,549,827.92	1,062,687,519.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693,006.68	795,995,452.56	747,302,445.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773,269.96	858,542,594.90	778,769,324.94
合同资产	302,612,226.79	7,524,397,901.82	7,221,785,675.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845,811.89	336,055,454.96	316,209,643.07
流动资产合计	1,788,264,068.25	27,210,000,681.72	25,421,736,613.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4,803,391.70	482,387,437.00	427,584,045.30
长期股权投资		1,039,974,330.58	1,039,974,330.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2,173,262.15	112,173,262.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1,399,930.89	156,083,551.69	54,683,620.80
固定资产	81,993,037.38	3,900,833,240.37	3,818,840,202.99
在建工程	745,000.00	1,234,960,050.91	1,234,215,050.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5,134,914.00	1,127,452,453.26	902,317,539.26
开发支出			
商誉		91,231,137.53	91,231,137.53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长期待摊费用	1,546,956.65	109,701,181.35	108,154,22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68,755.22	221,727,271.21	200,758,515.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0,911,712.04	361,672,487.28	50,760,77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7,503,697.88	8,838,196,403.33	8,040,692,705.45
资产总计	2,585,767,766.13	36,048,197,085.05	33,462,429,318.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2,580,000.00	1,431,859,567.54	1,299,279,567.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49,167.86	14,649,167.86	12,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770,469.04	2,562,747,054.59	2,516,976,585.55
应付账款	304,555,023.14	12,009,253,921.29	11,704,698,898.15
预收款项		41,985.93	41,985.93
合同负债	78,988,979.87	4,798,788,150.87	4,719,799,171.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351,234.28	710,146,089.26	675,794,854.98
应交税费	49,672,154.94	379,895,923.33	330,223,768.39
其他应付款	101,372,842.30	404,131,422.00	302,758,579.7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171,300.84	72,171,300.84
其他流动负债	394,334.55	527,938,901.70	527,544,567.15
流动负债合计	750,334,205.98	22,911,623,485.21	22,161,289,279.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43,891,785.91	4,443,891,785.9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28,172,426.52	228,172,426.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1,290,000.00	101,290,000.00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预计负债	2,326,000.00	118,305,401.52	115,979,401.52
递延收益	475,000.00	151,070,598.82	150,595,59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9,034.19	100,735,995.78	95,556,961.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893,803.51	779,078,967.47	759,185,163.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73,837.70	5,922,545,176.02	5,894,671,338.32
负债合计	778,208,043.68	28,834,168,661.23	28,055,960,617.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3,219,661.00	413,219,6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125,211.83	1,160,914,619.44	1,095,789,407.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4,832.20	-19,375,851.49	-20,100,683.69
专项储备	5,871,041.84	13,542,544.83	7,671,502.99
盈余公积	265,568,931.28	265,568,931.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0,974,195.21	1,039,121,504.57	208,147,309.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1,483,873.36	2,872,991,409.63	1,291,507,536.27
少数股东权益	226,075,849.09	4,341,037,014.19	4,114,961,16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7,559,722.45	7,214,028,423.82	5,406,468,701.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85,767,766.13	36,048,197,085.05	33,462,429,318.92

2、利润表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520,804,784.50	32,057,725,206.07	30,536,920,421.57
其中：营业收入	1,520,804,784.50	32,057,725,206.07	30,536,920,421.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5,456,373.55	30,512,650,613.89	29,207,194,240.34
其中：营业成本	1,146,633,984.23	27,856,798,031.69	26,710,164,047.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084,220.50	62,465,331.87	55,381,111.37
销售费用	36,326,986.14	599,966,829.90	563,639,843.76
管理费用	92,274,704.34	1,012,565,761.80	920,291,057.46
研发费用	30,393,372.46	721,055,535.28	690,662,162.82
财务费用	-7,256,894.12	259,799,123.35	267,056,017.47
其中：利息费用	5,515,983.07	294,806,951.89	289,290,968.82
利息收入	22,085,070.27	86,765,308.41	64,680,238.14
加：其他收益	10,236,095.82	84,861,398.40	74,625,302.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1,839.73	-7,169,032.21	-9,360,871.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745.03	-26,936,481.11	-26,792,736.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6,262.21	-3,556,262.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4,440.39	-324,305,953.11	-322,531,512.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48,051.89	-10,992,347.00	-15,240,398.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670.12	1,321,396.01	652,725.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362,365.91	1,285,233,792.06	1,057,871,426.15
加：营业外收入	1,258,900.82	16,269,146.38	15,010,245.56
减：营业外支出	32,617.05	22,457,549.63	22,424,932.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588,649.68	1,279,045,388.81	1,050,456,739.13
减：所得税费用	39,612,075.06	368,860,118.72	329,248,043.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976,574.62	910,185,270.09	721,208,695.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976,574.62	910,185,270.09	721,208,695.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027,697.59	213,731,955.64	64,704,258.0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48,877.03	696,453,314.45	656,504,437.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7,851.33	-2,552,998.25	-2,770,849.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217,851.33	-1,108,215.95	-1,326,067.28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6,197.96	-1,316,197.9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881,108.05	1,881,108.05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97,306.01	-3,197,306.0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851.33	207,982.01	-9,869.3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69.32	-9,869.3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7,851.33	217,851.33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4,782.30	-1,444,782.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194,425.95	907,632,271.84	718,437,845.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245,548.92	212,623,739.69	63,378,190.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48,877.03	695,008,532.15	655,059,655.1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07	0.3012	-0.059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07	0.3012	-0.0595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0,578,996.94	27,268,546,464.90	26,067,967,467.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218,984.16	138,754,696.62	72,535,712.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09,703.06	1,054,088,034.59	990,578,33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0,307,684.16	28,461,389,196.11	27,131,081,51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3,671,577.32	21,743,149,236.64	20,569,477,659.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045,296.20	2,811,216,895.31	2,711,171,59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606,786.00	692,362,820.11	634,756,034.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252,333.26	1,815,203,914.65	1,690,951,58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5,575,992.78	27,061,932,866.71	25,606,356,87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68,308.62	1,399,456,329.40	1,524,724,63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855,500.00	2,981,451,073.13	2,779,595,573.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73,462.33	21,570,188.52	17,796,726.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2,830.35	5,688,722.54	5,295,892.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80,299.00	2,380,299.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642,459.56	679,106,091.24	10,463,63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664,252.24	3,690,196,374.43	2,815,532,122.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0,078.08	744,078,498.36	741,218,420.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3,632,689,261.34	3,482,689,261.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3,791,900.00	65,995,712.07	12,203,812.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127,006.00	620,127,006.00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778,984.08	5,062,890,477.77	4,256,111,493.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85,268.16	-1,372,694,103.34	-1,440,579,37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768,000.00	5,76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768,000.00	5,76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00	2,932,619,257.22	2,825,619,257.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23,921,662.03	118,921,662.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00,000.00	3,062,308,919.25	2,950,308,919.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0	2,650,012,233.54	2,615,512,233.54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267,594.18	454,337,047.38	413,069,453.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50,000.00	107,193,466.81	104,743,46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13,607.58	49,340,102.33	27,426,494.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81,201.76	3,153,689,383.25	3,056,008,181.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8,798.24	-91,380,464.00	-105,699,262.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18,062.83	-2,340,596.75	177,466.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82,305.05	-66,958,834.69	-21,376,529.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274,522.68	5,508,433,012.73	5,156,158,490.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692,217.63	5,441,474,178.04	5,134,781,960.41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1%、5%、6%、9%、13%
	本公司亦有业务按简易方式征收增值税，不抵扣进项税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25%、15%、16.5%、20%、2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2%
教育费附加	按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1.5%、2%、3%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	1.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中电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25%
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5%
天津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0%
广东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5%
上海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0%
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	20%
北京中瑞电子系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无锡市安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江苏中电创达建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诚达医药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20%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中电智绘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电（天津）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中电慧峰邯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25%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25%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5%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5%
协多利洁净股份（常州）有限公司	25%
中电科工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20%
中电清科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25%
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15%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	25%
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	15%
邯郸市新兴供热设备有限公司	20%
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25%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辛集热力有限公司	25%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25%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25%
中电柏乡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京安安平热力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5%
马鞍山市众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5%
北京易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北京易水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
河北中电云城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智慧环境治理发展有限公司	20%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电（浙江）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25%
河北冀信攻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电网安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5%
中电数字城市（江西）科技有限公司	20%
中电（山东）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电（陕西）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遂宁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国泰（江苏）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电（天津）大数据有限公司	20%
中电（辽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数字城市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25%
中电商洛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鼎智中电（邵阳）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
中电系统技术（福建）有限公司	25%
安徽中电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
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中电鄞工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5%

注：2021年5月17日，子公司邯郸开发区中电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河北中电云城科技有限公司。

（二） 税收优惠

公司在报告期间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1、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和中电（天津）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供热企业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中电京安安平热力有限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94号）文件规定，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以下统称居民）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文件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第二条，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

收入免征增值税，上述《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文件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供暖期结束。

3、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件规定，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4、河北中电云城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中瑞电子系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2019年3月31日前设立的纳税人，自2018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间的销售额符合规定条件的，适用加计抵减政策。

5、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3第一条第（二十六）款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备案后免征增值税。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第156号文）规定，江苏中电创达建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金属面岩棉夹芯板的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公司在报告期间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1、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于2009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2021年12月23日，该公司高新技术资格复审通过，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向该公司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201145，有效期三年，即该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2012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1年6月，该公司提交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于2021年12月23日，该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已被深圳市认定管理机构2021年认定的第一批3823家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即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其实施节能效益分享型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若实行查账征收并符合企业所得税法，此项目可享受财税[2010]110号规定的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若分享型合同约定的效益分享期短于6年的，按实际分享期享受优惠。

4、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于2021年11月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GR202132000918，上述证书有效期3年，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于2020年12月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3402），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有效期3年。

6、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于2021年9月14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GR202111003042，上述证书有效期3年，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桑达（香港）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最新税收优惠政策，利润在200万港元以内的部分，按照8.25%的税率进行征收，超过200万港元部分的利润，按照16.5%的税率全额征收。

8、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共同核发的编号为GR20163200297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9年11月22日换发编号为GR20193200312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上述证书有效期3年，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9、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生物质发电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根据条例，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

10、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公共垃圾处理项目，适用三免三减半。

11、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生物质发电因资源综合利用可享受收入减按90%的所得税优惠。

12、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9年至2021年本公司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8]99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

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 [2018]99 号优惠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适用上述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13、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4 日，该公司通过河北省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的备案认定，认证编号为：GR202113004127，按照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4、天津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上海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北京中瑞电子系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邯郸市新兴供热设备有限公司、中电科工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中电诚达医药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中电（天津）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电数字城市（江西）科技有限公司、中电智慧环境治理发展有限公司、中电（山东）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中电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鼎智中电（邵阳）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中电（天津）大数据有限公司等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规定：“一、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分别减按 12.5%、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小型微利企业无论按查账征收方式或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72,832.34	271,395.33
银行存款	6,822,124,175.31	5,957,325,375.01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5,077,735,873.49	3,517,106,991.03
其他货币资金	752,081,232.02	669,484,630.84
合计	7,574,278,239.67	6,627,081,401.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494,492.04	14,529,831.62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5,730,897.19	374,611,608.33
信用证保证金	1,326,400.00	
保函保证金	165,669,792.35	118,952,719.86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70,192,012.63	77,503,924.55
银行冻结资金	40,665,697.94	33,374,766.82
履约保证金		14,526,105.59
其他保证金		8,238,203.00
共管资金	22,585,518.63	27,324,826.25
银行按揭款保证金		145,500.00
三方监管保证金		8,688,812.27
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及应计利息	135,888,484.97	522,240,756.47
合计	862,058,803.71	1,185,607,223.14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806,226.10	259,842,084.55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310,806,226.10	207,868,290.00
衍生金融资产		
理财产品		51,973,794.5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310,806,226.10	259,842,084.55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1,928,584.60	75,609,607.85
商业承兑汇票	122,845,579.83	54,569,837.94
合计	494,774,164.43	130,179,445.7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52,113.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052,113.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9,793,588.09	258,931,967.76
商业承兑汇票		16,522,981.58
合计	309,793,588.09	275,454,949.34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7,703,980,261.48	7,097,195,159.31
1至2年	2,071,508,096.60	2,178,258,526.83
2至3年	831,320,108.31	438,132,199.24
3至4年	219,921,580.48	101,408,986.56
4至5年	33,153,829.67	77,613,278.69
5年以上	149,616,256.91	78,232,521.32
小计	11,009,500,133.45	9,970,840,671.95
减：坏账准备	977,917,302.39	844,926,575.69
合计	10,031,582,831.06	9,125,914,096.2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202,108.47	1.16	94,244,250.99	73.51	33,957,857.48	92,663,546.86	0.93	92,663,546.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81,298,024.98	98.84	883,673,051.40	8.12	9,997,624,973.58	9,878,177,125.09	99.07	752,263,028.83	7.62	9,125,914,096.26
其中：										
账龄组合	10,245,482,879.40	93.06	883,673,051.40	8.63	9,361,809,828.00	9,364,240,754.49	93.92	752,263,028.83	8.03	8,611,977,725.66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635,815,145.58	5.78			635,815,145.58	513,936,370.60	5.15			513,936,370.60
合计	11,009,500,133.45	100.00	977,917,302.39		10,031,582,831.06	9,970,840,671.95	100.00	844,926,575.69		9,125,914,096.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	35,183,384.33	17,591,692.17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4,200,000.00	24,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2,723,951.12	11,361,975.56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恒大国能新能源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10,008,379.52	5,004,189.76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邯郸市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09,022.00	7,709,02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邯郸市恒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96,176.50	4,596,17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邯郸市复兴区西苑街道办事处前郝社区居民委员会	3,548,343.70	3,548,343.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邱县民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12,385.88	2,912,385.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邯郸市宁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50,581.00	2,650,58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迈科锂电(江苏)有限公司	2,395,200.00	2,39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辰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82,916.83	2,082,916.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峡大通(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926,922.84	1,926,922.84	100.00	无法收回款项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1,336,000.00	1,33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0,010.87	1,010,010.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华腾诺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62,282.75	862,282.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	850,714.37	850,714.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邯郸市新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793,750.00	793,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桑达科技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599,000.00	59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省长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3,372.27	513,372.27	100.00	无法收回款项
昆明北方红外光电子有限公司	498,758.93	498,758.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APIANA OZEL SAGLIK MEDIKALI	358,821.85	358,821.85	100.00	项目长期停滞,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海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70,994.80	270,994.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交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65,200.00	26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HOMING SYSTEMS LLC	178,198.65	178,198.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邯郸市丛台区四季青街道办事处窦庄社区居民委员会	152,921.00	152,92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爱尔发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91,000.00	9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邱县交通运输局	90,039.75	90,039.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潘显东	64,195.00	64,1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2,154.51	62,154.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华远交通光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仲里联行测里师事务所(上海)有限公司	44,640.00	44,6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42,420.00	42,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井冈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30,370.00	30,3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8,202,108.47	94,244,250.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296,280,314.69	123,146,500.49	1.69
1 至 2 年	1,761,774,874.72	262,832,456.06	14.92
2 至 3 年	815,646,372.72	241,682,506.75	29.63
3 至 4 年	217,395,596.07	108,103,775.88	49.73
4 至 5 年	29,710,149.63	23,232,240.65	78.20
5 年以上	124,675,571.57	124,675,571.57	100.00
合计	10,245,482,879.40	883,673,051.40	

其中: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635,815,145.58		
合计	635,815,145.58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2,663,546.86	37,125,895.72	19,496,007.31	12,863,905.35	3,185,278.93	94,244,250.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2,263,028.83	178,489,982.84		411,900.00	46,668,060.27	883,673,051.40
合计	844,926,575.69	215,615,878.56	19,496,007.31	13,275,805.35	49,853,339.20	977,917,302.39

注: 其他变动系本年减少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的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转回或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磁县安居宝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60,236.00	单项计提坏账	收到房产抵顶管网费	以房产清偿
NUMBER ONE CHU LAI CO.,LTD	3,408,755.88	单项计提坏账	催收回款	银行回款
Tan HiepPhat Trading Services Co.,LTD.	2,628,724.37	单项计提坏账	催收回款	银行回款
邯郸市恒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63,035.50	单项计提坏账	收到房产抵顶管网费	以房产清偿
邯郸市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单项计提坏账	管网费收回	银行回款
邯郸市复兴区彭家寨乡前百家社区居民委员会	1,610,240.00	单项计提坏账	收到房产抵顶管网费	以房产清偿
河北锦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单项计提坏账	管网费收回	银行回款
山东润中药业有限公司	737,047.65	单项计提坏账	催收回款	银行回款
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	282,376.53	单项计提坏账	催收回款	银行回款
德州仪器半导体制造（成都）有限公司	77,965.44	单项计提坏账	催收回款	银行回款
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228.76	单项计提坏账	催收回款	银行回款
土耳其 apiana 项目	8,396.91	单项计提坏账	催收回款	银行回款
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	0.27	单项计提坏账	催收回款	银行回款
合计	19,496,007.3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275,805.3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润中药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863,905.35	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董事会审批	否
武汉市圣德利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费	150,400.00	项目终止	董事会审批	否
湖南网讯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126,000.00	项目终止	董事会审批	否
东方电气集团（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费	118,000.00	项目终止	董事会审批	否
山东新时代药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500.00	验收未通过，尾款不能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13,275,805.3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50,818,837.32	5.91	16,819,162.71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643,217,477.58	5.84	2,577,694.32
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	212,509,686.46	1.93	61,945,591.19
睿力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98,385,347.20	1.80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37,202,984.98	1.25	8,257,933.02
合计	1,842,134,333.54	16.73	89,600,381.24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220,668,124.14	371,442,421.78
合计	220,668,124.14	371,442,421.78

2、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371,442,421.78	1,947,093,201.53	2,097,867,499.17		220,668,124.14	
合计	371,442,421.78	1,947,093,201.53	2,097,867,499.17		220,668,124.14	

(六)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14,716,202.88	96.25	1,150,601,469.34	97.46
1至2年	29,149,609.01	2.13	13,040,894.08	1.10
2至3年	6,277,222.37	0.46	16,671,127.70	1.41
3年以上	15,856,669.49	1.16	236,336.80	0.02
合计	1,365,999,703.75	100.00	1,180,549,827.92	99.99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华思特（北京）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5,500,000.00	3.33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马头热电分公司	41,011,800.00	3.00
淄博旭能热电有限公司	27,081,412.12	1.98
UCAN HONG KONG LIMITED	24,264,979.80	1.78
潍坊民生热电控股有限公司	21,348,594.04	1.56
合计	159,206,785.96	11.65

3、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北京华清元泰新能源技术公司	15,193,515.2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江苏横冲机电有限公司	4,223,645.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邯郸市万运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157,704.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河北铁建工程有限公司	3,117,545.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北京威根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潍坊市热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吉林起兮律师事务所	1,900,000.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邯郸市城郊水电管理处	1,815,064.72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1,261,575.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上海新华控制技术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911,791.3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山东国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890,000.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天津市福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79,876.84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632,509.00	业务进行中暂未结算
合计	40,783,226.06	

(七)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646,080,401.78	795,995,452.56
合计	646,080,401.78	795,995,452.56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79,334,804.12	444,146,066.69
1 至 2 年	102,934,065.52	157,128,838.78
2 至 3 年	133,309,236.80	171,984,918.63
3 至 4 年	27,083,629.45	40,102,866.89
4 至 5 年	26,401,926.89	62,569,841.60
5 年以上	65,871,784.32	20,556,649.00
小计	734,935,447.10	896,489,181.59
减：坏账准备	88,855,045.32	100,493,729.03
合计	646,080,401.78	795,995,452.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854,072.97	6.38	46,854,072.97	100.00		54,244,490.72	6.05	54,244,490.7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8,081,374.13	93.62	42,000,972.35	6.10	646,080,401.78	842,244,690.87	93.95	46,249,238.31	5.49	795,995,452.56
其中：										
组合 1：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	408,071,643.61	55.52			408,071,643.61	472,542,560.06	52.71			472,542,560.06
组合 2：押金、备用金	61,766,030.25	8.41			61,766,030.25	98,063,028.84	10.94			98,063,028.84
组合 3：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	218,243,700.27	29.70	42,000,972.35	19.24	176,242,727.92	271,639,101.97	30.30	46,249,238.31	17.03	225,389,863.66
合计	734,935,447.10	100.00	88,855,045.32		646,080,401.78	896,489,181.59	100.00	100,493,729.03		795,995,452.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9,169,558.23	29,169,558.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泽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663,400.00	9,663,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鑫能物贸有限公司	3,303,274.14	3,303,274.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紫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1,325,000.00	1,3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营恒力威管件有限公司	754,700.00	75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662,121.47	662,121.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潍坊烟草有限公司	241,362.50	241,362.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省发展集团商务总公司	124,656.63	124,656.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6,854,072.97	46,854,072.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划分)			
1 年以内	111,696,536.09	2,027,699.32	1.82
1 至 2 年	31,744,556.56	4,742,139.56	14.94
2 至 3 年	34,233,759.22	10,277,873.70	30.02
3 至 4 年	30,724,665.76	15,367,832.65	50.02
4 至 5 年	1,293,777.58	1,035,022.06	80.00
5 年以上	8,550,405.06	8,550,405.06	100.00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408,071,643.61		
押金、备用金组合	61,766,030.25		
合计	688,081,374.13	42,000,972.3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6,249,238.31		54,244,490.72	100,493,729.03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54,294.68		662,121.47	10,216,416.15
本期转回			52,539.22	52,539.2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200.00		8,000,000.00	8,005,200.00
其他变动	13,797,360.64			13,797,360.64
期末余额	42,000,972.35		46,854,072.97	88,855,045.32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842,244,690.87		54,244,490.72	896,489,181.5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025,476,255.53		662,121.47	3,026,138,377.00
本期终止确认	3,130,544,475.01		8,052,539.22	3,138,597,014.23
其他变动	49,095,097.26			49,095,097.26
期末余额	688,081,374.13		46,854,072.97	734,935,447.1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244,490.72	662,121.47	52,539.22	8,000,000.00		46,854,072.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249,238.31	9,554,294.68		5,200.00	13,797,360.64	42,000,972.35
合计	100,493,729.03	10,216,416.15	52,539.22	8,005,200.00	13,797,360.64	88,855,045.32

其他变动明细：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本期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邢台中电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子公司处置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50,000.00	子公司处置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32,107.14	子公司处置
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400.00	子公司处置
中电邯郸环保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3.50	子公司处置
合计		13,797,360.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转回或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苏州市金嵩钢结构厂	36,511.70	预计无法收回	催收	交付设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14,607.36	预计无法收回	催收	银行回款
成都江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20.16	预计无法收回	催收	银行回款
合计	52,539.2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8,005,2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万云	押金、备用金	5,200.00	业务终止	管理层审批	否
中电乐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方贷出款项	8,000,000.00	该单位已清算注销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8,005,200.00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意向金	330,579,499.89	342,058,272.78
其他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安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111,973,469.03	156,393,878.56
投标保证金	77,492,143.72	130,484,287.28
其他单位往来	126,631,890.18	150,576,256.16
押金	57,772,684.30	66,832,088.94
备用金	3,993,345.95	31,230,939.9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	15,021,323.58	7,102,990.41
设备购置款		3,464,073.77
其他	11,471,090.45	8,346,393.79
合计	734,935,447.10	896,489,181.59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31,766,000.00	0-3 年	4.32	
安平财盛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30,000,000.00	5 年以上	4.08	
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	29,169,558.23	1-5 年、5 年以上	3.97	29,169,558.23
徐州市公安局	履约保证金	22,183,000.00	1-2 年	3.02	
南昌高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1,700,000.00	2-3 年	2.95	
合计		134,818,558.23		18.34	29,169,558.23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2,833,881.09	1,011,409.92	201,822,471.17	155,957,483.77	1,697,216.40	154,260,267.37
在途物资	67,460.00		67,460.00			
周转材料	9,723,305.49		9,723,305.49	4,229,317.70		4,229,317.70
委托加工物资	2,227,272.18		2,227,272.18	1,887,036.64		1,887,036.64
在产品	103,021.03		103,021.03	4,400,802.64		4,400,802.64
库存商品	52,499,309.01	2,475,098.11	50,024,210.90	68,339,683.62	1,062,918.90	67,276,764.72
合同履约成本	697,571,827.59	3,180,600.14	694,391,227.45	258,884,035.01		258,884,035.01
发出商品	31,369,114.76		31,369,114.76	6,235,739.01		6,235,739.01
开发成本				361,368,631.81		361,368,631.81
合计	996,395,191.15	6,667,108.17	989,728,082.98	861,302,730.20	2,760,135.30	858,542,594.9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97,216.40	154,041.36		839,847.84		1,011,409.92
库存商品	1,062,918.90	2,303,420.93		484,031.53	407,210.19	2,475,098.11
合同履约成本		3,180,600.14				3,180,600.14
合计	2,760,135.30	5,638,062.43		1,323,879.37	407,210.19	6,667,108.17

注 1：本期原材料转回或者转销金额 839,847.84 元中，子公司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本期库存商品转回金额 838,313.11 元，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本期库存商品转销金额为 1,534.73 元。

注 2：本期库存商品转回或者转销金额 484,031.53 元中，母公司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库存商品转销金额 5,714.28 元，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本期库存商品转销金额为 478,317.25 元。

注 3：本期库存商品其他变动金额 407,210.19 元系本年减少子公司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跌价准备。

(九)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10,592,088,124.89	71,874,033.63	10,520,214,091.26	6,906,441,062.72	37,256,705.32	6,869,184,357.40
数字与信息服务	1,829,295,398.28	7,794,635.03	1,821,500,763.25	644,801,687.12	2,092,401.10	642,709,286.02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3,330,662.16		13,330,662.16	5,964,671.41	3,363,802.60	2,600,868.81
其他产业服务				9,957,158.24	53,768.65	9,903,389.59
合计	12,434,714,185.33	79,668,668.66	12,355,045,516.67	7,567,164,579.49	42,766,677.67	7,524,397,901.8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651,029,733.86	由于履约进度计量的变化而增加的金额
数字与信息服务	1,178,791,477.23	由于履约进度计量的变化而增加的金额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0,729,793.35	由于履约进度计量的变化而增加的金额
其他产业服务	-9,903,389.59	主要是本年处置子公司合同资产相应减少所致
合计	4,830,647,614.85	

3、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35,116,839.20	0.28	17,558,419.60	50.00	17,558,419.60	3,349,681.66	0.04	3,349,681.66	100.00	
其中：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5,116,839.20	0.28	17,558,419.60	50.00	17,558,419.60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3,349,681.66	0.04	3,349,681.66	10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399,597,346.13	99.72	62,110,249.06	0.50	12,337,487,097.07	7,563,814,897.83	99.96	39,416,996.01	0.52	7,524,397,901.82
其中：										
高科技产业工	10,556,971,285.69	84.90	54,315,614.03	0.51	10,502,655,671.66	6,906,441,062.72	91.27	37,256,705.32	0.54	6,869,184,357.40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程服务										
数字与信息服务	1,829,295,398.28	14.71	7,794,635.03	0.43	1,821,500,763.25	644,801,687.12	8.52	2,092,401.10	0.32	642,709,286.02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3,330,662.16	0.11			13,330,662.16	2,614,989.75	0.03	14,120.94	0.54	2,600,868.81
其他产业服务						9,957,158.24	0.13	53,768.65	0.54	9,903,389.59
合计	12,434,714,185.33	100.00	79,668,668.66		12,355,045,516.67	7,567,164,579.49	100.00	42,766,677.67		7,524,397,901.82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能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0,666,347.13	5,333,173.56	50.00	客户偿债能力受限
上海恒大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5,578,075.72	7,789,037.86	50.00	客户偿债能力受限
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872,416.35	4,436,208.18	50.00	客户偿债能力受限
合计	35,116,839.20	17,558,419.6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10,556,971,285.69	54,315,614.03	0.51
数字与信息服务	1,829,295,398.28	7,794,635.03	0.43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3,330,662.16		
合计	12,399,597,346.13	62,110,249.06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	期末余额	原因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7,256,705.32	35,357,633.43			740,305.12	71,874,033.63	本集团结合款项可收回情况，对其全部或部分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数字与信息服务	2,092,401.10	5,702,233.93				7,794,635.03	本集团结合款项可收回情况，对其全部或部分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3,363,802.60	-3,363,802.60					本集团结合款项可收回情况，对其全部或部分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其他产业服务	53,768.65	-53,768.65					由于处置子公司而减少的金额
合计	42,766,677.67	37,642,296.11			740,305.12	79,668,668.66	

注：其他变动系本年减少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的减值准备。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	177,837,289.63	264,532,116.61
预缴税金	217,578,639.89	66,816,919.51
其他	5,662,501.09	4,001,884.68
待摊费用		704,534.16
合计	401,078,430.61	336,055,454.96

(十一)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7,078,847.80		77,078,847.80	54,803,391.70		54,803,391.7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659,780,632.83		659,780,632.83	427,584,045.30		427,584,045.30	
合计	736,859,480.63		736,859,480.63	482,387,437.00		482,387,437.00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子公司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11,566.69
小计											10,511,566.69
2. 合营企业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911,529.96	15,300,000.00		289,175.91							20,500,705.87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5,635,000.00		-56,791.55							5,578,208.45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4,500,000.00		-36,055,975.09					11,555,975.09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0									4,90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司											
商丘市慧城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48,999,666.01			216,544.30						49,216,210.31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20,587,372.41			-1,276,077.83						19,311,294.58	
西部（重庆）科学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33						400,201.33	
中电（江苏）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3,350,000.00		1,156,280.70						4,506,280.70	
武汉航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4,700,000.00		-1,159,863.64						13,540,136.36	
T.E.CO CLEAM ROOM SA	18,902,966.14			370,330.41				13,739,396.50		5,533,900.05	13,739,396.50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小计	93,401,534.52	68,785,000.00		-36,516,175.46				13,739,396.50	11,555,975.09	123,486,937.65	13,739,396.50
3. 联营企业											
中电国信（天津）数据有限公司	7,012,880.31		6,963,149.43	-49,730.88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0,790,644.79			-30,714,402.25	-5,274.24	-402,024.32				299,668,943.98	
中电（海南）数字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285,293.28	1,800,000.00		-2,832,790.37						6,252,502.91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25,923,142.42			-5,808,937.21						20,114,205.21	
四川中电成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67,307.14		3,067,307.14								
德阳数	4,065,305.82			5,070,026.73						9,135,332.55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191,690.31			11,187,824.83			-3,811,500.00			112,568,015.14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380,359,548.28			-126,949.58						380,232,598.70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441,000.00		-42,253.29						398,746.7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999,190.83			5,280,435.37						6,279,626.20	
石家庄北大中电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4,341,479.76		3,000,000.00						-1,341,479.76		
常州仁	19,456,871.57			-1,805,388.86						17,651,482.71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晟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泰嘉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企业	2,333,873.11			-34.09						2,333,839.02	
上海晶宇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749,091.45			4,240,500.00			-1,926,713.14			22,062,878.31	7,394,741.61
北京北控工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753,559.33			-783,750.00						21,969,809.33	1,817,677.84
潍坊创源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242,917.66			-713,337.93						11,529,579.73	139,874.51
中电阳泉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数字广		363,550,000.00								363,55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小计	946,572,796.06	365,791,000.00	14,030,456.57	-17,098,787.53	-5,274.24	-402,024.32	-5,738,213.14		-1,341,479.76	1,273,747,560.50	9,352,293.96
合计	1,039,974,330.58	434,576,000.00	14,030,456.57	-53,614,962.99	-5,274.24	-402,024.32	-5,738,213.14	13,739,396.50	10,214,495.33	1,397,234,498.15	33,603,257.15

注 1：长江云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更名为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注 2：为把握网信产业发展的战略性机遇，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云公司”）为主体，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科金融集团”）共同以增资方式投资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广公司”），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电子、中电云公司、粤科金融集团作为增资方，与数广公司及增资前四方股东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共同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中国电子、中电云公司、粤科金融集团以经中国电子备案的数广公司评估值为参考确定增资价格，合计向数广公司增资 8 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其中中国电子认缴本次数广公司增资对价为 40,000 万元，取得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广公司 32.92%的股权；中电云公司认缴本次数广公司增资对价为 36,355 万元，取得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广公司 29.92%的股权；粤科金融集团认缴本次数广公司增资对价为 3,645 万元，取得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广公司 3.00%的股权，2021 年 12 月 28 日，数广公司完成本次增资工商备案。

(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股票投资	91,500,795.70	82,104,667.30
其中：华环电子	16,030,070.10	9,876,111.30
天津港	72,982,425.60	69,382,656.00
粤开证券	2,488,300.00	2,845,900.00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29,028,696.35	30,068,594.85
其中：嘉兴中电艾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1,064.08	960,006.69
中电易水（内蒙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349,512.95	18,524,839.15
邯郸威喜制造有限公司	3,224,393.01	4,241,298.53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7,126.31	1,005,850.48
河北炼化轻化工有限公司	5,336,600.00	5,336,600.00
合计	120,529,492.05	112,173,262.15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嘉兴中电艾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935.92			
邯郸威喜制造有限公司			-1,125,606.99		计划长期持有并非用于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投资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7,126.31				
中电易水（内蒙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5,326.20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1,347,564.60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69,142,785.77	12,645,152.10	281,787,937.87
（2）本期增加金额			
—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22,821,515.45		22,821,515.45
—处置	2,914,000.00		2,914,000.0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处置子公司	2,690,255.50		2,690,255.50
—转入固定资产	17,217,259.95		17,217,259.95
(4) 期末余额	246,321,270.32	12,645,152.10	258,966,422.42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24,120,162.34	1,584,223.84	125,704,386.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24,273.55	252,903.00	10,577,176.55
—计提或摊销	10,324,273.55	252,903.00	10,577,176.55
(3) 本期减少金额	9,770,574.54		9,770,574.54
—处置	298,502.88		298,502.88
—处置子公司	1,329,255.27		1,329,255.27
—转入固定资产	8,142,816.39		8,142,816.39
(4) 期末余额	124,673,861.35	1,837,126.84	126,510,988.19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647,408.97	10,808,025.26	132,455,434.2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45,022,623.43	11,060,928.26	156,083,551.6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414 栋一层二层	349,565.5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五层	184,932.0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三层东侧	99,578.4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厂房西三层	85,353.6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桑达新村裙楼	188,650.00	因历史原因，不满足办理房产证的条件，未办妥产权证
合计	908,079.50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4,229,326,445.30	3,900,833,240.37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711.96	
合计	4,229,327,157.26	3,900,833,240.37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331,718,764.15	1,595,219,106.56	156,551,062.39	138,639,517.45	50,600,863.44	1,962,578,946.50	11,349,672.92	5,246,657,933.41
(2) 本期增加金额	94,521,881.66	85,885,376.64	6,274,306.54	155,891,970.16	-787,982.16	430,052,199.75	21,957,363.49	793,795,116.08
—购置	32,579,142.27	27,734,024.24	6,459,862.11	75,214,985.81	8,423,353.70	590,871.98	9,877,010.36	160,879,250.47
—在建工程转入	44,725,479.44	55,940,034.47		75,986,593.34		429,461,327.77	9,585,170.64	615,698,605.6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217,259.95							17,217,259.95
—企业初始分类		2,211,317.93	-185,555.57	4,690,391.01	-9,211,335.86		2,495,182.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50,163,887.56	3,780,062.39	25,137,903.77	14,026,278.81	2,027,691.10	22,300,000.00	1,872,310.50	219,308,134.13
—处置或报废	117,298,393.70	2,506,801.51	19,386,661.87	10,637,351.28	1,928,914.34	22,300,000.00	1,868,425.55	175,926,548.25
—处置子公司	32,865,493.86	1,273,260.88	5,751,241.90	3,388,927.53	98,776.76		3,884.95	43,381,585.88
(4) 期末余额	1,276,076,758.25	1,677,324,420.81	137,687,465.16	280,505,208.80	47,785,190.18	2,370,331,146.25	31,434,725.91	5,821,144,915.36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42,599,355.95	403,121,978.06	94,837,942.88	42,314,182.06	29,851,702.21	355,245,499.02	7,942,445.78	1,175,913,105.96
(2) 本期增加金额	64,438,441.18	76,831,722.55	12,530,632.86	30,936,162.89	-753,476.16	124,760,672.93	6,730,106.27	315,474,262.52
—计提	56,295,624.79	74,937,097.75	12,602,817.81	27,832,551.34	5,894,803.78	124,760,672.93	5,007,877.73	307,331,446.13
—企业初始分类		1,894,624.80	-72,184.95	3,103,611.55	-6,648,279.94		1,722,228.5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142,816.39							8,142,816.39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28,420.84	3,489,153.71	21,881,343.68	5,390,215.63	1,719,759.80	5,298,469.00	1,730,000.68	66,737,363.34
—处置或报废	22,561,886.10	2,215,892.83	17,592,267.98	3,105,122.46	1,682,248.75	5,298,469.00	1,729,795.64	54,185,682.76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处置子公司	4,666,534.74	1,273,260.88	4,289,075.70	2,285,093.17	37,511.05		205.04	12,551,680.58
(4) 期末余额	279,809,376.29	476,464,546.90	85,487,232.06	67,860,129.32	27,378,466.25	474,707,702.95	12,942,551.37	1,424,650,005.14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9,679,030.49	142,909,852.61	150,063.38	52,837.31	25,396.36	17,094,406.93		169,911,587.08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677,087.67					66,034.49		2,743,122.16
—处置或报废	2,677,087.67					66,034.49		2,743,122.16
(4) 期末余额	7,001,942.82	142,909,852.61	150,063.38	52,837.31	25,396.36	17,028,372.44		167,168,464.92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9,265,439.14	1,057,950,021.30	52,050,169.72	212,592,242.17	20,381,327.57	1,878,595,070.86	18,492,174.54	4,229,326,445.3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79,440,377.71	1,049,187,275.89	61,563,056.13	96,272,498.08	20,723,764.87	1,590,239,040.55	3,407,227.14	3,900,833,240.3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4,668.38万元。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 子公司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包括包含燃料中心办公室、次警卫室、干料棚、排水泵房、传达室，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970.93万元。

(2) 子公司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的锅炉主厂房，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038.62万元。

(3) 子公司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为上步电子工业区402栋第4层房屋，因房产登记在原子公司深圳环球电容器有限公司名下，但该子公司已注销，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80.27万元。

(4) 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包括集控附跨间、上料配电室、汽车主厂房、综合水泵房及配电室等房屋建筑物，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371.23万元。其中综合水泵房及配电室是在地下，经主管部门现场勘查，不属于办理房产证范围，无法办证；汽机主厂房是由于坐落在性质不同的土地上无法办证。

5、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办公设备	711.96	
合计	711.96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830,330,204.43	1,229,705,917.83
工程物资	1,119,258.65	5,254,133.08
合计	831,449,463.08	1,234,960,050.91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电洲际邯郸市主城区集中供热管网配改项目	263,809,245.21		263,809,245.21	251,888,923.41		251,888,923.41
中电洲际热力管网工程汇总	160,671,177.46		160,671,177.46	105,082,097.53		105,082,097.53
中电洲际新城东大街供热工程	93,318,630.70		93,318,630.70	67,821,353.88		67,821,353.88
中电富伦西部热源	68,010,113.06		68,010,113.06	21,062,446.25		21,062,446.25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热力管线工程	29,716,688.84		29,716,688.84			
中电洲际新区纬五路供热工程	29,689,582.03		29,689,582.03	25,288,644.84		25,288,644.84
中电洲际联纺路东延供热工程	27,175,308.12		27,175,308.12	24,099,552.66		24,099,552.66
中电洲际马头热电厂至浴新大街供热复线工程	21,903,033.81		21,903,033.81	128,308,463.05		128,308,463.05
中电洲际太极路热力管线工程	17,855,094.58		17,855,094.58	17,790,522.92		17,790,522.92
中电富伦汽改水工程	17,457,339.30		17,457,339.30	16,673,245.85		16,673,245.85
中电富伦热力管道	12,789,147.47		12,789,147.47	119,703.80		119,703.80
中电柏乡县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	11,413,325.76		11,413,325.76	11,066,892.25		11,066,892.25
中电洲际苏里纬十路供热工程	7,877,791.45		7,877,791.45	7,897,668.15		7,897,668.15
中电洲际电厂街北环路及军亓沟供热工程	7,788,423.46		7,788,423.46	7,764,246.46		7,764,246.46
中电洲际分布式供能工程	7,263,641.14		7,263,641.14	7,263,641.14		7,263,641.14
中电云数智+中电云展厅专项	6,279,427.40		6,279,427.40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电洲际果园路管线顶管过滢阳河工程	5,948,085.16		5,948,085.16	5,456,620.06		5,456,620.06
河北煜泰供热管网敷设及供热设施改造项目	4,163,152.57		4,163,152.57	1,796,878.81		1,796,878.81
中电洲际东环路南延供热工程	3,108,959.62		3,108,959.62	31,066,352.20		31,066,352.20
中电洲际厂区及办公用房汇总	3,070,376.23		3,070,376.23	10,411,410.11		10,411,410.11
中电环保科技储灰场工程	2,978,218.36		2,978,218.36			
中电二建项目管理系统集成开发	2,565,226.79		2,565,226.79			
中电二建财务一体化平台购买及实施	2,167,924.53		2,167,924.53			
河北煜泰供热系统施工工程项目	1,875,999.28		1,875,999.28			
中电京安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1,817,704.37		1,817,704.37	2,935,880.04		2,935,880.04
中电富伦高温水管网	1,791,650.44		1,791,650.44	659,513.23		659,513.23
中国系统-2021年信息部信息化专项	1,597,728.49		1,597,728.49			
中电洲际电厂街北环路及果园北路供热工程	1,279,869.90		1,279,869.90	7,261,353.85		7,261,353.85
中国系统-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适配中心	1,257,799.88		1,257,799.88			
中电洲际学院北路供热工程	674,601.04		674,601.04	5,221,649.41		5,221,649.41
中电富伦换热站改造	259,816.50		259,816.50	3,750,529.37		3,750,529.37
中电二建超纯水设备项目				2,223,395.25		2,223,395.25
中电二建中电创新中心大楼装修改造项目				2,146,088.13		2,146,088.13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河北煜泰 3#炉 烟羽脱白改造 项目				17,353,638.43		17,353,638.43
中电洲际南堡 大街供热工程				6,264,079.02		6,264,079.02
中电洲际廉颇 大街热力管线 工程				9,359,091.62		9,359,091.62
中电洲际宏泰 路热力管道工 程				3,250,795.34		3,250,795.34
中电洲际邯郸 市中心城区东 都集中供热管 网工程				104,692,488.67		104,692,488.67
中电洲际锅炉 建造工程汇总				37,842,079.62		37,842,079.62
中电洲际机场 路热力管道工 程				24,495,098.10		24,495,098.10
中电洲际陵西 大街热力管线 改造工程				12,230,118.15		12,230,118.15
招远中电智慧 金都 PPP 项目				243,221,888.69		243,221,888.69
小额工程项目 汇总	12,755,121.48		12,755,121.48	5,939,567.54		5,939,567.54
合计	830,330,204.43		830,330,204.43	1,229,705,917.83		1,229,705,917.83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电二建超纯水设备项目	4,195,000.00	2,223,395.25	1,488,994.13	3,712,389.38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电二建中电创新中心大楼装修改造项目	2,500,056.05	2,146,088.13	353,967.92		2,500,056.05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电二建人力资源管理系统配置	1,740,000.10	734,696.95	256,169.64			990,866.59	56.95	56.95				自有资金
中电二建项目管理系统集成开发	5,371,628.40		2,565,226.79			2,565,226.79	51.27	51.27				自有资金
中电二建财务一体化平台购买及实施	4,380,000.00		2,167,924.53			2,167,924.53	53.84	53.84				自有资金
中电二建数据集成平台采购实施项目	1,723,2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电二建泛微协同商务软件	2,395,600.00		2,120,000.00		2,120,000.0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河北煜泰 3#炉烟羽脱白改造项目	39,863,100.00	17,353,638.43	13,469,178.67	30,822,817.1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河北煜泰供热管网敷设及供热设施改造项目	7,540,000.00	1,796,878.81	2,366,273.76			4,163,152.57	80.00	80.00				自有资金
河北煜泰供热系统施工工程项目	2,312,827.00		1,875,999.28			1,875,999.28	81.00	81.00				自有资金
中电柏乡县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	310,250,000.00	11,066,892.25	346,433.51			11,413,325.76	3.68	3.68				自有资金
中电行唐融达包装主管网工程	1,000,000.00		982,402.12			982,402.12	98.24	98.24				自有资金
中电行唐新合街东延蒸汽	1,000,000.00		1,054,914.56	1,054,914.56			105.49	100.00				自有资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管网工程												金
中电行唐锅炉水冷壁塔敷 改造工程	1,400,000.00		1,317,104.76	1,317,104.76			94.08	94.08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邯郸市主城区集 中供热管网配改项目	380,000,000.00	251,888,923.41	11,920,321.80			263,809,245.21	69.42	69.42	9,549,937.47	7,307,604.14	4.65	银行借 款
中电洲际马头热电厂至邯 郸市浴新大街供热复线	171,830,179.97	128,308,463.05	56,064,103.24	162,469,532.48		21,903,033.81	97.43	97.43	1,494,393.75	843,393.75	4.65	银行借 款
中电洲际邯郸市中心城区 东都集中供热管网工程	130,000,000.00	104,692,488.67	22,290,162.47	126,982,651.14			100.00	100.00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新城东大街供热 工程	176,682,500.00	67,821,353.88	25,497,276.82			93,318,630.70	52.82	52.82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机场路热力管道 工程	34,310,000.00	24,495,098.10	6,217,003.84	30,712,101.94			100.00	100.00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东环路南延供热 工程	32,440,000.00	31,066,352.20	356,666.04	28,314,058.62		3,108,959.62	96.87	96.87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新区纬五路供热 工程	40,920,000.00	25,288,644.84	4,400,937.19			29,689,582.03	72.56	72.56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联纺路东延供热 工程	34,310,000.00	24,099,552.66	3,058,252.46			27,157,805.12	79.15	79.15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太极路热力管线 工程	37,655,700.00	17,790,522.92				17,790,522.92	47.25	47.25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陵西大街热力管 线改造工程	18,510,000.00	12,230,118.15	1,231,127.64	13,461,245.79			100.00	100.00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供热管网技术改 造升级工程	60,000,000.00	4,516,965.73	30,571,427.39	4,385.84		35,084,007.28	71.11	71.11				自有资 金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热力管 线工程	289,937,300.00		29,716,688.84			29,716,688.84	10.25	10.25				自有资 金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电洲际电厂街北环路及军元沟供热工程	14,420,300.00	7,764,246.46	24,177.00			7,788,423.46	54.01	54.01				自有资金
中电洲际分布式供能工程-2021	26,490,956.00	7,263,641.14				7,263,641.14	27.42	27.42				自有资金
中电洲际恒大名都首期、二期、回迁区供热配套工程	6,000,000.00	5,684,555.52		5,684,555.52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电洲际学院北路供热工程	6,557,010.00	4,578,711.57	319,578.89	4,898,290.46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电洲际联纺路（幸福大街—赵苑北街）供热工程	4,268,000.00	2,756,869.82	855,366.43	3,612,236.25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邱县锅炉房工程	60,763,644.78	34,124,680.98		34,124,680.98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邱县超低排放和消白烟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9,960,000.00	8,523,909.37		8,523,909.37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邱县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余热供热工程	2,899,648.68	2,767,939.01	634,064.93	3,402,003.94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电京安地热井替代工程	9,564,406.03		9,564,406.03	9,564,406.03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电富伦西部热源	180,000,000.00	21,062,446.25	47,823,700.76	204,735.96		68,681,411.05	84.73	84.73	4,594,539.06	4,139,084.12	5.03	银行借款
中电富伦汽改水工程	103,000,000.00	16,673,245.85	3,298,393.43	2,514,299.98		17,457,339.30	83.14	83.14	6,406,290.70	2,048,641.88	5.36	银行借款
中电云数智+中电云展厅专项	17,335,000.00		6,279,427.40			6,279,427.40	36.00	36.00				自有资金
合计		838,720,319.40	292,077,672.27	471,380,320.10	6,210,056.05	653,207,615.52			22,045,160.9	14,338,723.8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8	9		

注：本期其他减少主要为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数据集成平台采购实施项目、泛微协同商务软件完工进度达 100%，转入无形资产 3,710,000.00 元。

4、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137,828.65	18,570.00	1,119,258.65	5,272,703.08	18,570.00	5,254,133.08
合计	1,137,828.65	18,570.00	1,119,258.65	5,272,703.08	18,570.00	5,254,133.08

(十七)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土地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1,718,264.75	1,988,271.28			1,875,203.20	125,581,739.23
（2）本期增加金额	113,116,975.11	3,372,300.16	171,163.02	52,102.39		116,712,540.68
—新增租赁	113,116,975.11	3,372,300.16	171,163.02	52,102.39		116,712,540.68
（3）本期减少金额	6,185,358.90					6,185,358.90
—合同终止确认转出	6,185,358.90					6,185,358.90
（4）期末余额	228,649,880.96	5,360,571.44	171,163.02	52,102.39	1,875,203.20	236,108,921.01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6,458,811.66	1,993,757.20	45,579.48	17,367.46	244,591.72	68,760,107.52
—计提	66,458,811.66	1,993,757.20	45,579.48	17,367.46	244,591.72	68,760,107.52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66,458,811.66	1,993,757.20	45,579.48	17,367.46	244,591.72	68,760,107.52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 设备	土地	合计
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4. 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62,191,069.30	3,366,814.24	125,583.54	34,734.93	1,630,611.48	167,348,813.49
(2) 年初 账面价值	121,718,264.75	1,988,271.28			1,875,203.20	125,581,739.23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软件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044,807,304.74	23,474,653.04	19,489,090.00	323,254,478.11	39,941,628.11	25,900,000.00	11,223,911.11	1,488,091,065.11
(2) 本期增加金额	563,006.33	42,618.06	1,052,743.42	2,436,216.90	33,522,231.75		62,814.16	37,679,630.62
— 购置		42,618.06	1,052,743.42		29,692,446.10		62,814.16	30,850,621.74
— 在建工程转入	563,006.33			2,436,216.90	3,829,785.65			6,829,008.88
(3) 本期减少金额	25,304,970.09			3,250,000.00	663,916.63			29,218,886.72
— 处置					132,943.18			132,943.18
— 处置子公司	25,304,970.09			3,250,000.00	530,973.45			29,085,943.54
(4) 期末余额	1,020,065,340.98	23,517,271.10	20,541,833.42	322,440,695.01	72,799,943.23	25,900,000.00	11,286,725.27	1,496,551,809.01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83,617,113.84	23,233,793.12	19,489,090.00	85,648,408.88	16,384,603.64	10,739,115.80	3,844,691.35	342,956,81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20,533.55	8,132.74	4,386.43	28,938,654.87	10,519,890.46	6,376,962.52	5,243,256.45	77,711,817.02
— 计提	26,620,533.55	8,132.74	4,386.43	28,938,654.87	10,519,890.46	6,376,962.52	5,243,256.45	77,711,817.02
(3) 本期减少金额	4,273,899.48			2,256,944.44	135,214.14			6,666,058.06
— 处置					130,789.36			130,789.36
— 处置子公司	4,273,899.48			2,256,944.44	4,424.78			6,535,268.70
(4) 期末余额	205,963,747.91	23,241,925.86	19,493,476.43	112,330,119.31	26,769,279.96	17,116,078.32	9,087,947.80	414,002,575.59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9,296,859.00			8,384,936.22				17,681,795.22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软件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9,296,859.00			8,384,936.22				17,681,795.22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4,804,734.07	275,345.24	1,048,356.99	201,725,639.48	46,030,663.27	8,783,921.68	2,198,777.47	1,064,867,438.2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51,893,331.90	240,859.92		229,221,133.01	23,557,024.47	15,160,884.20	7,379,219.76	1,127,452,453.26

(十九)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福斯特惠勒（河北）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46,830.13			146,830.13
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2,354,067.00			12,354,067.00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68,050.61			3,668,050.61
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	26,222,364.12			26,222,364.12
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	723,289.56			723,289.56
邯郸市新兴供热设备有限公司	2,365,619.91			2,365,619.91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74,109.44			8,074,109.44
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2,246,826.59			52,246,826.59
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6,514,328.37			16,514,328.37
中电诚达医药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6,160,133.53			6,160,133.53
小计	133,475,619.26			133,475,619.26
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2,354,067.00			12,354,067.00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68,050.61			3,668,050.61
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	26,222,364.12			26,222,364.12
小计	42,244,481.73			42,244,481.73
账面价值	91,231,137.53			91,231,137.53

注 1：公司商誉的形成：

(1)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购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收购价为 51,00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12,354,067.00 元。

(2)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购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0% 股权，收购价为 185,30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3,668,050.61 元。

(3) 下属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收购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为 54,860,4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26,222,364.12 元；收购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为 4,588,8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723,289.56 元；收购邯郸市新兴供热设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为 3,978,9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2,365,619.91 元；购买邯郸市热力公司资产构成业务合并，合并对价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商誉为 8,074,109.44 元。

(4)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购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0% 股权，收购价为 200,00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52,246,826.59 元。

(5)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收购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8.14% 股权，收购价为 50,00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16,514,328.37 元。

(6) 下属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收购中电诚达医药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为 12,462,15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6,160,133.53 元。

注 2：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基于管理层的经营计划和调整后的折现率计算。在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按

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

(1) 下属公司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福斯特惠勒（河北）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所处建设工程施工行业，在 2021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67%，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67%。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17.04%，稳定期增长率为 0%。

(2) 下属公司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所处环保行业，在 2019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2.99%。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5.75%，稳定期增长率为 0%。通过收益预测分析企业持续亏损，未来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收益法评估值为负数，后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可辨认资产评估价值小于账面价值，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下属公司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所处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在 2019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75%，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75%。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3.86%，稳定期增长率为 0%。

(4) 下属公司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所处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在 2019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43%，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43%。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13.83%，稳定期增长率为 0%。

(5) 下属公司邯郸市新兴供热设备有限公司所处管道和设备安装行业，在 2021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38%，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38%。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2.39%，稳定期增长率为 0%。

(6) 下属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处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在 2021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0.39%，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0.39%。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2.83%，稳定期增长率为 0%。

(7) 下属公司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所处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在 2021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0.39%，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0.39%。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5.52%，稳定期增长率为 0%。

(8) 下属公司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所处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89%，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89%。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2.39%，稳定期增长率为 0%。

(9) 下属公司中电诚达（河北）医药设计有限公司所处医药设计行业，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80%，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80%。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3.19%，稳定期增长率为 0%。

计算各公司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了关键假设。以下详述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增长率—确定基础是在历史经营成果的平均增长率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期基础上制定。
折现率—所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各公司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分配至上述资产组的关键假设的金额与公司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管理层根据上述假设分析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除对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和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三家公司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外，其他公司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91,926,005.12	39,274,752.89	25,333,996.61	12,342.08	105,854,419.32
信息化及展厅建设支出	10,106,578.53	98,000.00	707,444.66	9,018,021.61	479,112.26
构筑物及临时设施	5,317,333.94	1,018,285.80	2,443,339.58		3,892,280.16
租赁费	302,503.38		66,654.29		235,849.09
排污权	529,004.86		237,201.73		291,803.13
检修费	36,736.26	24,907.80	58,538.59		3,105.47
其他	1,483,019.26	88,135.95	583,078.48		988,076.73
合计	109,701,181.35	40,504,082.44	29,430,253.94	9,030,363.69	111,744,646.16

注：本年其他减少金额系本年减少子公司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9,056,685.98	207,188,445.67	913,965,340.88	182,813,339.58
可抵扣亏损			7,785,343.80	1,167,801.57
递延收益	1,679,861.23	372,857.18	2,376,917.03	536,537.55
预提费用	2,770,231.08	692,557.77	9,649,497.77	2,395,925.32
应付职工薪酬	43,058,719.99	7,298,648.40	46,666,618.93	8,451,724.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755,041.73	9,875,586.09	20,698,524.19	5,001,279.98
预计负债	62,245,398.30	10,639,346.46	109,801,038.18	20,698,370.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49,167.86	662,291.97	2,649,167.86	662,291.97
合计	1,198,215,106.17	236,729,733.54	1,113,592,448.64	221,727,271.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6,434,460.72	56,608,615.18	240,166,568.38	59,605,566.97
改制评估增值	83,602,063.32	20,900,515.83	98,131,741.04	24,532,93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299,935.40	10,824,983.85	34,288,868.71	8,572,217.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73,794.56	118,448.64
固定资产折旧	10,055,370.48	2,513,842.62	11,384,968.76	2,846,242.19
资产评估增值	18,787,861.72	4,696,965.43	20,242,342.20	5,060,585.55
拟出售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4,833,131.25	724,969.69		
合计	387,012,822.89	96,269,892.60	404,688,283.65	100,735,995.7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0,074,914.81	247,547,345.41
可抵扣亏损	1,411,098,687.84	1,031,702,471.28
合计	1,601,173,602.65	1,279,249,816.6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1		54,258,754.98	
2022	70,537,235.46	70,589,200.33	
2023	193,128,294.84	193,142,662.07	
2024	179,840,101.51	180,974,649.55	
2025	524,893,501.44	532,737,204.35	
2026	442,699,554.59		
合计	1,411,098,687.84	1,031,702,471.28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70,332,095.50		70,332,095.50			
与长期资产相关的预付款项	31,351,323.57		31,351,323.57	22,505,976.24		22,505,976.24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的土地出让保证金	8,254,799.00		8,254,799.00	8,254,799.00		8,254,799.00
龙港化工热源站工程拆迁费用	983,547.11		983,547.11			
高新公寓拆迁转出	6,411,935.93		6,411,935.93	6,411,935.93		6,411,935.93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503,042,196.90		503,042,196.90	304,499,776.11		304,499,776.11
预付中电信用股权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620,375,898.01		620,375,898.01	361,672,487.28		361,672,487.28

(二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39,671,315.77	51,396,466.25
抵押借款	39,105,156.12	49,012,083.33
保证借款	55,062,104.17	55,059,145.84
信用借款	1,251,949,514.69	1,276,391,872.12
合计	1,485,788,090.75	1,431,859,567.54

注 1：质押借款

(1) 2021 年度，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支行签订了石保理字 202007002 号《代理付款业务合作协议》和石质字 202007002 号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担保额度为 500.00 万元。其中融资人河北鼎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河北崎霖生物质颗粒燃料经销处、邢台丰融生物燃料有限公司等 16 家公司与保理银行分别签订了石保理字 202007002-8 至 43 号的《无追索权快捷保理合同》，将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 359.51 万元转让给保理银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保理借款尚未偿还，本金余额为 359.51 万元。

(2) 2021 年度，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支行签订了石贷字 202007020 号、石贷字 202103007 号、石贷字 202109010-1 号和石贷字 202109010-2 号共四份短期借款合同及石保字 202007020 号、石保字 202103007 号、石质字 202007020 号和石质字 202109010 号的质押合同，以对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取得短期借款 3,5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3,500.00 万元。

(3) 2021 年 9 月 28 日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支行签订贷款放款及质押合同，以收费权为质押取得借款 1,134.00 万元。

2021 年 11 月 20 日，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支行签订借款及质押合同，以收费权为质押取得借款 1,866.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尚未偿还，本金余额为 3,000.00 万元。

(4) 2021 年度，子公司深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财务”）签订了 CECF2021 第 31164 号及 CECF2021 第 31153 号，以签署的 SED-XC-202010-012 的《采购合同》、SED-CX-202010-013 的《工程施工合同》的收益权与中电财务签署了 CECF 综信 2021 质押 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第 31164 号短期借款合同期末本金余额为 2,000.00 万元，CECF2021 第 31153 号短期借款合同期末本金余额为 3,000.00 万元。

(5) 2021 年 12 月 28 日，子公司深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 CECF 短中长贷【2021】第 31351 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用途为生产经营活动，本合同为编号 CECF 综信【2021】第 117 号《综合授

信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本合同质押担保方式为合同质押，深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与盐城市盐都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盐城市公安局盐都分局合法签署的项目编号为 YDGC2021-ZB055 的《政府采购合同》的收益权质押给甲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期末余额为 2,000.00 万元。

(6) 2021 年 7 月 27 日，子公司深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 CECF2021 第 32014 号短期借款合同，目的为顺利完成亭湖区安防大数据三年行动计划建设项目，本合同为编号 CECF 综信 2021 第 23 号《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出质人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编号为 CECF 综信 2021 质押 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本合同质押担保方式为合同质押，深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合法签署的编号为 SED-XC-202010-012 的《采购合同》、SED-CX-202010-013 的《工程施工合同》的收益权质押给甲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为 103.26 万元。

注 2：抵押借款

(1) 2021 年，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银行签订三笔借款及抵押合同，以管网资产、供热设备设定抵押取得短期借款共计 3,9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尚未偿还，本金余额为 3,900.00 万元。

注 3：保证借款

(1)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平支行签订 8,000.00 万元担保合同，为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笔借款本金余额为 5,500.00 万元。

(二十四)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或有对价	12,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对桑达设备少数股东超额奖励	2,649,167.86			2,649,167.86
合计	14,649,167.86		6,000,000.00	8,649,167.86

(二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60,024,604.27	2,292,273,710.11
商业承兑汇票	141,399,633.29	270,473,344.48
合计	3,601,424,237.56	2,562,747,054.59

(二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43,265,468.65	9,540,298,867.01
1-2 年（含 2 年）	1,504,367,538.23	1,600,226,884.67
2-3 年（含 3 年）	358,581,813.32	658,535,846.46
3 年以上	353,065,158.76	210,192,323.15
合计	14,559,279,978.96	12,009,253,921.29

2、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工程款	7,415,009,602.84	8,418,411,679.37
应付购货款	6,750,721,728.95	3,439,091,412.43
应付服务费	345,326,169.56	104,316,244.86
其他	48,222,477.61	47,434,584.63
合计	14,559,279,978.96	12,009,253,921.29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44,048,711.82	尚未结算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42,529,117.25	尚未结算
河南大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2,304,765.53	尚未结算
中软国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1,647,355.53	尚未结算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6,160,018.49	尚未结算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	20,159,454.02	尚未结算
北京索科曼正卓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13,717,769.11	尚未结算
深圳市正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316,274.96	尚未结算
江苏迪利进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2,814,491.80	尚未结算
成都辉耀发贸易有限公司	9,825,175.58	尚未结算
昆山德进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768,839.29	尚未结算
南充市顺庆区兴盛发五金建材经营部	9,245,200.00	尚未结算
马鞍山华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05,421.06	尚未结算
北京汉能薄膜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113,919.22	尚未结算
濮阳国诚空气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8,095,150.95	尚未结算
深圳市晟祥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7,933,965.29	尚未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7,626,761.17	尚未结算
嘉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422,922.00	尚未结算
扬中市金盛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7,072,557.74	尚未结算
海纳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11,305.52	尚未结算
无锡市佳惠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990,010.30	尚未结算
江苏中信久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540,534.64	尚未结算
上海智道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825,236.52	尚未结算
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805,646.17	尚未结算
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763,145.02	尚未结算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565,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恩盛祥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4,992,000.00	尚未结算
吴江市华南净化彩板有限公司	4,010,397.96	尚未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33,189.76	尚未结算
惠亚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3,761,822.84	尚未结算
上海载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30,973.44	尚未结算
天津市津能管业有限公司	3,428,806.00	尚未结算
杭州通民建筑劳务承包有限公司	3,328,791.76	尚未结算
晔世壁（上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149,718.30	尚未结算
成都佳合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3,038,545.39	尚未结算
合计	408,682,994.43	

(二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租金	361,744.52	41,985.93
合计	361,744.52	41,985.93

(二十八)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4,359,466,261.88	3,612,836,985.16
数字与信息服务	176,654,372.17	215,981,795.98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851,427,643.20	835,689,171.81
其他产业服务	43,626,855.77	134,280,197.92
合计	5,431,175,133.02	4,798,788,150.8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746,629,276.72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数字与信息服务	-39,327,423.81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5,738,471.39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其他产业服务	-90,653,342.15	主要是本年处置子公司合同负债相应减少所致
合计	632,386,982.15	

(二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04,881,906.35	3,942,879,805.40	3,847,668,557.26	800,093,154.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64,182.91	323,557,769.12	325,314,983.44	3,506,968.59
辞退福利		3,659,409.64	3,659,409.64	
合计	710,146,089.26	4,270,096,984.16	4,176,642,950.34	803,600,123.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8,355,165.12	3,304,440,358.35	3,208,751,706.72	714,043,816.75
(2) 职工福利费	4,353,157.90	47,164,764.94	49,745,931.15	1,771,991.69
(3) 社会保险费	4,265,125.72	173,077,446.09	175,381,993.52	1,960,578.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58,413.01	151,054,803.75	153,232,736.21	1,580,480.55
工伤保险费	192,805.77	15,149,782.79	15,167,061.24	175,527.32
生育保险费	313,906.94	6,575,426.01	6,684,762.53	204,570.42
其他		297,433.54	297,433.54	
(4) 住房公积金	3,768,949.98	216,125,507.36	213,683,157.56	6,211,299.78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166,064.76	40,263,996.38	33,283,357.06	73,146,704.08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7,973,442.87	161,807,732.28	166,822,411.25	2,958,763.90
合计	704,881,906.35	3,942,879,805.40	3,847,668,557.26	800,093,154.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666,187.44	306,665,544.65	308,314,425.78	3,017,306.31
失业保险费	588,444.79	10,365,138.21	10,466,065.32	487,517.68
企业年金缴费	9,550.68	6,527,086.26	6,534,492.34	2,144.60
合计	5,264,182.91	323,557,769.12	325,314,983.44	3,506,968.59

(三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00,899,213.43	37,319,041.14
企业所得税	218,455,361.62	320,878,622.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81,058.88	731,172.63
房产税	823,377.59	926,484.64
土地使用税	162,060.10	155,665.88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37,948,981.09	18,264,940.4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684,681.26	646,418.69
其他税费	1,002,130.59	973,577.25
合计	367,356,864.56	379,895,923.33

(三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220,000.00	64,800.00
其他应付款项	406,914,257.07	404,066,622.00
合计	437,134,257.07	404,131,422.00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电二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8,460,000.00	
电子设备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1,760,000.00	64,800.00
合计	30,220,000.00	64,800.00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单位往来	181,332,260.70	193,990,773.58
押金保证金	109,792,226.28	91,529,723.99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43,062,375.34	40,385,805.56
收购股权款	2,755,134.58	56,547,034.58
其他	69,972,260.17	21,613,284.29
合计	406,914,257.07	404,066,622.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王琦	6,948,129.16	未到偿还期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4,819,396.18	尚未结算
王世亮	3,085,352.00	尚未结算
深圳市图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25,987.16	租房保证金
深圳市伟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673,906.00	租房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沈阳金兴建筑工程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250,000.00	尚未结算
深圳市明香饮食有限公司	1,225,711.68	租房保证金
北京瑞泰兴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尚未结算

(三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44,128,988.96	32,20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5,370,636.2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50,000.00	32,702,139.1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824,544.6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493,367.02	7,269,161.65
合计	1,697,667,536.89	72,171,300.84

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中，包含中电二公司拆迁补偿款 488,142.02 元、中电京安长期应付款的应计利息 5,225.00 元。

(三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622,463,073.88	526,226,461.45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6,522,981.58	1,712,440.25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58,931,967.76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1,306,504.12	
未到期已转让供应链账单	8,341,638.64	
合计	907,566,165.98	527,938,901.70

(三十四)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376,665,021.34	471,995,525.32
抵押借款	108,560,000.00	201,089,503.66
保证借款	1,723,250,000.00	2,672,773,624.99
信用借款	1,369,473,076.36	1,098,033,131.94
合计	3,577,948,097.70	4,443,891,785.91

注 1：质押借款

(1) 2020 年度，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支行签订了石贷字 202001001 号的长期借款合同及石质字 202001001 号的质押合同，该笔合同由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冀（2020）行唐县不动产权证第 0000969 号抵押担保以及公司应收账款的收款权为质押担保，用于置换光大银行固定资产贷款和支付项目建设未支付合同款 21,346.7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8,956.26 万元，其中 3,992.08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18 年，子公司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签订合同编号 2018 年（翠微）字 00221 号的质押合同，该笔合同由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应收国网电费收入的回款资金优先用于归还借款本息，取得 15 年长期借款 29,184.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4,864.06 万元，其中 2,161.74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2：抵押借款

（1）2018 年，子公司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冀-09-2017-122（登），以《任丘市智能交通系统工程 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并签订冀-09-2017-122（质）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 年期长期借款 5,8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4,175.00 万元，其中 65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17 年，子公司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冀-09-2017-122（借），以《任丘市智能交通系统工程 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并签订冀-09-2017-122（质）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5 年期长期借款 12,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8,665.00 万元，其中 1,334.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3：保证借款

（1）2018 年 8 月，本公司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BR2018113-ZGDZ-01】的信托贷款合同，合同项下贷款本金不超过 250,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取得借款 220,000 万元，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取得借款 30,000 万元，共计取得借款 25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122,500 万元。

（2）2019 年 10 月 28 日，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编号为：HTZ370666200GDZC201900003，取得 14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利率为 LPR+5 基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18,510.00 万元，其中 96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2021年6月30日，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为：HTZ370666200GDZC202100003，取得12.25年期长期借款12,000.00万元，利率为LPR+98.5基点。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11,490.00万元，其中34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2021年，子公司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强县支行签订借款以及质押合同，以固定资产质押取得借款8,000万元，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强县支行签订担保合同，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已偿还275.00万元，期末余额为7,725.00万元。

(4) 2020年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凰山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0年0408第27号借款合同，取得2,000.00万元长期借款，联营企业潍坊创源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此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20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为1,950.00万元。

(三十五)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187,845,128.1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8,410,383.53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24,544.67
合计	134,610,199.98

(三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3,571,309.13	146,549,607.47
专项应付款	114,235,303.45	81,622,819.05
合计	367,806,612.58	228,172,426.52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36,437,587.67	59,614,005.25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BOT项目长期应付款	22,141,117.90	26,236,728.66
其他长期应付款	94,992,603.56	60,698,873.56
合计	253,571,309.13	146,549,607.47

注：融资租赁情况见附注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三供一业”补助资金	2,720,527.28		216,000.00	2,504,527.28	政府拨款
职工安置费	78,902,291.77		7,171,515.60	71,730,776.17	企业改制形成
中国电子云CCOS科研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承担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确定的“中国电子云CCOS科研项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给予该项目2,000万元资金支持，拨付给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治理工程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承担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确定的“数据治理工程项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给予该项目2,000万元资金支持，拨付给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81,622,819.05	40,000,000.00	7,387,515.60	114,235,303.45	

注：职工安置费，是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及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企业改制过程中形成，其中：

1、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改制前为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公司），于2003年经中国电子批准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中电资[2003]89号），根据相关政策于2003年将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公司的净资产提留1,124.27万元用于安置职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剩余541.86万元尚未支付完毕。

2、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与邯郸市热力公司于2017年9月共同设立的公司。2018年，根据邯郸市政府批准的事业单位改制方案，邯郸市热力公司由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将其机器设备、管网等资产以131,856.85万元出售给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根据《市热力公司转企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将上述资产转让款中的18,894.60万元转给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用于职工安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剩余6,631.22万元尚未支付完毕。

(三十七)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72,960,000.00	80,460,000.00
二、辞退福利	21,550,000.00	20,830,000.00
合计	94,510,000.00	101,29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1)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上年年末余额	80,460,000.00	87,060,0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151,400.00	3,430,000.00
(1) 当期服务成本	530,000.00	700,000.00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5,010,000.00	
(4) 利息净额	2,328,600.00	2,730,000.00
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460,000.00	-4,660,000.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3,460,000.00	-4,660,000.00
4. 其他变动	-8,808,600.00	-5,370,000.00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3,838,600.00	-5,400,000.00
(3) 处置子公司	-5,170,000.00	
(4) 新增人员的影响	200,000.00	30,000.00
5. 期末余额	72,960,000.00	80,460,000.00

(三十八)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2,480,363.34		8,640,000.00	3,840,363.34	注 1
产品质量保证	1,671,258.61	3,267,868.52	937,721.26	4,001,405.87	计提形成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97,163,779.57		41,252,341.72	55,911,437.85	计提形成
其他	6,990,000.00		1,850,000.00	5,140,000.00	注 2
合计	118,305,401.52	3,267,868.52	52,680,062.98	68,893,207.06	

注 1：未决诉讼见附注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的披露。

注 2：其他项主要为子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因责任事故导致人身伤害预计的赔偿款，2018 年度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购买日尚未支付的预计赔偿款余额为 1,612.47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计赔偿款余额 514.00 万元。

(三十九) 递延收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1,070,598.82	26,200,199.93	16,680,088.43	160,590,710.32	拨款形成
合计	151,070,598.82	26,200,199.93	16,680,088.43	160,590,710.3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通适配中心装修项目收入		26,000,000.00	1,956,548.53		24,043,451.47	与资产相关
工信部恶意代码分析项目的国拨资金		2,996,000.00			2,996,000.00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城市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	8,379,771.27		488,142.02		7,891,629.25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高新区产业升级培育资金	37,007,551.82		1,384,251.24		35,623,300.58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关键技术研究补助	1,440,000.00		64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十三五课题六国拨款项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十三五课题四国拨款项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设备购置补助	576,917.03		105,835.80		471,081.23	与资产相关
设备投入地方政府奖励		454,200.00	45,420.00		408,78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资源循环利用重点工程“热源增容改造”资金	8,250,000.07			-8,250,000.07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补贴	2,463,299.96		248,399.96		2,214,900.00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支持优势产业发展专项“热电联产项目”资金	4,187,500.13		249,999.96		3,937,500.17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集中供热设备补贴资金	6,037,499.89		350,000.04		5,687,499.85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试点项目“自卸车、皮带机”补贴资金	305,491.28		43,638.24		261,853.04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试点项目“装载机”补贴资金	528,502.28		75,500.04		453,002.24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 2018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秸秆能源化”补贴资金	683,374.63		86,336.04		597,038.59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传统基础设施领域 PPP 项目“供热前期工作”补贴资金	1,283,333.40		69,999.96		1,213,333.44	与资产相关
秸秆倒料机补贴摊销、秸秆收储补贴款	570,333.34		57,999.96		512,333.38	与资产相关
潍坊市燃煤锅炉关停补贴	18,050,000.00				18,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中央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2,490,000.00		2,49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保障性安居工程	6,620,833.33		350,000.04		6,270,833.29	与资产相关
中电浙江宁波网安创新基地项目		14,000,000.00	6,333,333.33		7,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西咸新区适配中心项目补贴	2,175,000.00		450,000.00		1,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家庄市行唐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40,186,190.39		894,683.27		39,291,507.12	与资产相关
优势产业专项资金	9,000,000.00			-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重点项目资金	475,000.00				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1,070,598.82	43,450,200.00	16,680,088.43	-17,250,000.07	160,590,710.32	

注 1：河北省资源循环利用重点工程“热源增容改造”资金项目其他变动-8,250,000.07 元系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因政府决策调整导致企业不满足拨付的条件而冲回的政府补助，已调整至其他应付款。

注 2、优势产业专项资金项目其他变动-9,000,000.00 元系本年减少子公司中电邯郸环保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的政府补助。

(四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管网建设费	761,755,785.94	726,005,486.76
待转销项税	65,923,031.06	53,073,480.71
联营企业内部未实现的交易损益	11,555,975.09	
递延收益	4,749,999.88	
合计	843,984,791.97	779,078,967.47

(四十一)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13,219,661.00	725,525,179.00				725,525,179.00	1,138,744,840.00

注：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8 月 21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15 家特定对象发行 658,011,817 股股份，每股发行价格为 11.29 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96.7186% 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513,36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4.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9,999,895.52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 9,591,992.75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0,407,902.77 元。

(四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519,362.86	5,725,589,485.67	3,791,171,597.03	1,995,937,251.50
其他资本公积	1,099,395,256.58	123,087,313.93	642,080.26	1,221,840,490.25
合计	1,160,914,619.44	5,848,676,799.60	3,791,813,677.29	3,217,777,741.75

注 1：本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15 家特定对象发行 658,011,817 股股份，每股发行价格为 11.29 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96.7186%的股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792,694,944.90 元。同时本公司收购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791,171,597.03 元。

注 2：2021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513,362 股，发行价格为 14.96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9,999,895.52 元，扣除承销费、本次发行股权登记等发行费用共计 9,591,992.75 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0,407,902.77 元，其中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7,513,362.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932,894,540.77 元。

注 3：本公司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处置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股权，增加资本公积 85,288,559.26 元。

注 4：本公司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处置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增加资本公积 2,999,498.24 元。

注 5：本公司下属公司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新增股东注资而增加资本公积 26,356,486.56 元。

注 6：本公司转让桑达（香港）有限公司股权至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合并层面持股比例下降，股权稀释的影响导致增加资本公积 8,442,769.87 元。

注 7：本公司下属公司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少数股东资产，减少资本公积 253,247.98 元。

注 8：本公司下属公司之联营企业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388,832.28 元。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其他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86,399.30	4,896,229.90			2,431,194.52	2,293,876.99	171,158.39	-232,017.70	-18,024,540.01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04,745.57	-3,460,000.00				-3,361,551.66	-98,448.34	-232,017.70	-2,288,823.79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91,144.87	8,356,229.90			2,431,194.52	5,655,428.65	269,606.73		-15,735,716.2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0,547.80	71,600.35				30,306.60	41,293.75		740,854.4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84.40	-5,274.24				-7,612.93	2,338.69		-21,897.3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4,832.20	76,874.59				37,919.53	38,955.06		762,751.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375,851.49	4,967,830.25			2,431,194.52	2,324,183.59	212,452.14	-232,017.70	-17,283,685.60

注：其他减少系本年减少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其他综合收益转出所致。

(四十四)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542,544.83	68,847,897.71	54,786,932.01	27,603,510.53
合计	13,542,544.83	68,847,897.71	54,786,932.01	27,603,510.53

(四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7,939,625.26	117,939,625.26	7,055,626.51		124,995,251.77
任意盈余公积	147,629,306.02	147,629,306.02			147,629,306.02
合计	265,568,931.28	265,568,931.28	7,055,626.51		272,624,557.79

(四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039,121,504.57	723,971,762.5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3,443,051.3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39,121,504.57	867,414,813.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2,231,919.01	213,731,955.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55,626.51	9,030,540.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994,724.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4,297,797.07	1,039,121,504.57

注：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标的资产“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 15 名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等持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共计 96.7186%的股权。

本次发行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企业合计发行 296,432,367 股，购买持有中国系统 43.5714%股权，由于本公司和中国系统同受最终控制方中国电子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的，因此公司收购中国系统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追溯调整增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3,443,051.31 元。

(四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445,684,279.15	37,493,603,630.95	31,885,353,449.58	27,762,119,663.40
其他业务	257,951,506.35	118,022,240.84	172,371,756.49	94,678,368.29
合计	42,703,635,785.50	37,611,625,871.79	32,057,725,206.07	27,856,798,031.69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5,467,872,196.38	27,235,589,200.86
数字与信息服务	4,357,623,177.85	1,863,845,390.66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886,150,656.75	1,841,695,174.27
其他产业服务	991,989,754.52	1,116,595,440.28
合计	42,703,635,785.50	32,057,725,206.07

(四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43,604.49	17,305,540.2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12,457.03	13,141,320.64
印花税	21,230,720.18	11,545,192.73
房产税	15,295,779.32	13,303,590.10
土地使用税	3,148,686.77	3,056,861.02
环境保护税	2,331,771.69	1,198,206.24
车船税	174,076.52	164,308.12
其他	1,300,936.24	2,750,312.82
合计	91,238,032.24	62,465,331.87

(四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18,304,128.25	393,076,508.51
差旅费	59,031,897.89	42,704,395.19
业务招待费	52,344,813.30	42,258,173.92
广告费	24,390,104.91	22,848,128.79
招投标费用	20,967,689.01	15,864,629.76
租赁及物业费	18,735,222.29	16,759,416.97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服务费	18,397,676.02	17,824,615.46
折旧费	11,412,353.25	8,615,767.25
摊销费	10,592,543.07	3,246,580.26
办公费	4,289,032.99	8,685,846.53
修理费	3,372,851.81	2,978,200.92
代理费	946,773.70	2,437,892.38
其他	13,480,363.66	22,666,673.96
合计	856,265,450.15	599,966,829.90

(五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886,033,027.05	701,259,541.94
折旧费	48,008,991.06	32,565,666.43
差旅费	34,829,267.53	30,241,199.70
租赁及物业费	31,031,329.65	46,923,507.77
无形资产摊销	33,558,336.63	42,360,979.17
咨询费	26,209,146.41	22,244,777.19
业务招待费	26,073,429.86	16,013,010.26
中介机构费	25,178,397.63	19,479,312.10
办公费	25,157,466.72	21,668,328.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820,724.16	16,031,884.72
修理费	7,454,347.23	2,940,326.27
会议费	7,045,166.04	3,677,506.17
能源费	6,648,351.64	1,934,055.06
车辆使用费	6,033,164.16	5,402,893.71
劳动保护费	3,192,721.36	3,666,905.59
离退休人员费用	2,223,304.62	2,413,030.56
水电费	1,106,636.49	1,124,176.34
通讯费	1,104,260.23	617,158.88
诉讼费	151,250.61	320,884.00
其他	63,319,756.05	41,680,617.77
合计	1,255,179,075.13	1,012,565,761.80

(五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89,488,156.30	289,231,521.3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材料费	454,863,566.03	400,715,878.23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9,277,975.82	2,084,877.64
折旧与摊销	9,488,496.82	5,136,988.64
物料消耗	1,889,937.06	875,634.56
其他	36,251,895.18	23,010,634.89
合计	1,011,260,027.21	721,055,535.28

(五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333,390,313.76	294,806,951.8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444,720.02	
减：利息收入	91,164,255.86	86,765,308.41
汇兑损益	-1,088,614.44	12,029,175.07
其他	48,711,048.16	39,728,304.80
合计	289,848,491.62	259,799,123.35

(五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68,087,903.50	81,534,743.20
进项税加计抵减	3,866,835.29	1,582,734.8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092,118.97	1,743,920.39
合计	175,046,857.76	84,861,398.4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0-2021 采暖季延长供暖补贴款	42,209,722.32		与收益相关
2020-2021 年度采暖运营补贴款	37,484,162.67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7,137,483.44	7,168,042.22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所得税返还	9,743,900.00		与收益相关
中电浙江宁波网安创新基地项目	6,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武强县住建局供暖运营补贴资金	3,876,900.00	3,237,895.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就业补贴及失业保险返还	3,805,788.86	4,935,836.67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计划补贴	2,79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中央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2,4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潍城区煤炭差价补贴	2,375,441.00		与收益相关
2019-2020 采暖季延长供暖补贴款	2,200,000.00	22,294,918.4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纾困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通适配中心装修项目收入	1,956,548.53		与资产相关
培训补贴	1,695,158.64	1,962,374.65	与收益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增补资金	1,517,300.00	4,392,5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高新区产业升级培育资金	1,384,251.24	1,247,781.63	与资产相关
供热设备补贴	933,474.24		与资产相关
石家庄市行唐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894,683.26	1,764,433.28	与资产相关
高新企业奖励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究课题拨款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柴油报废补贴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升级基金	575,669.61		与收益相关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邱县分局锅炉补贴款	551,600.04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城市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	488,142.02	488,142.02	与资产相关
西咸新区适配中心项目补贴	450,000.00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究开发费资助	353,000.00	464,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障性安居工程	350,000.04	379,166.67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集中供热设备补贴资金	350,000.04	350,000.04	与资产相关
飞凤人才计划奖励补贴	339,000.00	835,2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商务局外贸补助费	317,417.00		与收益相关
省工程中心政策兑现奖励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支持优势产业发展专项“热电联产项目”资金	249,999.96	249,999.96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补贴	248,399.96	20,700.04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度企业参加展会活动资助款	213,6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苏锦街道办事处产业扶持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育资金补贴	116,340.00		与收益相关
青浦财政局扶持资金	111,745.43	954,475.26	与收益相关
研发设备购置补助	105,835.80	105,835.80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房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升规政府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 2018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秸秆能源化”补贴资金	86,336.04	86,336.04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滨湖区商务局省级商务发展资金	8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贯标奖励费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试点项目“装载	75,500.04	75,500.04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机”补贴资金			
河北省传统基础设施领域 PPP 项目“供热前期工作”补贴资金	69,999.96	69,999.96	与资产相关
秸秆倒料机补贴摊销、秸秆收储补贴款	57,999.96		与资产相关
留工专项补贴	55,5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1 市级企业信息化项目补贴	54,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20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补贴	5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丛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产业升级（技改）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设备投入地方政府奖励	45,42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以工代训补贴款	42,500.00		与收益相关
福田区人力资源局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科技进步奖、人才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24,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贸促计划内展会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创新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人才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2020 年 1 月份 172 家企业招聘高校毕业生补贴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办处 2020 年资助	7,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5,900.00		与收益相关
房租减免补贴	5,85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中小微企业吸纳的以工代训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资源循环利用重点工程“热源增容改造”资金	-1,749,999.93	9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丰台科技园创新十二条奖励		755,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科兴疫苗车间收政府奖励收入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洁净材料项目投资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协多利地块基建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人才公寓补贴		89,1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陆家经发委企业复工达产专项资金补贴		38,9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商务局开拓国际市场境外展览补贴		23,900.00	与收益相关
溧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补贴款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松江区政府扶持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青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发放扶持资金		7,200.00	与收益相关
航天防伪税控年费减免税额		280.00	与收益相关
扶贫款		117,640.00	与收益相关
2019-2020 年度采暖运营补贴款		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污染防治基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红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企业扶持资金		99,419.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专利资助		3,031,3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奖励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改局奖励		51,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二十七批产业升级基金		319,3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市太湖人才项目扶持经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商引资先进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退税收入		250,3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吴区政府科技中心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吸纳外来务工人员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邯郸市财政局新型学徒制补贴		92,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省双创计划专项资金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代扣境外增值税手续费返还		51,213.12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试点项目“自卸车、皮带机”补贴资金		43,638.24	与资产相关
邯郸市丛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奖励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秸秆倒料机补贴摊销、秸秆收储补贴款		9,666.66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减免税款		2,465.34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98,642.29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出口信保补助		685,577.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补贴		13,5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科技创新国高企业认定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43,113.91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第二批专利第六次补贴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国库支付中心科技创新投入		696,2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深圳标准领域专项资金资助奖励		98,75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2019 年底工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业产值 1 亿-18 亿企业增长奖励基金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国内有效发明专利年费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科技创新专利支持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域 2018 年第二批计算机软著第九次补助		4,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防护用品支持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8,087,903.50	81,534,743.20	

(五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83,721.10	-26,936,481.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1,789,548.47	-2,200,800.2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05,728.47	17,864,201.70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202,797.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47,564.60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454.62	8,069,912.23
应收款项融资票据贴现息	-8,941,763.71	-5,168,662.21
合计	60,402,902.11	-7,169,032.21

(五十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2,858.45	-907,094.3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49,167.8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542,858.45	-3,556,262.21

(五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6,119,871.25	314,080,902.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363,876.93	10,225,050.94
合计	205,483,748.18	324,305,953.11

(五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799,749.32	-3,338,779.6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642,296.11	13,553,991.2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3,739,396.50	777,135.43
合计	56,181,441.93	10,992,347.00

(五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578,372.65	1,321,396.01	11,578,372.65
合计	11,578,372.65	1,321,396.01	11,578,372.65

(五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22,639.72	1,036,961.44	122,639.7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1,000.00	2,127,000.00	21,000.00
违约金及理赔款收入	3,515,773.06	61,824.35	3,515,773.06
罚款收入	606,888.43	386,384.03	606,888.4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4,180,673.09	10,810,086.47	4,180,673.09
盘盈利得		0.79	
其他	657,736.82	1,846,889.30	657,736.82
合计	9,104,711.12	16,269,146.38	9,104,711.1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中小企业专项发展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工代训补贴款	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财政局吸纳应届毕业生就业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邱县住建局拆迁补偿款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邯郸市丛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奖励资金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邯郸市财政局新型学徒制补贴资金		9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000.00	2,127,000.00	

(六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37,702.36	2,439,284.99	737,702.36
对外捐赠支出	1,318,849.56	6,187,864.20	1,318,899.56
罚款	2,726,436.89	3,775,514.85	2,726,286.89
滞纳金	329,223.18	385,180.56	329,223.18
预计诉讼损失	576,000.00	6,174,136.15	576,000.00
碳排放交易	3,817,251.98		3,817,251.98
违约赔偿支出	805,240.52		805,240.52
盘亏损失	26,371.79		26,371.79
其他	63,129.00	3,495,568.88	63,228.90
合计	10,400,205.28	22,457,549.63	10,400,205.18

注：碳排放配额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		上期	
	数量（单位：吨）	金额	数量（单位：吨）	金额
1. 本期期初碳排放配额				
2. 本期增加的碳排放配额	861,997.00	3,817,251.98		
(1) 免费分配取得的配额	773,153.00			
(2) 购入取得的配额	88,844.00	3,817,251.98		
(3) 其他方式增加的配额				
3. 本期减少的碳排放配额	861,997.00	3,817,251.98		
(1) 履约使用的配额	861,997.00	3,817,251.98		
(2) 出售的配额				
(3) 其他方式减少的配额				
4. 本期期末碳排放配额				

(六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3,747,767.98	415,611,408.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933,539.42	-46,751,289.83
合计	463,814,228.56	368,860,118.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	------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571,743,427.1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2,935,856.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0,229,973.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215,599.1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61,739.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129,850.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38,385.1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6,490,796.83
环保节能项目减免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0,542,781.13
其他	-84,994.63
所得税费用	463,814,228.56

(六十二)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62,231,919.01	213,731,955.6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92,088,842.50	709,652,028.00
基本每股收益	0.3651	0.3012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651	0.3012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362,231,919.01	213,731,955.6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992,088,842.50	709,652,028.00
稀释每股收益	0.3651	0.3012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3651	0.3012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六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91,164,255.86	80,621,627.85
收到的政府补助	196,608,015.00	108,508,067.79
收回保证金押金等	692,936,061.19	643,137,119.93
往来款	777,548,052.58	221,821,219.0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1,758,256,384.63	1,054,088,034.5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费用	577,031,938.62	891,638,719.71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294,400,615.82	750,975,266.94
往来款	680,492,560.00	172,589,928.00
合计	1,551,925,114.44	1,815,203,914.6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现金流重分类		10,463,631.68
收到的定期存款及利息	586,443,055.56	656,642,459.56
收回商用机器借款		12,000,000.00
合计	586,443,055.56	679,106,091.2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预付中电信用投资款		20,000,000.00
准备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	190,752,600.60	600,127,006.00
合计	190,752,600.60	620,127,006.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票据贴现	40,935,016.34	118,921,662.03
子公司收到的少数股东借款	45,799,132.35	5,000,000.00
融资租赁款项	47,195,000.00	
项目融资款	40,000,000.00	
合计	173,929,148.69	123,921,662.0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赁还款及手续费	106,272,650.08	27,426,494.75
支付处置及股权收购业绩对赌款	59,791,900.00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826,375.71	7,993,607.5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发登记费	515,801.18	
子公司归还少数股东借款		13,920,000.00
合计	186,406,726.97	49,340,102.33

(六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7,929,198.60	910,185,270.09
加：信用减值损失	205,483,748.18	324,305,953.11
资产减值准备	56,181,441.93	10,992,347.00
固定资产折旧	307,331,446.14	311,685,747.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8,760,107.52	
无形资产摊销	77,711,817.02	72,337,326.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430,253.94	28,957,27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1,578,372.65	-1,321,396.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5,062.64	1,402,323.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2,858.45	3,556,262.2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2,000,313.76	294,806,951.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402,902.11	7,169,03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02,462.33	-42,493,923.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931,077.09	-3,981,708.0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92,460.95	-2,944,849,436.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17,873,782.95	-3,615,836,97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62,905,558.52	6,042,541,280.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10,748.62	1,399,456,329.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12,219,435.96	5,441,474,178.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41,474,178.04	5,508,433,012.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0,745,257.92	-66,958,834.69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40,854,451.38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16,013,900.00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266,067.82
中电邯郸环保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4,650,944.43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580,312.84
邢台中电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	3,769,790.04
中电任丘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75,661.93
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658,4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0,960,288.0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28,186,512.25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161,092.92
中电邯郸环保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10,411,791.38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696,210.00
邢台中电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	109,057.92
中电任丘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256,754.60
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8,868.98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9,894,163.3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6,712,219,435.96	5,441,474,178.04
其中：库存现金	72,832.34	271,395.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58,639,504.71	5,435,084,618.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507,098.91	6,118,164.1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2,219,435.96	5,441,474,178.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62,058,803.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20,052,113.00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625,347,245.11	融资租赁抵押、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56,851,884.32	抵押借款
合计	1,664,310,046.14	

(六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6,281,604.65
其中：美元	11,861,474.78	6.3757	75,625,204.75
欧元	81,888.93	7.2197	591,213.51
港币	74,860.59	0.8176	61,206.02
日元	5,051.00	0.0554	279.90
台币	16,103.00	0.2298	3,700.47
应收账款			1,096,416.29
其中：美元	59,439.85	6.3757	378,970.65
港币	877,502.00	0.8176	717,445.64
长期借款			24,756,360.52
其中：美元	3,882,924.31	6.3757	24,756,360.52

(六十七)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石家庄市行唐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39,291,507.12	递延收益	894,683.27	1,764,433.28	其他收益
无锡市高新区产业升级培育资金	35,623,300.58	递延收益	1,384,251.24	1,247,781.63	其他收益
南通适配中心装修项目收入	24,043,451.47	递延收益	1,956,548.53		其他收益
潍坊市燃煤锅炉关停补贴	18,05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无锡市城市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	7,891,629.25	递延收益	488,142.02	488,142.02	其他收益
中电浙江宁波网安创新基地项目	7,666,666.67	递延收益	6,333,333.33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 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 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保障性安居工程	6,270,833.29	递延收益	350,000.04		其他收益
衡水市安平县集中供热设备 补贴资金	5,687,499.85	递延收益	350,000.04	350,000.04	其他收益
衡水市安平县支持优势产业 发展专项“热电联产项目”资 金	3,937,500.17	递延收益	249,999.96	249,999.96	其他收益
工信部恶意代码分析项目的 国拨资金	2,996,000.00	递延收益			
燃煤锅炉改造补贴	2,214,900.00	递延收益	248,399.96	20,700.04	其他收益
西咸新区适配中心项目补贴	1,725,000.00	递延收益	450,000.00	75,000.00	其他收益
河北省传统基础设施领域 PPP项目“供热前期工作”补贴 资金	1,213,333.44	递延收益	69,999.96	69,999.96	其他收益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关键技术 研究补助	800,000.00	递延收益	640,000.00		其他收益
衡水市安平县2018年农作物 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秸秆 能源化”补贴资金	597,038.59	递延收益	86,336.04	86,336.04	其他收益
秸秆倒料机补贴摊销、秸秆 收储补贴款	512,333.38	递延收益	57,999.96	9,666.66	其他收益
信息化重点项目资金	475,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研发设备购置补助	471,081.23	递延收益	105,835.80		其他收益
河北省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 试点项目“装载机”补贴资金	453,002.24	递延收益	75,500.04	75,500.04	其他收益
设备投入地方政府奖励	408,780.00	递延收益	45,420.00		其他收益
河北省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 试点项目“自卸车、皮带机” 补贴资金	261,853.04	递延收益	43,638.24	43,638.24	其他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 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 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44,305,525.66	37,137,483.44	7,168,042.22	其他收益
2020-2021 采暖季延长供暖补贴款	42,209,722.32	42,209,722.32		其他收益
2020-2021 年度采暖运营补贴款	37,484,162.67	37,484,162.67		其他收益
2019-2020 采暖季延长供暖补贴款	24,494,918.40	2,200,000.00	22,294,918.40	其他收益
2019-2020 年度采暖运营补贴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所得税返还	9,743,900.00	9,743,9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 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 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稳岗补贴、就业补贴及失业保险返还	8,741,625.53	3,805,788.86	4,935,836.67	其他收益
衡水市武强县住建局供暖运营补贴资金	7,114,795.00	3,876,900.00	3,237,895.00	其他收益
衡水市安平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增补资金	5,909,800.00	1,517,300.00	4,392,500.00	其他收益
培训补贴	3,657,533.29	1,695,158.64	1,962,374.65	其他收益
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专利资助	3,031,300.00		3,031,300.00	其他收益
科技发展计划补贴	2,790,000.00	2,790,000.00		其他收益
潍城区煤炭差价补贴	2,375,441.00	2,375,441.00		其他收益
纾困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收益
邱县住建局拆迁补偿款	2,000,000.00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飞凤人才计划奖励补贴	1,174,200.00	339,000.00	835,200.00	其他收益
青浦财政局扶持资金	1,066,220.69	111,745.43	954,475.26	其他收益
高新企业奖励	850,000.00	850,000.00		其他收益
收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究开发费资助	817,000.00	353,000.00	464,000.00	其他收益
北京市丰台科技园创新十二条奖励	755,000.00		755,000.00	其他收益
柴油报废补贴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福田区国库支付中心科技创新投入	696,200.00		696,200.00	其他收益
商务局出口信保补助	685,577.00		685,577.00	其他收益
产业升级基金	575,669.61	575,669.61		其他收益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邱县分局锅炉补贴款	551,600.04	551,600.04		其他收益
洁净材料项目投资奖励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第二十七批产业升级基金	319,300.00		319,3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商务局外贸补助费	317,417.00	317,417.00		其他收益
十三五课题四国拨款项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2020年市太湖人才项目扶持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招商引资先进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2019年底工业产值1亿-18亿企业增长奖励基金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退税收入	250,300.00		250,300.00	其他收益
省工程中心政策兑现奖励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9年度企业参加展会活动资助款	213,600.00	213,600.00		其他收益
标准化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苏州苏锦街道办事处产业扶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 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 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协多利地块基建补贴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新吴区政府科技中心补贴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吸纳外来务工人员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科技创新国 高企业认定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	198,642.29		198,642.29	其他收益
研究课题拨款	160,000.00	160,000.00		其他收益
扶贫款	117,640.00		117,640.00	其他收益
培育资金补贴	116,340.00	116,340.00		其他收益
北京市房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小升规政府奖励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无锡市滨湖区商务局省级商务发展资金	100,000.00	8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自主创新产业 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天津市红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企业扶持资金	99,419.00		99,419.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深圳标准领 域专项资金资助奖励	98,750.00		98,750.00	其他收益
邯郸市财政局新型学徒制补贴	92,000.00		92,000.00	其他收益
收邯郸市财政局新型学徒制补贴资金	92,000.00		92,000.00	营业外收 入
工信局奖励	90,000.00		90,0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人才公寓补贴	89,100.00		89,1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贯标奖励费	80,000.00	80,000.00		其他收益
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省双创 计划专项资金	75,000.00		75,000.00	其他收益
十三五课题六国拨款项	60,000.00	60,000.00		其他收益
留工专项补贴	55,500.00	55,5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1 市级企业信息化 项目补贴	54,500.00	54,500.00		其他收益
代扣境外增值税手续费返还	51,213.12		51,213.12	其他收益
发改局奖励	51,000.00		51,000.00	其他收益
收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20 年度企业研 究开发资助补贴	51,000.00	51,000.00		其他收益
丛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工业升级（技 改）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奖励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个税返还	43,113.91		43,113.91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 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 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以工代训补贴款	42,500.00	42,500.00		其他收益
环境污染防治基金	40,000.00		40,0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陆家经发委企业复工达产专项资金补贴	38,900.00		38,900.00	其他收益
福田区人力资源局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38,000.00	38,000.00		其他收益
邯郸市丛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奖励	35,000.00		35,000.00	其他收益
收邯郸市丛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奖励资金	35,000.00		35,000.00	营业外收入
北京科兴疫苗车间收政府奖励收入	3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科技进步奖、人才奖	3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科技创新专利支持	24,000.00		24,000.00	其他收益
以工代训补贴	24,000.00	24,0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商务局开拓国际市场境外展览补贴	23,900.00		23,900.00	其他收益
昆山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贸促计划内展会补贴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创新奖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人才奖励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2020 年 1 月份 172 家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补贴	18,000.00	18,000.00		其他收益
工信局中小企业专项发展资金	15,000.00	15,000.00		营业外收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第二批专利第六次补贴	15,000.00		15,000.00	其他收益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补贴	13,500.00		13,5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松江区政府扶持资金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收益
收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防护用品支持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办处 2020 年资助	7,500.00	7,500.00		其他收益
青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发放扶持资金	7,200.00		7,200.00	其他收益
专利补贴	5,900.00	5,900.00		其他收益
房租减免补贴	5,850.00	5,850.00		其他收益
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工代训补贴款	5,000.00	5,000.00		营业外收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域 2018 年第二批计算机软著第九次补助	4,500.00		4,5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国内有效发明专利年费	4,000.00		4,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减免税款	2,465.34		2,465.34	其他收益
2021年度中小微企业吸纳的以工代训补贴	1,000.00	1,000.00		其他收益
溧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补贴款	1,000.00		1,000.00	其他收益
高新区财政局吸纳应届毕业生就业补贴	1,000.00	1,000.00		营业外收入
航天防伪税控年费减免税额	280.00		280.00	其他收益

3、 政府补助的退回

项目	金额	原因
河北省资源循环利用重点工程“热源增容改造”资金	8,250,000.07	政府决策调整导致企业不满足政府补助拨付的条件

(六十八)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8,444,720.0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04,937,203.1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33,349.36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471,210.33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0,227,512.5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本公司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	110,819,803.50
1至2年	45,040,713.58
2至3年	10,838,238.51
3年以上	9,587,608.97
合计	176,286,364.56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16,874,095.17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19,535,565.50
1 至 2 年	19,580,235.12
2 至 3 年	20,123,669.20
3 至 4 年	19,700,076.00
合计	78,939,545.82

(六十九) PPP 项目合同

2017 年 12 月 15 日，由于本公司子公司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招远公司）尚未成立，招远市财政局暂与本公司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项目编号为“XYCG-ZY2017-003”的《山东省招远市“智慧金都”PPP 项目合同》。

合同规定合作期限为 20 年，包括总建设期 3 年和运营期 17 年。项目计划建设内容包括 6 个领域 32 个子项目，估计总投资 11.98 亿元，项目资本金暂定为总投资的 20%，约 23,960.00 万元。根据《招远市“智慧金都”顶层规划》把项目初步划分为：数据资源体系、融合窗口和共性平台、惠民服务、城市管理、产业服务和基础设施。

年度折现率为 5.88%，运营合理利润率为 5.9%。

非经营性项目：

1、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方式，运营期第 n 年政府付费额计算公式为：

$$A_n = P_1 * (1+i)^n / \text{财政运营补贴周期} (17) + \text{年度运营成本} * (1+r) - \text{运维绩效罚款}$$

说明：

(1) P_1 为非经营性项目的全部建设成本=项目建设费用(包含工程费、软硬件设备费、系统集成费)+项目建设其他费+建设期利息-建设期绩效考核罚款；

(2) 项目政府补贴周期为运营期 17 年， $n=1, \dots, 16, 17$ ；

(3) i 为年度折现率，以乙方中标折现率计取，并根据调价机制调整；

(4) r 为运营合理利润率，以乙方中标利润率计取；

(5)年度运营成本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其中硬件设备更新和软件系统升级的外购费用单独据实核算，不计算合理利润率)；

(6)后期项目运营过程中，若非经营性项目产生其他使用者付费收入，则该收入全部用于冲抵政府付费数额。

2、回报机制：准经营性项目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方式。运营期内第 n 年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额计算公式为：

$B_n = P_2 * (1+i)^n / \text{财政运营补贴周期} (17) + \text{年度运营成本} * (1+r) - \text{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 - \text{运维绩效罚款}$

说明：

(1) P2 为准经营性项目的全部建设成本=项目建设费用(包含工程费、软硬件设、备费、系统集成费)+项目建设其他费+建设期利息-建设期绩效考核罚款。

(2)项目政府补贴周期为运营期 17 年，n=1、.....16.. 17；

(3)i 为年度折现率，以方中标折现率计取，根据调价机制调整。

(4) r 为运营合理利润率，以乙方中标利润率计取。

(5)年度运营成本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其中硬件设备更新和软件系统升级的外购费用单独据实核算，不计算合理利润率)。

(6)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最终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

(7)若运营期内某一年度核算 B_n 为负值时，政府方当年不再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该金额的绝对值可用于冲抵非经营性项目的政府付费金额。

3、激励与超额收益分配机制

对于准经营性项目，根据运营期内核算出的运营净收益情况，采用不同的激励与超额收益分配机制，各子项目单独核算。

运营期第 n 年运营净收益=当年运营成本-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

运营期第 n 年运营净收益累计净现值

$$= \sum_{n=1}^n (\text{运营期第}n\text{年运营净收益} / (1+i)^n)$$

(1)运营期第 n 年运营净收益累计净现值+经审计的项目建设投资额≤审时，按用上述“可行性缺口补助”的计算方式向项目公司支付运营补贴。

(2)运营期第 n 年运营净收益累计净现值+经审计的项目建设投资额>1 时，从电期第 n+1 年起，政府方将不再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费用，并在剩余运百年对项目公司每年子以一定奖励，具体奖励机制如下：

①剩余运营年政府按照上述回报机制中核算出的当年应付建设投资补贴额(不含运营成本)的 30%支付给招远公司作为奖励。

②剩余运营年运营净收益政府方和招远公司按照 60%: 40%的比例进行分成。

③若由于设备更新重置或软件升级等原因导致某一年度项目运营净收益小于 0,则政府方向招远公司支付相应运营补贴。

经营性项目:

1、经营性项目采用“使用者付费”的回报方式,由招远公司承担项目的建设投资并对项目进行市场化运营,通过使用者付费获取项目投资收益。

如运营期内某年度实际的使用者付费额小于“项目年均建设成本(折算成各年度现值)+项目运营成本*(1+运营合理利润率 r)合之和时,该部分金额计入亏损资金池,亏损资金池未弥补的部分,按照年度折现率 i 复利计息,通过以后年度使用者付费额进行弥补,直至亏损资金池全部得到弥补。

如运营期结束时,亏损资金池累计余额依然大于 0,则政府方不再为亏损资金池额外向招远公司支付任何补贴。

说明:

(1)年度折现率 i 以乙方中标折现率计取。

(2)运营合理利润率 r 以乙方中标利润率计取。

(3)项目年均建设成本(折算成各年度现值) =审定的项目投资/运营期年限(17)*
 $(1+i)^n$

(4)年度运营成本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其中硬件设备更新和软件系统升级的外购费用单独据实核算,不计算合理利润率)。

(5)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最终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

2、超额收益分配机制

运营期内各年度使用者付费额优先用于弥补项目年均建设成本(按年度折现率 i 折算成各年度现值)、项目运营成本(考虑合理利润率 r)以及以前年度经营性项目的亏损资金池,若弥补完成后仍有剩余(Q),则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Q)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分配:

(1)若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Q)满足条件:

$Q/(\text{年均建设成本}*(1+i)^n+\text{项目运营成本}*(1+r)^n)$ 额时,则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Q)全部归招远公司所有;

(2)若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Q)满足条件:

$10\%<Q/(\text{年均建设成本}*(1+i)^n+\text{项目运营成本}*(1+r)^n)$ 额时,则运营期第 n 年超出

10%部分的使用者付费额(Q1)的 80%归招远公司所有,20%归政府方所有。

(3)若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Q)满足条件:

$20\%<Q/(\text{年均建设成本}*(1+i)^n+\text{项目运营成本}*(1+r)^n)$ 额时,则运营期第 n 年超

出 20%部分的使用者付费额(Q2)的 50%归招远公司所有, 50%归政府方所有。10%至 20%的部分按照本条第(2)款分配。

(4) 若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Q)满足条件: $Q/(\text{年均建设成本} \times (1+i)^n + \text{项目运营成本} \times (1+r)) > 40\%$ 时, 则运营期第 n 年超出 40%部分的使用者付费额(Q3)的 20%归招远公司所有, 80%归政府方所有。10%至 20%的部分按照本条第(2)款分配。20%至 40%的部分按照本条第(3)款分配。

本项目采用 DBFOT (设计-建设-融资-运营-移交) 的方式运作。合作期内, 政府方负责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设计文件的审批, 项目建设运营相关手续的协调, 以及项目建设运营的监管、绩效考核、公共产品及服务定价和质量的监管、财政补贴费用的拨付、相关优惠政策的落实等工作。招远公司负责项目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全生命周期工作。建设期内招远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投融资、建设, 后续项目建设手续的办理, 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相关软件系统的开发、购置等。运营期内招远公司负责项目的整体运营和管理, 包括项目设施及数据库的维护、设备更新重置、软件系统的更新等, 保证项目设施的正常使用和运行:在满足国家、地方政策法规及政府安全、保密要求的前提下, 经过政府方许可, 对可经营项目进行市场化运营, 并通过数据开发和提供增值服务等获取部分运营收益。合作期满, 招远公司将项目设施和运营权全部无偿移交给政府方:运营期内项目公司自主开发经营形成的无形资产由政府方和项目公司另行协商处理。

招远公司享有本项目经营权并获取利益, 有权要求招远市财政局按照约定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费用。在本合同提前终止可根据合同约定获得赔偿。合同期满后如招远市财政局继续选择社会资本参与项目经营本公司享有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权。

待招远公司 2018 年 01 月 30 日成立后, 于 2018 年 04 月 18 日签订了《山东省招远市“智慧金都”PPP 项目合同补充协议》(简称“补充协议(一)”), 由招远公司承继 PPP 项目合同项下中选社会资本方的各项权利义务, 负责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等全部工作。

2019 年 08 月 09 日, 处于双方合作细节角度考虑, 在“补充协议(一)”的基础上变更部分条款, 签订《山东省招远市“智慧金都”PPP 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为 30,142,583.36 元, 合同资产余额为 3,328,863.60 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3.5714%	同受最终控制方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21-4-15	产权交割日	7,804,000,229.38	117,586,883.64	30,536,920,421.55	722,756,203.33

2、 合并成本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296,432,367.00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296,432,367.00

注：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标的资产“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 15 名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等持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共计 96.7186%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 658,011,817 股股票，发行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11.29 元/股，用于支付 96.7186%股权的购买价款。本次发行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企业合计发行 296,432,367 股，其中向中国电子发行 199,241,427 股，向中国电子全资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77,752,752 股、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9,438,188 股。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3,070,709,843.50	33,466,788,207.75
货币资金	3,125,959,607.88	5,767,705,395.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9,959,248.91	209,368,290.00
应收票据	111,003,133.88	79,126,135.54
应收款项	10,075,297,633.08	8,867,536,751.33
应收款项融资	295,725,121.25	371,442,421.78
预付款项	1,453,406,405.66	1,062,687,519.33
其他应收款	1,000,442,344.97	747,425,833.88
存货	461,206,689.18	778,769,324.94
合同资产	7,872,167,562.06	7,225,771,166.19
其他流动资产	318,615,806.63	316,209,643.07
长期应收款	408,130,325.51	427,584,045.30
长期股权投资	1,018,034,826.56	1,039,974,330.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2,570,848.21	112,173,262.15

项目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投资性房地产	46,882,850.05	54,683,620.80
固定资产	3,911,720,215.63	3,818,840,202.99
在建工程	861,568,682.10	1,234,215,050.91
使用权资产	179,533,303.17	
无形资产	866,682,844.60	902,317,539.26
商誉	91,231,137.53	91,231,137.53
长期待摊费用	93,238,483.56	108,154,22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985,007.77	200,811,536.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347,765.31	50,760,775.24
负债：	27,404,454,828.30	28,060,613,682.29
短期借款	1,317,436,545.61	1,299,279,567.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票据	2,749,135,931.99	2,516,976,585.55
应付账款	10,205,883,050.92	11,709,228,574.88
预收款项	70,664.83	41,985.93
合同负债	5,479,467,277.37	4,719,799,171.00
应付职工薪酬	175,365,869.98	675,794,854.98
应交税费	489,868,022.15	330,223,768.39
其他应付款	617,249,235.41	302,881,967.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378,745.15	72,171,300.84
其他流动负债	350,545,568.45	527,544,567.15
长期借款	4,476,182,689.84	4,443,891,785.91
租赁负债	160,182,717.42	
长期应付款	236,803,180.63	228,172,426.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4,138,376.50	101,290,000.00
预计负债	101,363,007.93	115,979,401.52
递延收益	153,692,782.72	150,595,59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019,442.67	95,556,961.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7,671,718.73	759,185,163.96
净资产	5,666,255,015.20	5,406,174,525.46
减：少数股东权益	2,524,307,498.65	2,442,732,083.03
取得的净资产	3,141,947,516.55	2,963,442,442.43

(二)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16,013,900.00	71.00%	出售	2021-1-31	产权交割日	193,045,272.19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356,700.00	85.00%	出售	2021-1-31	产权交割日	31,560,742.63						
中电邯郸环保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5,215,100.00	100.00%	出售	2021-1-31	产权交割日	34,763.67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2,100.00	100.00%	出售	2021-1-31	产权交割日	10.50						
邢台中电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	9,534,100.00	100.00%	出售	2021-1-31	产权交割日	1,097,768.43						
中电任丘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2,323,400.00	100.00%	出售	2021-1-31	产权交割日	15,130,636.62						
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658,400.00	70.00%	出售	2021-1-31	产权交割日	3,491,269.05						

注：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中国系统与瑞达集团下属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由中国系统承担转让予对方的七家园区业务公司的过渡期损益，合计向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支付 3,635.91 万元。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1、本年度注销三级子公司中电建发蔚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完成注销登记。
- 2、本年度注销三级子公司中电嘉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完成注销登记。
- 3、本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亿元，并于2021年8月20日完成工商登记。
- 4、本公司子公司中国系统新设全资子公司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于2021年1月14日完成工商登记。
- 5、本公司子公司中国系统新设全资子公司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0.5亿元，于2021年6月21日完成工商登记。
- 6、本公司子公司中国系统新设控股子公司浙江中电鄞工数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0.3亿元，中国系统持股比例60%，于2021年3月3日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 7、本公司子公司中国系统新设全资子公司中电信息系统（浙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1亿元，于2021年6月30日完成工商登记。
- 8、本公司三级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越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3亿越南盾，于2021年4月1日完成注册登记。
- 9、本公司三级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通过分立方式新设全资子公司江苏中电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0.48亿元，于2021年11月8日完成工商登记。
- 10、本公司三级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中电智维（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0.5亿元，于2021年12月21日完成工商登记。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产品生产	1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房屋租赁	72.0000		投资设立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智慧照明系统集成	70.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流服务	1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信息系统工程	5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96.718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	武汉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00		投资设立

注 1：经中国系统批准同意，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建设”）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实施股东多元化，新增注册资本 4,285.7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对应持股比例为 30%，其中宁波中电嘉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注册资本 3,398.85 万元，持股比例为 6.21%、江苏恒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886.85 万元，持股比例为 23.79%，本次增资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中国系统对中电建设持股比例变更为 70%。

注 2：2021 年 11 月 8 日，本公司与非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的桑达（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 1 元价格转让给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并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在香港政府备案，转让后，本公司间接持有桑达（香港）有限公司 49.3265%股权。

注 3：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标的资产“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 15 名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等持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共计 96.7186%的股权。

本次发行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企业合计发行 296,432,367 股，购买持有中国系统 43.5714%股权，由于本公司和中国系统同受最终控制方中国电子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的，因此公司收购中国系统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同时，本公司向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中电海河智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士刚等 12 名中国系统少数股东发行 361,579,450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国系统 53.1472%股权，上述交易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完成，本公司合计持有中国系统 96.7186%股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3.2814%	713,636,309.31		3,210,764,337.08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9.0000%	32,430,942.94	11,760,000.00	163,695,317.53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33,135,713,460.18	8,306,806,322.52	41,442,519,782.70	29,457,407,150.66	5,286,783,472.36	34,744,190,623.02	25,440,578,274.62	8,040,745,726.08	33,481,324,000.70	22,188,597,645.79	5,894,671,338.32	28,083,268,984.11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627,022,064.40	344,541,015.12	971,563,079.52	627,158,928.50	10,332,074.42	637,491,002.92	512,617,816.17	192,299,396.94	704,917,213.11	393,136,930.83	19,893,803.51	413,030,734.34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1,221,907,521.60	1,103,679,556.06	1,106,216,191.79	-44,374,524.22	30,559,357,668.62	724,658,144.34	722,417,910.77	1,534,535,172.16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381,168,069.25	66,185,597.83	66,185,597.83	-131,874,650.18	322,575,007.58	80,047,998.15	80,047,998.15	9,433,027.97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湖北省	武汉市	云计算开发与销售	30.55		权益法	是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14.00	12.00	权益法	是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	石家庄市	供热系统研发与生产	14.05		权益法	是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92		权益法	是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长江云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21,903,614.12	302,761,674.52	626,717,617.05	3,089,700,402.42	1,734,795,042.11	403,147,196.08	622,872,360.75
非流动资产	427,550,064.57	16,536,469.89	139,671,252.17	256,076,042.83	439,901,558.62	45,655,098.57	97,219,899.99
资产合计	2,249,453,678.69	319,298,144.41	766,388,869.22	3,345,776,445.25	2,174,696,600.73	448,802,294.65	720,092,260.74
流动负债	975,713,694.81	123,552,687.07	178,359,051.36	2,780,100,871.46	902,515,415.40	139,894,382.96	181,996,772.64
非流动负债	9,281,188.70	136,429.23	4,054,868.81	43,713,757.97	10,176,185.04		3,746,481.48
负债合计	984,994,883.51	123,689,116.30	182,413,920.17	2,823,814,629.43	912,691,600.44	139,894,382.96	185,743,254.12
少数股东权益	18,431,369.30		5,551,337.54		13,724,898.59		1,607,222.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46,027,425.89	195,609,028.11	578,423,611.51	521,961,815.82	1,248,280,101.70	308,907,911.69	532,741,783.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0,661,378.61	50,858,347.31	81,268,517.42	156,170,975.29	381,349,571.07	80,316,057.04	74,850,220.64
调整事项	-428,779.91	248,810,596.68	31,299,497.72	207,379,024.71	-990,022.79	250,474,587.75	30,341,469.67
—商誉		250,474,587.75	30,341,469.67	21,404,324.71		250,474,587.75	30,341,469.67
—其他	-428,779.91	-1,663,991.07	958,028.05	185,974,700.00	-990,022.79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0,232,598.70	299,668,943.99	112,568,015.14	363,550,000.00	380,359,548.28	330,790,644.79	105,191,690.31
营业收入	354,216,930.07	180,996,191.45	403,338,904.71	2,840,237,111.37	72,124,245.77	146,594,302.98	156,884,356.94
净利润	544,055.11	-116,946,948.96	86,097,667.15	4,168,115.49	-5,801,527.74	-85,817,817.87	52,615,573.38
其他综合收益		-20,285.54				-87,118.95	
综合收益总额	544,055.11	-116,967,234.50	86,097,667.15	4,168,115.49	-5,801,527.74	-85,904,936.82	52,615,573.38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3,486,937.65	93,401,534.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6,516,175.46	-261,659.3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516,175.46	-261,659.3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7,728,002.68	130,230,912.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54,739.47	-7,705,282.3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54,739.47	-7,705,282.31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574,278,239.67				7,574,278,239.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806,226.10				310,806,226.10
应收票据		494,774,164.43				494,774,164.43
应收账款		10,031,582,831.06				10,031,582,831.06
应收款项融资		220,668,124.14				220,668,124.14
其他应收款		646,080,401.78				646,080,401.7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85,788,090.75				1,485,788,090.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649,167.86				8,649,167.86
应付票据		3,601,424,237.56				3,601,424,237.56
应付账款		14,559,279,978.96				14,559,279,978.96
其他应付款		477,134,257.07				477,134,257.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7,667,536.89				1,697,667,536.89
长期借款		84,039,862.43	1,954,389,747.92	1,506,917,973.39	423,428,697.17	3,968,776,280.9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627,081,401.18				6,627,081,401.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842,084.55				259,842,084.55
应收票据		130,179,445.79				130,179,445.79
应收账款		9,125,914,096.26				9,125,914,096.26
应收款项融资		371,442,421.78				371,442,421.78
其他应收款		795,995,452.56				795,995,452.5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31,859,567.54				1,431,859,567.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9,167.86				14,649,167.86
应付票据		2,562,747,054.59				2,562,747,054.59
应付账款		12,009,253,921.29				12,009,253,921.29
其他应付款		404,131,422.00				404,131,42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171,300.84				72,171,300.84
长期借款		5,276,247.02	3,677,870.57	4,147,822,553.95	1,120,991,374.01	5,277,768,045.55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港币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港币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75,625,204.75	61,206.02	595,193.88	76,281,604.65	20,564,193.65	5,860,590.64	179,604.05	26,604,388.34
应收账款	378,970.65	717,445.64		1,096,416.29	54,038,390.07	2,527,641.83	5,503,142.79	62,069,174.69
应付账款					995,101.60	16,965.61		1,012,067.21
长期借款	24,756,360.52			24,756,360.52				
合计	100,760,535.92	778,651.66	595,193.88	102,134,381.46	75,597,685.32	8,405,198.08	5,682,746.84	89,685,630.24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806,226.10	310,806,226.1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806,226.10	310,806,226.10
权益工具投资			310,806,226.10	310,806,226.10
◆应收款项融资			220,668,124.14	220,668,124.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982,425.60	18,518,370.10	29,028,696.35	120,529,492.0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2,982,425.60	18,518,370.10	560,503,046.59	652,003,842.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8,649,167.86	8,649,167.86
1.交易性金融负债			8,649,167.86	8,649,167.86
其他			8,649,167.86	8,649,167.8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8,649,167.86	8,649,167.86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目前将新三板股票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不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股权投资和银行理财产品，股权投资参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净资产基础法确定公允价值，银行理财产品期末根据预期收益率或业绩基准利率调整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或者贴现，且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以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净资产基础法确定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为应付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或有对价，期末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进行调整。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上年年末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1、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842,084.55			716,668.85		106,007,000.00		55,759,527.30		310,806,226.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9,842,084.55			716,668.85		106,007,000.00		55,759,527.30		310,806,226.10	
—权益工具投资	207,868,290.00			-69,063.90		103,007,000.00				310,806,226.10	
—其他	51,973,794.55			785,732.75		3,000,000.00		55,759,527.30			
◆应收款项融资	371,442,421.78					1,947,093,201.53		2,097,867,499.17		220,668,124.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68,594.85				-1,039,898.50					29,028,696.35	
合计	661,353,101.18			716,668.85	-1,039,898.50	2,265,114,201.53		2,265,146,081.07		560,503,046.59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716,668.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9,167.86								6,000,000.00	8,649,167.86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生产、开发、销售	64,000.00	17.80	17.8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海南）数字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江苏）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乐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2021年已注销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中电富嘉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确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彩虹蓝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开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进出口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创思慧达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迈普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物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和瑞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电软件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迪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泰日升马鞍山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意广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金瑞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长城超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陕西彩虹光电材料总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高任职或控股公司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高任职或控股公司
深圳移盟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高任职或控股公司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高任职或控股公司
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江苏科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现进入破产清算

注：从 2019 年 4 月起，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进入破产清算，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7,388,300.00	6,619,282.29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772,302.39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0,350.00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3,252,200.00	2,822,768.10
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604,601.78	35,203.54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928,422.65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7,915,000.20	20,267,802.78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7,064,449.52	33,201,581.59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7,540,247.81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7,976,300.00	2,148,694.10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4,541,300.00	192,017.00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913,500.00	2,882,376.59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22,882.89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5,854,375.76	5,986,630.35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425,600.00	901,332.01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777,800.00	716,270.78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51,918,349.27	54,619,911.50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30,088.50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95,719.59
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7,710,547.16	62,106,650.37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3,020,100.00	18,762,537.20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890,151.45	193,274.34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27,429.08
中电（海南）数字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796,283.19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39,196.51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33,500.00	208,052.28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1,380.87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租赁费	5,110,701.50	2,304,398.57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925,126.01	31,399,449.27
安徽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752,212.39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3,803,335.18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0,864,389.18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857,743.37	
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7,302,663.98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9,287,600.00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329,400.00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65,500.00	
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35,044.25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364,274.34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441,900.00	
深圳市中电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33,000.00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500,200.00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158,318.58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37,295,700.00	
西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455,962.83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17,482,003.77	
长城超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42,656,971.98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72,214,697.00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809,000.00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2,488,913.7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24,684.18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1,400.00	129,627.25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548,635.63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511,800.00	9,955,716.1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548,635.63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7,720.39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39,800.00	233,686.09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0,521.26
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22,123.60	38,111,404.71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81,121.16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79,779.64	1,981,848.12
广东中电富嘉工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25,720.34	3,560,687.49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301.89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3,000.00	28,301.89
合肥彩虹蓝光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70,819.55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34,142.75	1,778,723.17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301.89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2,600.00	141,509.43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20,700.00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3,200.00	991,509.41
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847.00
南京中电熊猫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301.89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02,221.86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6,700.00	19,836.00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96,100.00	1,778,791.65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04,300.00	8,335,937.59
深圳迪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0,385.75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36,904.97	450,238.34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3,773.60	203,773.60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7,271.95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9,622.64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465,383.14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301.89
浙江确安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458,097.71	13,534,313.22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10,727.03	1,493,987.05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66.04	3,709,541.44
中电泰日升马鞍山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4,401,233.92
中电长城开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1,509.43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301.89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535.85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49,224.3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19,200.00	9,932.88
中国电子进出口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284.79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841,072.69	113,411,137.48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070,729.88	4,770.00
中国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6,851.41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99,357.12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968,385.46	151,142.20
中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9,600.00	136,301.89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83,807.20
安徽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0,028.03	
北京创思慧达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35,200.00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679.25	
成都迈普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600.00	
成都意广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333,715.27	
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1,018.87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64,469.56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471.70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9,396.96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566.04	
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835,475.95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096.35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3,116.04	
南京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17.75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610.75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044.38	
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4,150.94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36,283.19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32,007.50	
深圳移盟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18,984.28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7,169.81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491,684.75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584.91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4,779.25	
西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226.41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663.56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5,407.68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1,342.8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862.20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176.42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81,971.79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42,818.46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5,737.25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800.00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452.83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789.31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215,921.88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30.19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0,053,951.04	

2、 关联受托管理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中电三公司每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乘以10%	4,446,623.63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	1,945,040.04	1,847,108.52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474,095.04	395,079.20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房屋	377,931.69	420,288.57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	1,364,852.52	1,341,460.92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房屋	33,937.14	
深圳移盟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房屋	2,475,701.76	3,363,656.57
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培训教室（会务场地）	1,5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727,137.61	9,845,252.82	399,414.41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司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67,930.28	2,153,551.47	87,367.94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93,845.87	2,222,950.02	61,568.70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97,574.03			886,032.01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33,502.40			208,052.28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00,191.2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110,701.50			2,304,398.57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本公司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65,006.00	2020-08-26	2022-08-26	否	注1
本公司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27,006.00	2020-12-22	2022-12-17	否	注1
本公司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83,000.00	2021-04-20	2022-04-19	否	注1
本公司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73,980.00	2021-08-18	2022-08-17	否	注1
本公司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51,710.00	2021-08-18	2022-08-17	否	注1
本公司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3,000.00	2021-10-18	2023-10-19	否	注1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9-10-28	2033-09-30	否	注2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95,818.09	2019-05-24	2022-05-24	否	注3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9-06-24	2022-05-24	否	注3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9-07-03	2022-05-24	否	注3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9-08-09	2022-05-24	否	注3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09-20	2022-05-24	否	注3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9-11-27	2022-05-24	否	注3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128,400,000.00	2017-11-27	2028-12-09	否	注4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77,250,000.00	2021-01-26	2031-01-24	否	注5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1-08-25	2025-12-30	否	注6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2,700,000.00	2019-11-01	2029-04-12	否	注7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78,602,800.00	2021-03-26	2029-02-12	否	注8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05-14	2025-05-13	否	注9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11-30	2025-11-29	否	注9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中电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8,640,583.66	2018-06-20	2033-06-19	否	注 9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04-02	2023-09-03	否	注 1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12-03	2024-01-31	否	注 1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05-27	2025-07-13	否	注 1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189,562,646.00	2020-04-02	2027-12-25	否	注 1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否	注 1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5,108,342.00	2019-03-01	2021-01-01	是	注 12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3,137,350.80	2020-11-12	2021-01-30	是	注 1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2,665,191.92	2020-12-29	2022-05-21	否	注 1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96,201.80	2020-06-19	2021-11-28	是	注 1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997,703.06	2020-08-27	2022-02-28	否	注 1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06-14	2021-08-24	是	注 1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9,121,053.32	2018-08-17	2022-08-01	否	注 1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1,994,095.72	2019-07-04	2022-11-21	否	注 1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5,061,013.54	2020-06-15	2024-01-01	否	注 1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瑞电子系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06-28	2023-06-28	否	注 14
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02-14	2026-02-13	否	注 15
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潍坊创源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39,000,000.00	2020-04-09	2021-04-08	是	注 15

担保事项说明：

注 1：本公司为子公司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达无线”）提供担保事项：

（1）2019 年 11 月 13 号，本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 CECF 综信【2019】第 8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总授信额度为 2,000.00 万元，担保期间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同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 CECF 综信【2019】第 83 号综合授信合同，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总授信额度为 2,000.00 万元。

2020 年 8 月 26 日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桑达无线与中电财务由于开立保函共使用

担保额度 16.50 万元，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

2020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7 日，桑达无线与中电财务以 12.70 万元定期存单质押开立保函共使用担保额度 12.70 万元，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

(2) 2021 年 1 月 8 号，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 CECF 综信【2021】第 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总授信额度为 2,000.00 万元，担保期间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同日，桑达无线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 CECF 综信【2021】第 1 号综合授信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总授信额度为 2,000.00 万元。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桑达无线与中电财务由于开立保函共使用担保额度 8.30 万元，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

2021 年 8 月 1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7 日，桑达无线与中电财务以 7.39 万元定期存单质押开立保函共使用担保额度 7.39 万元，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

2021 年 8 月 1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7 日，桑达无线与中电财务以 5.17 万元定期存单质押开立保函共使用担保额度 5.17 万元，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

202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9 日，桑达无线与中电财务由于开立保函共使用担保额度 2.3 万元，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

注 2：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系统”）为子公司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2019 年 10 月，招远公司与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签订了编号为“HTC370666200ZGDB2019000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用于担保 2019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3 年 9 月 30 日期间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依据固定资产贷款合同享有对本公司的债权。保证期间按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 3 年止。2019 年 10 月 28 日，招远公司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本金 20,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9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3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招远公司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本金 12,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1 年 6 月 30 日至 2033 年 9 月 30 日，共计取得借款 32,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招远公司已归还借款本金 2,000.00 万元，借款余额为 30,000.00 万元，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3：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建设”）提供担保事项：

2019 年 3 月 14 日，中电建设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签订 20,000.00 万元综合授信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中电建设具体借款和签订汇票合同如下：

(1) 2019年5月24日，中电建设与北京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本金249.58万元，借款期间自2019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目前已归还借款。

(2) 2019年6月24日，中电建设与北京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本金9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9年6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目前已归还借款。

(3) 2019年7月3日，中电建设与北京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本金9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9年7月3日至2020年5月24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目前已归还借款。

(4) 2019年8月9日，中电建设与北京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本金9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9年8月9日至2020年5月24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目前已归还借款。

(5) 2019年9月20日，中电建设与北京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本金5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9年9月20日至2020年5月24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目前已归还借款。

(6) 2019年11月27日，中电建设与北京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本金9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9年11月27日至2020年5月24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目前已归还借款。

注4：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智通”）提供担保事项：

2017年11月，中电智通与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冀-09-2017-122（质）”的最高额质押合同，被担保最高债权17,800.00万元，用于担保2017年11月01日至2019年11月01日止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支行依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享有对本公司的债权。2017年12月01日，中电智通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本金12,0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7年12月01日至2028年6月10日。2018年06月29日，中电智通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本金5,8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8年06月29日至2028年6月10日，共计取得借款17,800.00万元，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电智通已归还借款本金4,960.00万元，借款余额为12,840.00万元，担保余额为12,840.00万元，借款尚未还清，担保未履行完毕。

注5：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武强”）提供担保事项：

2021年1月，中电武强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强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3110600-2021年（衡强）字0005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及编号为“13110600-2021年衡

强（质）字 0001 号”权利质押合同，中国系统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强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3110600-2021 年衡强（保）字 0001 号”保证合同，本合同项下的借款为：城乡一体化贷款（项目），借款用途为：中电武强集中供热项目建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 万元整，借期限为壹佰壹拾个月，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至 2031 年 1 月 24 日止，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已偿还 275.00 万元，借款余额为 7,725.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7,725.00 万元，借款尚未还清，担保未履行完毕。

注 6：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煜泰”）提供担保事项：

2021 年 8 月，河北煜泰与航天科工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HTJZ-A(HZ)－2021012”的融资租赁合同，本合同的融资租赁方式为售后回租，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的融资租赁本金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租赁保证金为 250.00 万元，租赁期限共计 60 个月，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中国系统与航天科工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HTJZ-A(CB)－2021012”的差额补足协议，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融资租赁合同提供差额补足责任，本合同的差额补足范围为债权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对债权人享有的全部债权的 70%，融资租赁合同尚未到期，担保未履行完毕。

注 7：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中电（淄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淄博）”）提供担保事项：

2019 年 11 月 6 日，中电（淄博）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周村支行就周村区集中供热管网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申请固定资产借款，共计 23,000.00 万元，合同号为 37010420190000423，总借款期限为 10 年，并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取得 6,635.00 万元，2020 年 1 月 19 日取得 6,635.00 万元，两笔借款结束日均为 2029 年 6 月 21 日。中国系统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签订承诺函，并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8：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万潍”）提供担保事项：

2021 年 3 月 26 日，中国系统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DKZL-ZL-2021-000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债权人与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在一定期间内连续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下的义务，为其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其担保金额为 7,860.28 万元，该笔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26 日至 2029 年 2 月 12 日。

注 9：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京安”）提供担保事项：

(1) 2020年12月,中国系统与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平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被保证主债权最高额度8,000.00万元,用于担保2020年12月18日至2022年3月11日期间债权人依据金融产品协议而享有的对中电京安的债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3年止。中电京安具体借款合同如下:

①2021年05月14日,中电京安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本金4,0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21年05月14日至2022年05月13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止2021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还清,担保未履行完毕。

②2021年11月30日,中电京安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本金1,5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21年11月30日至2022年11月29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止2021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还清,担保未履行完毕。

(2) 2018年6月,中国系统与子公司中电京安与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8年(翠微)字00221号的质押合同。借款的额度为人民币29,184.00万元,担保时间为15年。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24,864.06万元,担保未履行完毕。

注10:(1) 2020年4月,中国系统与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石保字202001002”的担保合同。用于担保编号为“石贷字202001002号”的借款合同。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2020年4月,中电行唐与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签订了“石贷字202001002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4,000.00万元,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已到期偿还完毕。

(2) 2020年9月,中国系统与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石保字202007020号”担保合同,用于担保编号为“石贷字202007020号”的借款合同。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中电行唐于2020年12月3日取得借款1,000.00万元、2021年2月4日取得借款500.00万元。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电行唐已偿还借款1,000.00万元,500.00万元借款尚未到期偿还,担保未履行完毕。

(3) 2021年5月,中国系统与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石保字202103007号”担保合同。为中电行唐与债权人在2021年5月26日至

2022年1月15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6,000.00万元。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中电行唐于2021年5月27日取得借款1,500.00万元、2021年9月24日取得借款1,000.00万元、2021年11月19日取得借款500.00万元。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借款尚未到期偿还，担保未履行完毕。

(4) 2020年4月，中国系统与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石保字202001001”的保证合同，用于担保中电行唐与债权人签订的额度为21,346.74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期间自2020年4月2日至2025年12月25日，中国系统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电行唐累计提取借款21,346.74万元，累计归还借款本金2,390.48万元，借款余额为18,956.26万元，借款尚未还清，担保未履行完毕。

注11：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为子公司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2019年12月，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汾阳市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金额共计4,500.00万元，合同编号为14010420190000227。2019年12月19日中国系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汾阳市支行出具安慰函，保证在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还款资金不足时给予资金支持，使其可以按时履行对贷款人应承担借款合同项下的责任和义务。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200.00万元，担保未履行完毕。

注12：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四公司”）为子公司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维工程”）提供担保事项：

(1) 2019年3月，中电四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合同编号为HTC130610000ZGDB201900006最高额抵押合同，用于办理出资金借款合同、出具保函协议等文件，合同期限为3年。2019年3月，中电四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子公司福维工程开具金额为1,510.83万元银行保函，保函编号为1913061000000109，担保已履行完毕；2020年11月，中电四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子公司福维工程开具金额为313.74万元银行保函，保函编号为2013061503000048，担保已履行完毕；2020年12月，中电四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子公司福维工程开具金额为2,266.52万元银行保函，保函编号为2013061503000073，担保未履行完毕。

(2) 2019年10月,中电四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光石综授字20190203号综合授信协议,用于办理出资金借款合同、出具保函协议等文件,合同期限为3年。2020年6月,中电四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子公司福维工程开具金额为29.62万元银行保函,保函编号为LG7517200086AB,担保已履行完毕;2020年8月,中电四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子公司福维工程开具金额为299.77万元银行保函,保函编号LG7517200109AB,担保未履行完毕。

(3) 2020年6月,中电四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合作路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61500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中电四公司为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人民币3,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文件为2年。2021年8月24日,因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电四公司关联关系发生变化,中电四公司提前申请解除此合同项下所有债权、债务及保证责任。

注13: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二公司”)为子公司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环境”)提供担保事项:

(1) 2018年7月,中电二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CECF综信【2018】第5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2018年8月16日至2019年8月16日,被保证主债权最高额度12,00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1年,自合同生效日起计算,担保期间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2018年8月31日至2020年8月1日,创新环境由于开立保函共使用担保额度2,104.73万元,中电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已履行完毕。

2018年8月17日至2020年1月19日,创新环境由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共使用担保额度7,807.38万元,中电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已履行完毕。

(2) 2019年6月,中电二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CECF综信【2019】第2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授信期间为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6月20日,被保证主债权最高额度15,00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1年,自合同生效日起计算,担保期间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2019年9月11日至2022年8月10日,创新环境与中电财务由于开立保函共使用担保额度3,654.51万元,中电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已履行完毕。

2019年7月4日至2022年11月21日,创新环境与中电财务由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共使用担保额度3,544.90万元,中电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已履行完毕。

(3) 2020年6月,中电二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CECF综信【2020】第2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授信期间为2020年6月8日至2021年6月8日,被保证主债权最高额度15,00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1年,自合同生效日起计算,担保期间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2020年6月15日至2022年1月1日，创新环境与中电财务由于开立保函共使用担保额度2,517.00万元，中电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

2020年7月6日至2021年6月15日，创新环境与中电财务由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共使用担保额度3,989.10万元，中电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已履行完毕。

注14：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北京中瑞电子系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1) 2019年6月，中电二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CECF综信【2019】第2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被保证主债权最高额度1,000.00万元，用于担保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6月20日期间债权人依据金融产品协议而享有的对该公司的债权。保证期间为届满之日，实际未使用。

(2) 2020年6月，中电二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CECF综信【2020】第3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授信期间为2020年6月8日至2021年6月8日，被保证主债权最高额度2,00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1年，自合同生效日起计算，担保期间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2020年6月28日，北京中瑞电子系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本金6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20年6月28日至2021年6月28日，中电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中瑞电子于2020年12月16日提前归还，担保已履行完毕。

注15：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富伦”）、潍坊创源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创源富”）为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潍热电”）提供担保事项：

(1) 2020年2月20日，中电富伦作为担保方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分行签订小企业最高额质押合同，其合同编号为37000090100520020003，借款金额为3,000.00万元，分别于2021年9月28日取得银行放款单1,134.00万元、2021年11月2日取得银行放款单1,866.00万元，借款期限均最长不超过12个月，抵押物为万潍热电在部分区域的供热收益权，中电富伦根据前述保证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借款尚未还清，其担保金额为3,000.00万元。担保未履行完毕。

(2) 2020年4月9日，万潍热电作为担保方与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凰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其合同编号为2021年0521第128号，抵押物为潍坊中电万潍热点公司在部分区域的完全所有权，其担保金额共计为3,9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万潍热电具体借款合同如下：

①2021年10月28日，万潍热电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1年1028第72号，本金于1,0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21年10月28日至2022年10月27日，中电富伦根据前述保证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借款尚未还清，担保未履行完

毕。

②2021年10月28日，万潍热电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1年1028第74号，本金于1,0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21年10月28日至2022年10月27日，中电富伦根据前述保证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借款尚未还清，担保未履行完毕。

③2021年10月28日，万潍热电与债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1年1028第75号，本金于19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21年10月28日至2022年10月27日，中电富伦根据前述保证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借款尚未还清，担保未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中国电子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465,000,000.00	2018-8-17	2025-8-17	否	注1
中国电子财务公司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8,198,000.00	2021-8-15	2021-12-31	是	注2

注1：2018年8月，中国电子与债权人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BR2018113-ZGDZ-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用于担保2018年8月17日至2023年8月17日期间债权人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依据信托贷款合同享有对中国系统的债权。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两年止。中国系统于2018年8月17日取得借款220,000.00万元，于2018年8月21日取得借款3,000.00万元，共计取得借款250,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系统已归还借款本金3,500.00万元，借款余额为246,500.00万元，担保余额为246,500.00万元。

注2：中电财务为深圳市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设备”）提供担保事项：

2021年8月，电子设备因徐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与中电财务签订了编号为CECF担【2021】第41173号的保函协议书，期限为2021年8月25日至2021年12月31日，金额为2,819.80万元，保证期间为开立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保证方式为担保的履约保函，财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对此笔履约保函提供保证担保。目前担保已履行完毕。

关联方授信情况：

授信方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授信	535,000.00	235,923.07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 本公司下属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洲际”）与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国际信息”）于2020年11月30日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并于2021年4月6日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补充协议》，就中电洲际29套房产转让至中电国际信息达成一致约定，资产转让不含税价款为6,280.50万元。

(2) 本公司下属公司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邱县新源”）与中电国际信息于2020年11月30日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并于2021年4月6日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补充协议》，就邱县新源6套房产转让至中电国际信息达成一致约定，资产转让不含税价款为1,373.80万元。

(3) 本公司下属公司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京安”）与中电国际信息于2020年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并于2021年4月6日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补充协议》，就中电京安3套房产转让至中电国际信息达成一致约定，资产转让不含税价款为1,432.16万元。

(4) 2021年1月本公司在重组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系统”）时，中国系统将所持有的涉及产业园区开发业务的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中电任丘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80.00%股权、邢台中电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70.00%股权、中电邯郸环保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70.00%股权、四川中电成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0.00%股权、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00%股权，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了关联方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转让价款分别为4,835.67万元、5,232.34万元、953.41万元、521.51万元、312.00万元、700.21万元。

(5) 2021年2月，本公司下属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将持有的石家庄北大中电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30%股权转让给中国电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转让价款分别为419.00万元、1,450.70万元。

(6) 2021年初，本公司下属公司中国系统将持有的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71%股权转让给中电国际信息，转让价款为31,601.39万元。

(7) 2021年1月，本公司将持有的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转让给中电国际信息，转让价款为3,065.84万元。

(8) 2021年4月，本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

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陈士刚、中电海河智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横琴宏德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横琴宏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横琴宏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德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横琴宏伟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优点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总章隆盛实业有限公司、横琴宏景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珠海宏寰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中国系统 96.7186% 股权，本公司合计发行 658,011,817 股股份，每股发行价格为 11.29 元。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上期金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66.78	595.58

7、 其他关联交易

（1）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①2021 年 7 月，本公司与清华大学、关联方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签订联合建立《清华大学-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数据治理工程联合研究院》合作协议书，合作协议书有效期为五年，在有效期内中国电子指定本公司作为研究院的经费支付单位和示范城市落地牵头单位，五年将累计向研究院提供 5,000 万元经费。其中本年度已支付经费 750.00 万元。

②2021 年 8 月，本公司与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冠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麒麟软件有限公司、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中电聚信股权投资（珠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聚信基金总规模为 5.16 亿元，基金管理人为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金额 1.03 亿元。

③2021 年 10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与盐城市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大数据集团”、关联方中电信创（盐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创产业园公司”）共同投资成立盐城数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其中中国系统持股 30%，盐城大数据集团持股 45%，信创产业园公司持股 25%。

④2021 年 11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与数字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数投”）、关联方中电（泸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泸州产业园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其中中国系统持股 36%，泸州数投持股 49%，泸州产业园公司持股 15%。

⑤2021 年 12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云公司”）、关联方中国电子、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粤科金融集团”）共同以增资方式投资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简称“数广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其中中国电子持股 32.92%，中国电子云公司持股 29.92%，粤科金融集团持股 3%。

（2）关联业绩承诺事项

本公司向 15 名特定对象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系统”）96.7186%股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陈士刚、横琴宏德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横琴宏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横琴宏伟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横琴宏景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横琴宏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德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优点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总章隆盛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宏寰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电海河智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5 名特定对象作为补偿义务人与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并于 2020 年 11 月 22 日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后又与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根据 2021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与补偿义务人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就本次交易涉及的业绩承诺补偿、对价股份不涉及质押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约定,补偿义务人进一步就对价股份不涉及质押安排事项出具了承诺，具体如下：

业绩承诺期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四个完整会计年度。补偿义务人承诺，目标公司在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 52,000 万元、64,000 万元、80,000 万元及 87,0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或交割过户均以中国系统 96.7186%股权的股东变更为本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准。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四个月内，本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依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中国系统出具《减值测试报告》。除非法律有强制性规定，否则《减值测试报告》采取的估值方法应与北京国

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并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 010155 号”《资产评估报告》保持一致。如中国系统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对价股份的发行价格，则补偿义务人中的每一方应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签署日其各自持有的中国系统股权占其合计持有的中国系统股权的比例，以对价股份对本公司另行补偿，计算公式为：应另行补偿的股份数量=中国系统期末减值额÷对价股份的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因中国系统未实现承诺净利润已补偿及应补偿的股份总数。

根据协议约定，中国系统 2021 年度业绩承诺为净利润 52,000.00 万元，实际完成金额为 53,378.86 万元，完成率为 102.65%。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247,812,370.87		4,668,271,721.33	
应收账款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			
	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1,624,684.18	243,702.62	1,624,684.18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681,267.97	36,594.14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10,732,000.00		710,428.70	17,760.00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11,966,194.17	722,363.76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1,254,155.98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6,006.08	9,600.61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2,594,479.08	1,297,239.54	2,594,479.08	778,343.72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1,168,000.00	934,400.00
	成都意广科技有限公司	929,274.13	46,463.71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147,529.27	7,376.46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2,880.00			
	广东中电富嘉工贸有限公司			437,746.23	21,887.31
	合肥彩虹蓝光科技有限公司	2,548,920.07	2,548,920.07	6,909,497.49	3,237,806.68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175,614.86	17,561.49	2,441,191.66	126,091.91
	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500.00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536,000.00	76,800.00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80,577.06	919.51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553,066.23	422,470.97	866,585.87	273,877.30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5,294,159.09	105,883.18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19,886.00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12,243,280.68	1,209,317.66	2,962,523.03	492.50
	深圳迪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38.73	6.77	490,338.73	490,006.77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0,010.87	1,010,010.87	1,010,010.87	1,010,010.87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1,176,617.26	352,985.18	1,176,617.26	176,492.59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60.00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18,854.30	5,656.29	18,854.30	2,828.15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2,222,959.86	2,869,998.05	61,428,467.80	4,258,593.70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777,780.09	233,334.03
	浙江确实科技有限公司	1,979,289.43	11,800.00	5,575,347.01	119,241.50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9,450.00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600.00	30.00	973.00	486.50
	中电泰日升马鞍山科技有限公司			36,544,948.72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9,015.88	450.79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2,539.00		43,766,005.96	164,847.97
	中国电子物资有限公司			5,496.20	5,496.20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3,175,903.20	336,277.6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98,000.00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50,000.0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8,135.37		5,026.83	1,508.05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74,705.60		6,154,705.60	923,205.84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289,396.97	43,409.55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4,886,604.19	29,302.06	582,041.22	34,762.48
	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969,563.76	257,252.10	63,805,708.48	6,140,945.17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70,096,339.99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2,501,653.94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4,401,437.20			
	中电（江苏）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55,000.00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178,829.00	8,941.45	25,147,010.39	7,157,300.52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4,271,300.00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1,440,000.00			
应收票据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77,950.00			
预付款项					
	安徽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0.01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20,350.00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5,000.00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45,642.86	
	河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0.01		0.01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61,327.43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106,194.69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4,950,000.00		4,950,000.00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33,451.33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91,000.00		91,000.00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0.01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0.03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3,148.00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2,268,014.17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40,000.00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28,773.58		148,178.08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15,540.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3,429.30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9,166.50			
其他应收款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116,825.35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3,111.84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9,169,558.23	29,169,558.23	29,169,558.23	29,169,558.23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1,000.00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35,626.39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100,000.00	
	中电（江苏）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95,556.23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2,023,982.07	9,606,529.09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6.4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5,090.08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	129,751.00		129,751.0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210,519.00		210,519.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45,000.00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7,345.51	
	中电乐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合同资产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8,249,570.52	164,991.41
	深圳迪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7,241.28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121,566.82	656.46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4,480,384.12		24,480,384.12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97,787.60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609,641.43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39,166.40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3,311,166.81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5,000.00
	成都意广科技有限公司	1,244,514.99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1,159,978.76	941,203.06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9,295.40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8,912.71	5,015,017.14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767,000.03	29,205,523.96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857,743.37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380,000.00	
	江苏科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9,925.43	909,925.43
	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7,648,390.50	24,371,018.62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57,016.20	1,059,684.17
	南京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8,273.58	
	南京中电熊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84,798.01	185,125.48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6,087.90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314,571.30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15,239.00	15,239.00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861,279.63	2,044,096.48
	陕西彩虹光电材料总公司		9,181.90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364,274.34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183,334.00	183,334.00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56,626.50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595,043.36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3,441,328.51	33,878,710.01
	武漢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5,699.20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0,297.20
	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473,449.11	1,139,995.77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1,452,272.17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9,731,614.84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853,682.43	218,400.00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120,654.86
	中电（海南）数字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30,020.80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650,943.40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38,650.00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17,959,627.58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809,000.92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41.43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489.00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155,660.38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4,387,247.53	1,626,375.86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44,672.74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73,394.50	73,394.50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38,524.00	4,991.40
应付票据			
	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0,063,330.00
其他应付款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68,705.57	468,705.57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77,048.00	72,828.00
	江苏科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368,600.00
	上海金瑞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169.44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5,114,900.00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618.20	93,618.20
	深圳移盟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468,672.80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56,647.20	256,647.20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56,750.96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4,452.84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7,000.00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843,201.00	842,551.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6,404,924.34	32,677,085.31
	中电乐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99,138.00
合同负债			
	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中电和瑞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1,753.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江苏科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49,167.86
长期应付款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七)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为满足本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中电财务为公司（包括公司及公司所控制的下属公司）办理资金结算业务，协助公司实现交易款项的顺畅收付，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结算业务品种：交易资金的收付、外汇结售汇、吸收存款并办理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中电财务按照信贷规则向公司提供授信融资，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本协议项下授信额度的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授信融资品种：本外币贷款、对外担保、融资租赁、商业承兑汇票承兑和贴现、应收账款保理、保函等。中电财务为公司提供资金管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委托代理、开立资金证明、贷款承诺、一般性策划咨询以及专项财务顾问等其他金融服务。

经综合考虑公司相关企业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等实际情况，中电财务拟在未来三年中给予公司如下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但额度内各种授信品种余额合计不得超过综合授信额度金额。具体授信额度及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如下：资金结算余额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8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100 亿元。

公司在中电财务的结余资金，中电财务保证按照公司指令及时足额解付，并

按不低于同期境内商业银行的存款利率计付存款利息。公司在中电财务取得的融资，中电财务按不高于同期境内商业银行的同类型贷款利率计收贷款利息。因公司向第三方申请授信融资需要中电财务提供担保的，中电财务收取的担保费用标准不高于同期境内商业银行对外担保所收取的担保费用标准。中电财务向公司提供资金管理、委托代理、保函、资金证明、贷款承诺等其他金融服务，收取的费用标准不高于同期境内商业银行所收取的同类费用标准。中电财务免于收取公司在中电财务进行资金结算的资金汇划费用，免于收取中电财务为公司开立询证函的费用，免于收取中电财务为公司提供的一般性策划咨询服务费用，但专项财务顾问项目除外。中电财务充分利用金融资源优势和金融专业优势，为公司成功发行企业债券、发行中期票据专项融资提供财务顾问及组织承销专项服务，中电财务就此类专项财务顾问服务收取的费用标准不高于同期境内金融机构所收取的费用标准。在使用中电财务金融服务前，公司有权通过了解市场情况来确认中电财务提供的合作条款是否优于或不差于独立的第三方提供的金融服务。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5,247,812,370.87		4,668,271,721.33	
合计	5,247,812,370.87		4,668,271,721.33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3、 本公司从财务公司取得的借款及委托贷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01,032,635.00	64,500,000.0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300,000,000.00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31,080,000.00	31,080,000.00
合计	1,032,112,635.00	445,580,000.00

4、 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9,568,663.77	31,396,976.81

5、 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2,292,240.74	10,649,078.01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484,199.50	1,487,889.36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融资租赁：

(1) 2021 年度，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DKZL-ZL-2021-0005】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为西部热源厂项目锅炉、设备、管网等及其附属设施以及附属其上的无形资产，转让价格为 75,000,000.00 元，起租日为支付完毕融资租赁本金之日。租赁期 96 个月。

(2) 2021 年度，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DKZL-ZL-2021-0016】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为西部热源厂项目高温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以及附属其上的无形资产，转让价格为 13,500,000.00 元，起租日为支付完毕融资租赁本金之日，租赁期 94 个月。

(3) 2021 年 3 月 25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DKZL-ZL-2021-0007】的质押合同，约定在《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内，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将其西部热源项目 54 个热站共计 170.99 万平方米的全部收费权及由此产生应收账款质押给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 2021 年度，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DKZL-ZL-2021-0018】的补充协议。将签订编号为【DKZL-ZL-2021-0007】的质押合同，经协商后一致变更原合同条款，补充签订编号为【DKZL-ZL-2021-0016】的《融资租赁合同》。故在原定签订编号为【DKZL-ZL-2021-0007】的质押合同的基础上加上其潍城区的福源街、利民路高温水管网以及青年路高温水管网（宝通街-铁路桥）（高家街-铁路桥）两处的高温水管网，数量共计 10588.56。同上述质押合同一致，将项目收益权及应收账款质押给中电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银行保函及信用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立未到期保函金额 4,228,679,278.60 元，涉及保证金金额 165,669,792.35 元。已开立尚未到期的信用证金额 20,487,982.38 元，涉及保证金金额 1,326,400.00 元。

(二) 或有事项

重要的诉讼及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p>马士基航运公司(MaerskA/S)诉广东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司(案件1)与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司诉广东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马士基航运公司(案件2)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案</p>	1,371.90	否	<p>2019年1月,广东捷达接受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司(简称“中山天贸”)委托代理开展海运出口订舱业务,向马士基航运公司(MaerskA/S)(简称“马士基”)订舱配载2个集装箱的货物,集装箱船发生爆炸造成货损(包括广东捷达订舱的1个集装箱),船舶停靠新加坡港进行事故调查后,马士基认为是中山天贸所托运的货物引发此次爆炸。经中山天贸请求后,马士基仍未将另一个未受损集装箱运往目的地,导致货物滞留。</p> <p>案件1:广州海事法院于2020年1月19日立案,马士基诉判令广东捷达、中山天贸连带赔偿人民币827.1万元并申请了财产保全。受案法院通知该(2020)粤72民初145号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案于2020年3月31日开庭(受疫情影响未开庭),并裁定保全广东捷达、中山天贸名下财产,冻结了广东捷达的基本账户794.6万元,广东捷达申请复议后被受案法院于2月28日裁定驳回复议请求。</p> <p>案件2:广州海事法院于2020年5月25日立案,中山天贸诉判令广东捷达、马士基继续履行海上货物运输合同,将另一个未受损的集装箱货物运往目的地,如不能交付货物则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544.8万元及其利息损失。受案法院通知该(2020)粤72民初531号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案于7月16日开庭(受疫情影响未开庭)。</p> <p>2020年7月14日,受案法院通知将“案件1”与“案件2”合并审理,并于2021年1月13、14日开庭审理。</p> <p>2022年2月21日,广州海事法院就案件1和案件2作出判决。</p> <p>目前,广东捷达已就案件1一审判决提起上诉。</p>	<p>2022年2月21日,广州海事法院就案件1一审判决驳回原告马士基诉讼请求;就案件2一审判决驳回原告中山天贸诉讼请求。</p> <p>目前,广东捷达已就案件1一审判决提起上诉。</p>
<p>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案</p>	3,033.66	否	<p>2018年11月26日,公司向深圳中院申请对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达电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p> <p>2019年3月22日,深圳中院作出(2018)粤03破申422号民事裁定,受理公司对桑达电源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p> <p>深圳中院于2019年4月3日向桑达电源公司作出(2019)粤03破91号之一通知,指定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为桑达电源公司管理人;同时,向公司作出(2019)粤03破91号之二通知,通知公司应于2019年5月24日前向桑达电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p> <p>2019年10月11日,深圳中院作出(2019)粤03破91号之一民事裁定,宣告桑达电源公司破产。</p> <p>目前,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现处于管理人处置资产阶段,尚未进行财产分配。</p>	<p>最终影响金额需待破产清算完成后方能确定。</p>
<p>中国系统诉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p>	9,433.70	否	<p>2017年6月20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芯存)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9年11月27日,中国系统与时代芯存以及中电二公司、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款支付协议书》,约定由时代芯存分两次向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但时代芯存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中国系统遂向无锡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判令时代芯存支付工程款9,433.7万元。</p> <p>2020年12月3日,无锡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p>	<p>判令时代芯存向中国系统支付9,433.7万元并确认中国系统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p>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2021年5月,双方就分期付款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已恢复强制执行。	
中国系统诉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631.40	否	2015年,中国系统与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时代)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中国系统依约履行合同,但宁波时代未按约支付工程款。2019年11月27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芯存)、宁波时代签订《工程款支付协议书》,约定由时代芯存代宁波时代支付工程款,但时代芯存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中国系统遂向无锡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判令时代芯存、宁波时代支付工程款2,631.4万元。 2020年12月3日,无锡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 2021年5月,双方就分期付款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已恢复强制执行。	判令宁波时代向中国系统支付2592.4万元,时代芯存对该工程款支付承担连带责任,并确认中国系统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中电二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4,379.36	否	2018年8月底,中电二公司通过招投标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签订信利(仁寿)高端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5代TFT-LCD高端显示器项目系列施工合同,中建八局作为项目的总承包人将该项目洁净A包、废气系统A包及废气系统B包分包给中电二公司。中电二公司依约定完成所有分包义务,但中电二公司申报的工程量签证(大部分为根据中建八局指令增加工程量而申报)中建八局均未确认,更没有随月进度款支付。2021年6月上述工程完成最终竣工验收,但中建八局至今未支付欠付工程款。为此,中电二公司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
中电二公司诉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900.48	否	2017年11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时代芯存)签订施工合同,因江苏时代芯存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申请仲裁。2020年12月3日,仲裁庭作出裁决。 2021年5月,双方就裁决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已恢复强制执行。	判令江苏时代芯存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1,1672.3万元及利息。
中电二公司诉德科码(南京)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6,017.18	否	2017年10月30日,中电二公司与德科码(南京)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科码)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德科码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2020年6月8日,中电二公司向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栖霞法院)提起诉讼。 2020年11月20日,栖霞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德科码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当前德科码正在进行破产清算,中电二公司等待清偿。	判令德科码向中电二公司支付4,884.07万元及利息。
中电二公司诉华夏易能(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516.95	否	2019年5月22日,中电二公司与华夏易能(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夏易能)签订《洁净机电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因南京华夏易能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1年3月15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后南京华夏易能于2021年4月2日上诉。2021年11月8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被告正在破产清算中。	一审判决南京华夏易能向中电二公司支付4,516.9万元及利息,二审确认中电二公司对南京华夏易能享有4,516.95万元及利息的债权。
中电二公司诉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714.20	否	2018年2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金能)签订《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泸州金能无法按照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项,故中电二公司诉请法院判令泸州金能支付欠付工程款3,714.2万元、解除讼争合同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本案于2021年7月29日在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目前, 本案处于一审庭审阶段。	
中电二公司诉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971.18	否	2018年2月, 中电二公司与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张家港康得新)签订《先进高分子膜材料项目纳米层层叠膜-多层保护膜厂房洁净工程施工合同》, 因张家港康得新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 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0年8月17日, 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张家港康得新未上诉, 一审判决已生效。 目前正在强制执行中。	一审判决张家港康得新向中电二公司支付2,420万元及利息。
中电二公司诉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956.76	否	2017年11月28日, 中电二公司与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江苏时代全芯)签订施工合同, 因江苏时代全芯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 中电二公司遂申请仲裁。2020年12月3日, 仲裁庭作出裁决。 2021年5月, 双方就裁决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目前已恢复强制执行。	判令江苏时代全芯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1,180.8万元及利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诉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杨尉云、高岳峰、戈丽萍保证合同纠纷	7,500.00	否	2016年11月3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以下简称: 光大银行无锡分行)与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无锡市政)签订7,500万元综合授信协议, 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高岳峰提供担保, 无锡市政无法归还到期借款, 光大银行无锡分行遂起诉, 诉请法院判令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杨尉云、高岳峰、戈丽萍对无锡市政欠结光大银行无锡分行的7,500万元借款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9年2月22日, 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电二公司上诉。2019年7月14日, 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中电二公司提起再审。2020年11月3日,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再审裁定。 目前, 中电二公司已对重审二审提起再审。	2019年2月22日, 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中电二公司、唐克明、张利民、杨尉云、高岳峰、戈丽萍向光大无锡分行支付7,500万元及逾期利息。 2019年7月14日, 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中电二公司上诉, 维持原判。 2020年11月3日,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原判, 发回重审。 2022年1月13日, 二审判决驳回中电二公司上诉, 维持原判。目前中电二公司已对重审二审提起再审。
中电四公司诉乌海市海勃湾区城市建设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乌海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2,000.00	否	2017年7月29日, 中电四公司与乌海市海勃湾区城市建设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乌海城投)签订《乌海市海勃湾区工业园厂房建设(一期)项目进场协议》, 乌海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京运通)实际占有该项目, 后因乌海城投、京运通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 中电四公司遂于2019年8月7日向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 乌海中院)起诉。2021年1月5日, 中电四公司收到乌海中院的通知, 本案件进入了造价鉴定程序。2021年6月, 鉴定造价机构出具初稿意见, 针对意见中的部分内容, 中电四公司提交了异议书及资料。2022年4月2日, 中电四公司收到乌海中院的一审判决书。目前本案处于上诉期。	(1) 解除中电四公司与乌海城投于2017年7月29日、2018年1月9日分别签订的《乌海市海勃湾区工业园厂房(一期)项目进场协议》、《<乌海市海勃湾区工业园厂房(一期)项目进场协议>补充协议》; (2) 被告乌海城投、京运通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共同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23560.6万元; (3) 乌海城投、京运通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共同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建设期利息670.54万元及以工程款23560.6万元为基数, 自2019年9月2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LPR计算的利息; (4) 中电四公司对其承建的案涉工程部分就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23560.6 万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中电四公司诉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122.79	否	中电四公司承建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汽车)国能新能源汽车制造项目工程,并签订系列施工合同,因被告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原告起诉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4,122.79 万元及利息。 目前,本案处于等待开庭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
中电四公司诉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960.96	否	2017 年 4 月,中电四公司与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儋州长宇)签订《恒大海花岛海洋世界(极地世界区及热带世界区)维生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因儋州长宇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请求判令儋州长宇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960.96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结束后方能确定。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70,556,265.08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7,055,626.51 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66,437,801.35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429,938,439.92 元。

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及股东利益等因素，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38,744,8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计 113,874,484.00 元，余 316,063,955.92 元结转以后年度。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云公司”）因为承担“中国电子云操作系统 CCOS 科研项目”“数据治理工程项目”两项核心科研项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或“集团公司”）给予两个项目各 2,000 万元资金支持，并拟与深桑达签署《核心科研项目资金支持协议》。

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科研项目管理办法》和《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核心科研项目支持资金暂行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本次资金支持将以股权投资方式执行，将在项目验收完成 1 年内按资产评估结果，完成增资确权手续，将“专项应付款”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如未按期完成，则全额退款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

2、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收到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进出口”）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中电进出口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与中电进出口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中电进出口持有本公司股份 38,391,2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7%），该公司计划在可减持之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合并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3,664,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电子云公司拟向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信移动）35%股权、向北京奇虎欣盛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蓝信移动 0.5069%股权并签署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21 年 12 月 22 日、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蓝信移动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告：2021-121）。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交易双方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板块确定了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数字与信息服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及其他产业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数字与信息服务	产业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其他产业服务		
一、营业收入	4,357,623,177.85	35,467,872,196.38	1,886,150,656.75	1,014,432,527.08	-22,442,772.56	42,703,635,785.5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357,623,177.85	35,467,872,196.38	1,886,150,656.75	991,989,754.52		42,703,635,785.50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442,772.56	-22,442,772.56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72,476.01	3,845,342.83	-713,337.92	3,456,750.00		-17,883,721.10
三、信用减值损失	43,286,342.96	142,559,271.65	-2,324,991.91	7,206,988.13	14,756,137.35	205,483,748.18
四、资产减值损失	1,281,124.70	49,157,997.83	-80,831.70	5,823,151.10		56,181,441.93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73,077,419.54	32,157,637.12	279,761,077.94	29,013,212.52	464,169.98	414,473,517.10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203,460,529.36	1,790,383,583.20	216,937,466.63	86,527,309.05	-318,644,402.36	1,571,743,427.16

项目	数字与信息服务	产业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其他产业服务		
额)						
七、所得税费用	6,763,214.15	390,489,784.73	47,085,601.10	10,003,340.31	9,472,288.27	463,814,228.56
八、净利润（净亏损）	-210,223,743.50	1,399,893,798.47	169,851,865.53	76,523,968.74	-328,116,690.64	1,107,929,198.60
九、资产总额	23,468,092,190.42	26,332,411,736.52	6,975,379,290.14	954,499,827.11	-13,600,188,130.67	44,130,194,913.52
十、负债总额	12,564,992,530.00	21,383,527,734.10	4,849,700,757.07	335,014,350.37	-4,489,213,182.11	34,644,022,189.43

(二)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无。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6,616,653.44	
合计	6,616,653.44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386,383.08	43,155,495.42
1 至 2 年		2,035,902.38
2 至 3 年	966,618.59	844,004.87
3 至 4 年	844,004.87	150,306.00
4 至 5 年	150,306.00	
5 年以上	1,398,494.67	1,398,494.67
小计	14,745,807.21	47,584,203.34
减：坏账准备	3,096,143.46	3,473,635.68
合计	11,649,663.75	44,110,567.6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92,549.03	16.23	2,392,549.03	100.00		2,214,350.38	4.65	2,214,350.3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53,258.18	83.77	703,594.43	5.70	11,649,663.75	45,369,852.96	95.35	1,259,285.30	2.78	44,110,567.66
其中：										
账龄组合	12,353,258.18	83.77	703,594.43	5.70	11,649,663.75	45,369,852.96	95.35	1,259,285.30	2.78	44,110,567.66
合计	14,745,807.21	100.00	3,096,143.46		11,649,663.75	47,584,203.34	100.00	3,473,635.68		44,110,567.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0,010.87	1,010,010.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桑达科技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599,000.00	59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交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65,200.00	26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HOMING SYSTEMS LLC	178,198.65	178,198.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爱尔发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91,000.00	9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潘显东	64,195.00	64,1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2,154.51	62,154.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华远交通光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42,420.00	42,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井冈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30,370.00	30,3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92,549.03	2,392,549.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208,184.43	224,163.69	2.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950,918.59	285,275.58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94,155.16	194,155.16	100.00
合计	12,353,258.18	703,594.43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14,350.38	178,198.65			2,392,549.03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9,285.30	-555,690.87			703,594.43
合计	3,473,635.68	-377,492.22			3,096,143.46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SCOLMO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3,036,619.22	20.59	60,732.38
OVIA LIMITED	2,374,279.18	16.10	47,485.58
ZHONG MUNICH BUSINESSEUROPE GMBH	1,772,575.70	12.02	35,451.51
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0,010.87	6.85	1,010,010.87
深圳市图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21,523.70	4.89	14,430.47
合计	8,915,008.67	60.45	1,168,110.81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24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1,479,486,220.44	139,239,356.54
合计	1,491,726,220.44	139,239,356.54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2,240,000.00	
小计	12,240,000.00	
减: 坏账准备		
合计	12,240,000.00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77,325,245.88	59,718,062.96
1 至 2 年	26,244,102.32	625,192.53
2 至 3 年	625,192.53	9,348,916.04
3 至 4 年	1,348,916.04	82,895,807.33
4 至 5 年	82,895,807.33	22,402,800.00
5 年以上	20,284,965.09	16,184,850.69
小计	1,508,724,229.19	191,175,629.55
减：坏账准备	29,238,008.75	51,936,273.01
合计	1,479,486,220.44	139,239,356.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169,558.23	1.93	29,169,558.23	100.00		51,872,243.83	27.13	51,872,243.8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9,554,670.96	98.07	68,450.52		1,479,486,220.44	139,303,385.72	72.87	64,029.18	0.05	139,239,356.54
其中：										
组合 1：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	22,183,000.00	1.47			22,183,000.00	22,265,000.00	11.65			22,265,000.00
组合 2：押金、备用金	2,251,803.37	0.15			2,251,803.37	13,843,153.41	7.24			13,843,153.41
组合 3：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	85,355.71	0.01	68,450.52	80.19	16,905.19	95,232.31	0.05	64,029.18	67.23	31,203.13
组合 4：关联方组合	1,455,034,511.88	96.44			1,455,034,511.88	103,100,000.00	53.93			103,100,000.00
合计	1,508,724,229.19	100.00	29,238,008.75		1,479,486,220.44	191,175,629.55	100.00	51,936,273.01		139,239,356.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9,169,558.23	29,169,558.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9,169,558.23	29,169,558.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划分)			
1 年以内	5,467.34	109.34	2.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3,094.39	11,547.2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6,793.98	56,793.98	100.00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22,183,000.00		
押金、备用金	2,251,803.37		
关联方组合	1,455,034,511.88		
合计	1,479,554,670.96	68,450.5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64,029.18		51,872,243.83	51,936,273.0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21.34			4,421.34
本期转回			14,702,685.60	14,702,685.6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余额	68,450.52		29,169,558.23	29,238,008.75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39,303,385.72		51,872,243.83	191,175,629.5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418,831,018.92			1,418,831,018.92
本期终止确认	78,579,733.68		22,702,685.60	101,282,419.28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479,554,670.96		29,169,558.23	1,508,724,229.19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872,243.83		14,702,685.60	8,000,000.00	29,169,558.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029.18	4,421.34			68,450.52
合计	51,936,273.01	4,421.34	14,702,685.60	8,000,000.00	29,238,008.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转回或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	14,702,685.60	预计无法收回	转让桑达（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内部债务重组，新股东中电四公司代为偿还
合计	14,702,685.6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8,00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电乐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方贷出款项	8,000,000.00	该单位已清算注销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8,000,000.00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意向金	22,183,000.00	22,183,000.00
投标保证金		82,000.00
其他单位往来	1,484,289,425.82	155,067,476.14
押金	2,251,803.37	13,843,153.41
合计	1,508,724,229.19	191,175,629.55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	1,019,188,051.18	1年以内	67.55	
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	350,295,555.56	1年以内	23.22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	80,039,658.00	1年以内、1-2年、4-5年、5年以上	5.31	
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	29,169,558.23	1-5年、5年以上	1.93	29,169,558.23
徐州市公安局	履约保证金	22,183,000.00	1-2年	1.47	
合计		1,500,875,822.97		99.48	29,169,558.23

(四)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31,795,491.99	10,511,566.69	6,521,283,925.30	900,042,768.91	15,981,406.69	884,061,362.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212,079.22	10,212,079.22	
合计	6,531,795,491.99	10,511,566.69	6,521,283,925.30	910,254,848.13	26,193,485.91	884,061,362.2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11,566.69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		7,858,614.72	7,858,614.72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84,703,584.75			284,703,584.75		
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188,954,149.72			188,954,149.72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165,316,455.86			165,316,455.86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61,087,171.89			161,087,171.89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5,451,222,563.08		5,451,222,563.08		
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884,061,362.22	5,659,081,177.80	21,858,614.72	6,521,283,925.30		10,511,566.69

(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6,230,597.12	234,676,238.08	888,101,946.69	796,735,244.27
其他业务	8,016,296.32	462,428.60	7,468,751.87	261,714.30
合计	334,246,893.44	235,138,666.68	895,570,698.56	796,996,958.57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数字与信息服务	148,141,986.61	295,049,157.85
其他产业服务	186,104,906.83	600,521,540.71
合计	334,246,893.44	895,570,698.56

(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40,000.00	42,5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230.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28,939.49	711,920.9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5,732.75	3,559,870.13
合计	50,154,672.24	46,745,560.70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08,176.2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467,47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4,454.62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7,586,883.6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7,595.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54,654.1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446,623.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491.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629,437.00	
小计	173,791,880.86	

项目	金额	说明
所得税影响额	-14,403,647.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6,861,351.33	
合计	22,526,881.54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计入其他业务收入人员安置费	7,499,415.5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30,021.42	
合计	9,629,437.0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	0.3651	0.36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8	0.3701	0.3701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